

眉山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2016 年 1 月

目 录

第一篇 承前启后 迈向全面小康社会	8
第一章 发展基础和规划背景	8
第一节 “十二五”时期发展的主要成就	8
第二节 “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形势	13
第二章 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	16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6
第二节 基本原则	16
第三节 发展目标	17
第二篇 坚持创新发展 不断增强跨越发展动力	19
第三章 决战“22345”创新创业攻坚	20
第一节 建设创新驱动发展先行区	20
第二节 全面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21
第四章 推进产业创新发展	22
第一节 全面实施“眉山制造 2025”	22
第二节 打造“东坡味道”千亿产业	27
第三节 大力发展“互联网+现代服务业”	30
第四节 推进产业园区创新发展	36
第五章 推进科技创新	37
第一节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	37
第二节 培育壮大创新人才队伍	39
第三节 加强创新载体和平台的建设	40
第六章 推进体制机制创新	41
第一节 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	41

第二节	加快推进经济体制改革	42
第三节	继续深化金融改革创新	43
第四节	深入推进农村改革	44
第五节	优化创新发展环境	45
第三篇	坚持协调发展 不断优化均衡发展结构	46
第七章	推进区域协调发展	47
第一节	优化区域发展格局	47
第二节	合理划分区域空间	49
第三节	推动眉山中心城区领先发展	51
第四节	加快培育区域新增长极	51
第五节	发展壮大县域经济	52
第八章	推动城乡统筹发展	55
第一节	加快推进新型城镇化	55
第二节	加快幸福美丽新村建设	58
第三节	推进城乡发展一体化	60
第九章	推进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协调发展	61
第一节	提高全社会文明程度	62
第二节	加快发展文化产业	63
第三节	实施文化立城工程	64
第四节	繁荣文学艺术创作	65
第十章	推进基础设施与发展要求相适应	66
第一节	着力构建现代综合交通体系	66
第二节	加强能源基础设施建设	71
第三节	强化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72
第四节	推进信息基础设施建设	74

第四篇 坚持绿色发展 不断提升生态文明水平	76
第十一章 大力建设“绿海明珠”	76
第十二章 大力建设“千湖之城”	77
第一节 打造岷江水生态景观	78
第二节 实施重点水源和城市湿地工程	78
第三节 实施灌区配套和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79
第四节 实施引水工程	79
第十三章 大力建设“百园之市”	79
第十四章 提高生态环境建设水平	80
第一节 加强生态保护和建设	80
第二节 强化环境综合整治	82
第十五章 强化资源利用效率	85
第一节 推进节能减排降耗	85
第二节 建立健全生态文明制度	87
第五篇 坚持开放发展 不断开创合作共赢局面	88
第十六章 全面提升招商引资水平	88
第一节 努力提高利用外资水平	88
第二节 积极承接产业转移	89
第十七章 深化全方位开放合作	89
第一节 全面融入成都	90
第二节 深化周边区域合作	90
第三节 加强长江经济带区域合作	91
第四节 积极融入“一带一路”建设	91
第十八章 切实加强对外交流	92
第一节 加强开放平台建设	92

第二节	优化对外开放环境	92
第三节	加快实施“走出去”战略	93
第六篇	坚持共享发展 不断增进人民群众福祉	93
第十九章	实施“1593”扶贫攻坚	94
第一节	大力实施精准扶贫	94
第二节	实施重点专项扶贫工程	94
第三节	创新扶贫开发机制	95
第二十章	促进全民创业就业	96
第一节	全面推进创新创业	96
第二节	完善居民就业服务	96
第三节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97
第四节	促进收入分配格局合理化	97
第二十一章	提高教育体育发展水平	98
第一节	巩固提升基础教育	98
第二节	大力发展职业教育	98
第三节	积极发展高等教育	99
第四节	提高教育质量水平	99
第五节	积极发展体育事业	100
第二十二章	完善公共文化体系	101
第一节	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101
第二节	加强文化遗产保护和开发	102
第三节	增强文化传播能力	102
第二十三章	提高人民健康水平	102
第一节	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	103
第二节	提高全民医疗服务水平	103

第二十四章 提高社会保障水平	104
第一节 完善社会保险体系	104
第二节 加强社会救助体系	105
第三节 发展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	105
第四节 完善城镇住房保障体系	106
第二十五章 全面做好人口工作	106
第一节 完善人口生育政策	106
第二节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107
第三节 保障妇女儿童权益	107
第四节 健全残疾人服务保障	108
第七篇 强化保障措施 确保“十三五”规划顺利实现 ...	110
第二十六章 强化党的核心领导	110
第二十七章 全面推进依法治市	111
第一节 强化党内法治	111
第二节 建成法治政府	111
第三节 保证司法公正	111
第四节 推进全民守法	112
第二十八章 创新社会治理方式	112
第一节 推进网格化服务和管理	112
第二节 提高基层治理服务能力	113
第三节 引导社会组织参与管理	114
第四节 健全社会矛盾多元化解机制	114
第五节 加快诚信社会建设	114
第二十九章 强化公共安全体系	115
第一节 加强安全生产	115

第二节	保障食品药品安全	115
第三节	确保质量安全	116
第四节	推进平安眉山建设	116
第五节	强化应急保障能力建设	117
第六节	加强国防动员能力建设	117
第三十章	加强政策措施引导	118
第一节	促进投资消费稳定增长	118
第二节	完善政策支撑体系	118
第三节	合理有效使用财政资金	119
第三十一章	强化重大项目支撑	119
第一节	科学谋划重大项目	119
第二节	推进重点项目实施	119
第三节	加强项目管理	119
第三十二章	完善规划实施机制	120
第一节	健全规划体系	120
第二节	加强规划衔接	120
第三节	完善目标考核	121
第四节	动员社会力量	121
第五节	强化社会监督	121
第六节	做好监测评估	121

眉山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 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草案

“十三五”时期，是全市在全省实现“两个率先”的决胜期、深化改革扩大开放的攻坚期、经济社会转型发展的关键期。适应国内外发展形势新变化，顺应群众美好生活新期待，科学制定《眉山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2016—2020年）》意义重大。本规划纲要根据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和省委十届七次全会精神，以及《中共眉山市委关于制定眉山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编制，实事求是地回顾总结了“十二五”时期发展的主要成就，深入阐明了未来五年经济社会的发展目标、主要任务和重大举措，是政府依法履行职责的重要依据，是市场主体行为的重要参考，是全市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行动纲领和宏伟蓝图。

第一篇 承前启后 迈向全面小康社会

第一章 发展基础和规划背景

第一节 “十二五”时期发展的主要成就

“十二五”时期，是极不平凡的五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环境、艰巨繁重的发展改革任务，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市委、市政府团结和带领全市广大干部群众，抢抓历史机遇、推进跨越发展、建设富裕美好眉山，走过了极不平凡的五年。全市上下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决策部署，敢于直面问题，敢于攻坚克难，坚持系统性谋划、前瞻性决策、创造性执行，解放思想、砥砺奋进、锐意进取，在继承中发展、在发展中创新、在创新中突破，主动作为创一流，奋力谱写伟大中国梦眉山篇章。特别是市第三次党代会以来，确立了“工业强市、文化立市、环境兴市、依法治市”发展战略，

“融入成都、同城发展，三化联动、统筹城乡”发展思路，“全域产业化、全域景区化、全域生态化”发展路径，建设“现代工业新城、历史文化名城、生活品质之城”，努力实现“经济跨越、文化繁荣、环境一流、人民幸福”四大目标，形成了一整套治眉兴眉、富民强市的总体思路。在严峻复杂的宏观经济形势和各类挑战下，仍然顺利完成了“十二五”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和任务。这五年，全市经济发展规模、发展质量、发展效益创历史新高，社会治理创新前所未有，民生改善硕果累累，城乡面貌变化最大，人民群众得实惠最多，开创了眉山经济社会发展的崭新局面。

五年来，全市始终围绕发展这条主线，加快转变发展方式，综合实力迈上新台阶，呈现出量质齐升的转折性、跃升性变化。**经济总量实现历史性突破。**主要经济指标保持两位数增长，位居全省第一方阵。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12.1%，迈上千亿台阶，是 2010 年的 1.9 倍。人均 GDP 突破 5000 美元，达到中等收入地区水平。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完成 3750 亿元。招商引资省外到位资金连续八年居全省第 2 位，实际利用外资连续五年全省前列，眉山成为全省除成都以外落户世界 500 强企业最多的市州。**发展质量和效益显著提高。**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均增长 27.5%，达到 83.1 亿元，是 2010 年的 3.37 倍，在全省排位升 2 位。城乡居民收入大幅增长，分别达到 26540 元、12773 元，是 2010 年的 1.8 倍、1.93 倍，农村居民收入连续 7 年保持全省第 4 位。产业结构不断优化。三次产业结构由 18.8:54.9:26.3 调整为 15.4:57.7:26.9。工业强市成效明显，民营经济发展保持全省前列，建成 3 个百亿园区、5 个百亿产业、1 个 50 亿企业。都市近郊型现代农业快速发展，泡菜产业创造“六个全国第一”，销售收入达到 135 亿元。以旅游为龙头的第三产业年均增长 11.7%，增速保持全省前列，服务业对经济增长贡献率提高 15 个百分点。**县域经济竞相发展。**东坡区、仁寿县经济总量均超过 300 亿元，彭山

区、洪雅县经济总量均超过 100 亿元，6 个区县在全省县域经济综合评价中全部实现升位，仁寿县、东坡区、彭山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突破 20 亿元、15 亿元、10 亿元。

五年来，全市始终坚持改革创新，敢为人先破解难题，在全国、全省创造了“眉山模式”“眉山经验”。**统筹城乡走出“眉山路径”**。探索创新“四种模式”，加快“四个转变”，实现“四有目标”的眉山路径。健全覆盖城乡的规划体系，规划建设岷东新区、眉山现代工业新城，推行“政园合一”，设立 3 个现代农业园区，以点带面、示范带动全市加快都市近郊型现代农业发展。彭山顺利撤县设区，奠定眉山建设大城市的格局。预计城镇化率达到 42% 左右。**社会治理创造“中国经验”**。“大调解”社会矛盾纠纷化解体系建设卓有成效，被写进党的十八大报告。“诉非衔接”眉山经验被中央改革办列入全国首批 30 个改革案例，上升为“中国经验”。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龙鹄模式”向全省全国推广，城乡环境治理工作连续三年居全省第一方阵。**农村改革成为“全省样板”**。彭山区列入全国农村综合改革试验区，探索出眉山岷江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土地信托流转模式、新型经营主体发展“521”体系、“银会对接”模式、彭山区农村产权交易体系建设等系列“改革样板”，成为全省农村改革重要先行区。**行政体制改革打造“眉山服务”升级版**。创新建立市党务政务服务中心、行政审批代办服务中心、一费制缴费服务中心、金融服务中心，五星级政务服务管理做法被列为全国政务服务工作创新典范。在全省率先实施“三张清单”制度，清理确认权力事项 5158 项、具体责任事项 3673 项，设立廉政风险点 2681 个；明确追责事项 3912 类。**党的建设改革为全党制度建设探路**。眉山是全国唯一一个在市、县、乡三级开展党代会常任制试点的地区，党代表的履职能力显著提升，地方党委决策科学性和行权公信度显著增强。彭山是全国乡镇党委、人大、政府换届试点单位，承担全国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试点。这一系列改革创新

实践，不仅使眉山改革步伐始终走在时代前列，更加有力地推动了全市各项工作。

五年来，全市始终注重统筹兼顾、协调推进、均衡发展，着力补齐短板增后劲，打牢基础利长远，促进各项事业全面、协调和可持续发展。**民生和社会事业长足发展。**坚持每年办好一批民生大事实事，全市全部财政支出的 80%以上用于民生。全市城乡居民储蓄存款突破千亿大关，累计脱贫 22.4 万人；大力推进创业就业，城镇累计新增就业 15.9 万人；累计完成保障性住房 5.2 万套，开工率连续三年居全省第 1 位；养老服务体系全省领先，农村五保人口集中供养率连续五年保持全省第 1 位。新引进高校 7 所、总数达到 9 所，跻身全省三甲；学前教育发展经验参与国际研讨；义务教育招生改革经验全省推广；新农合参合率保持全省第 2 位，实现 6 区县省级卫生城市、国家级农村中医工作先进单位、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县全覆盖，血吸虫病传播阻断达标。**生态文化建设成果群众称道。**“绿海明珠”“千湖之城”“百园之市”建设成效明显，全市森林覆盖率达到 48.08%，比全省高 10 个百分点左右，比“十一五”末提高 4.38 个百分点；新增水域面积 80 平方公里，占国土面积比重 8%，是全省的 3.3 倍。成功创建国家级园林城市、省级环境保护模范城市。建成“两宋荣光”眉州大道、东坡宋城 I 期、苏辙公园、三苏祠维修保护等重点文化项目，东坡城市湿地公园受到群众广泛赞誉；中国泡菜展销会上升为国家级展会，第九届中国竹文化节落户眉山；城市公共文明指数连续四年居全省前三。**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提速。**综合交通建设累计完成投资 456 亿元，全市公路总里程达到 7520 公里。建成成德绵眉乐铁路客运专线、岷江汉阳航电枢纽工程，新建成 3 条、新开工 2 条高速公路，实现县县通高速，全面迈入高速时代、高铁时代、空港时代。**社会治理创新成效显著。**依法治市“八大体系”建设全面推进，法治城市创建获得全国先进，“六五”普法中期检查评为全国先进；

以网格化服务管理为抓手的基层社会治理实现城乡全覆盖；“维稳跟着项目走”全国推广；进京到省非访量连续 8 年居全省末位，被评为“全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优秀市”。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全面加强，成功创建省双拥模范城。

五年来，全市始终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营造出干事创业的良好政治生态，锤炼了“主动作为创一流”的眉山精神。**思想建设凝聚发展共识**。扎实开展“主动作为创一流、为民服务当先锋”、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使抢抓千载机遇、推进跨越发展成为全市党员干部行动自觉。**组织建设淬炼过硬队伍**。深入开展基层组织建设年活动，后进基层组织实现 100% 转化升级，经验全国交流。建立“目标选人用人”“三公开五优先”干部选任机制，涌现出一批全国全省先进典型。群团组织服务能力显著增强。工资集体协商、关心下一代工作、妇女小额贷款担保、青年志愿者服务等先进经验全国全省推广。**制度建设构建科学体系**。构建“四个全面”强思想、“四个一流”抓班子、“四个作为”带队伍、“四个过硬”强基层、“四支队伍”强服务、“四个当天”转作风的党建工作体系，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显著提高；市党代表对市委工作满意和基本满意率达到 100%。**作风建设塑造干部形象**。正风肃纪强力推进，党风政风持续好转。直联工作和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经验受到中组部充分肯定；在全市分层分类组建“四支队伍”，常态化开展各类便民利民惠民服务。**党风廉政建设成效显著**。强化“两个责任”落实，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领导干部向纪委全会述职述廉等 14 项工作经验在全国、全省交流。旗帜鲜明反腐败，严肃查处了一批大案要案，全市党风廉政建设社会评价持续向好、稳居全省第一方阵，连续 2 年居全省第 5 位。

“十二五”取得的辉煌成就，是全市各级党委、人大、政府、政协精诚团结、凝心聚力，是全市各级党员干部和人民群众风雨同舟、众志成城的共同奋斗结晶，充分证明了市委提出的思路理念、作出

的决策部署、采取的重大举措是完全正确的。五年奋斗成就，为眉山继续前进和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必将极大鼓舞全市人民的发展干劲。科学谋划“十三五”发展，必须在“十二五”发展形成的物质成果和思想成果上，科学总结经验，保持发展定力，朝着既定目标坚定前行。

专栏 1 眉山市“十二五”规划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指标名称	2010 年	2015 年 规划目标	2015 年 预计完成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552	1000	1000 以上
三次产业比重（%）	18.8:54.9:26.3	—	15.4:57.7: 26.9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180	379	388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亿元）	420.26	—	1020
地方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24	50	83.1
城镇化率（%）	34.11	50	42 左右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1.4 万	2.6 万	26540
农民人均纯收入（元）	0.5 万	0.96 万	12773
城镇登记失业率（%）	4.3	4.4	4.4
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套）	5487	38000(累计)	52221（累计）
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86	90	90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参保率（%）	—	97	98
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率（%）	90	95	98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率（%）	—	98	99
单位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	4.6	达到省要求	达到省要求
森林覆盖率（%）	43.7	45	48.08
主要污染物排放减少：化学需氧量(%)	9.3	0.00	11.38
氨氮(%)	0.738	8.3	13.81
二氧化硫(%)	2.859	0.00	2
氮氧化物(%)	2.684	0.39	3.16
耕地保有量(万公顷)	24.03	24.03	24.03

第二节 “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形势

“十三五”时期，世情国情继续发生深刻变化，世界经济将在深度调整中曲折复苏，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蓄势待发，发展重大战略机遇期的内涵，正由原来加快发展速度的机遇变为加快经济发

展方式转变的机遇，正由原来规模快速扩张的机遇转变为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的机遇。我市经济社会发展仍处于可以大有作为的战略机遇期,但也面临诸多矛盾叠加、风险隐患增多的严峻挑战。要抢抓发展机遇，有效应对挑战，从发展的基本趋势出发，更加注重优化发展结构，更加注重提升发展质量，更加注重增强发展动力，更加注重补齐发展“短板”，科学确定发展路径，不断开创我市发展新局面。

战略机遇。

经过建区设市以来的努力，特别是“十二五”时期的发展，眉山经济社会发展已站在新的起点，内部和外部机遇相互叠加，是发展再出发、再追赶、再跨越的重要机遇期。主要有：**政策优势汇聚的机遇。**眉山位于国家“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交汇点，是国家级天府新区的核心组成部分，列入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市、全国农村综合改革试验区和全省创新驱动发展先行区，综合政策优势集中爆发，迎来政策支持的重要机遇期。**经济规模效益显现的机遇。**我市经济总量迈上千亿台阶，发展到了一个重要临界点，经济增长能级实现跃升，正向着产业结构相对合理、市场经济运行有序、社会需求逐步旺盛、开放合作更为广泛的阶段发展，眉山进入转型发展的重要机遇期。**发展空间拓宽的机遇。**我市处在新型城镇化、新型工业化“双加速”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已由过去的以点带动，变成了现在的点、线、面共进，形成了多点多极支撑发展格局。同时，各项改革红利逐步释放，发展动力不断增强，眉山处在既有发展空间、又有发展动力的重要机遇期。更为重要的是，全市上下党风清、政风勤、民风淳，政治生态和社会生态良好，主动作为创一流、为民服务当先锋成为广大党员干部的自觉行动，汇聚起推动发展的强大力量，这

些都为眉山追赶跨越创造了极为有利的条件。

严峻挑战。

“基础差、底子薄、总量小、结构不优”仍是眉山最大的市情，“补短板、抓紧转、奋力赶”仍是眉山最大的任务，未来五年，我市经济社会发展还面临不少挑战。主要有：**发展理念的挑战**。“五大发展理念”是“十三五”乃至更长时期我们发展思路、发展方向、发展着力点的集中体现，必须准确领会新的发展理念，用新的发展理念引领发展行动。**转型升级的挑战**。稳增长压力巨大，投资预期和信心不足，新增投资难、续建项目乏力等问题将越来越突出。部分传统产业产能过剩，不少企业处在产业链末端，产业粗放、集约程度低、投入产出比不高，新兴产业尚未发育壮大。同时，大企业大集团少，龙头企业引领能力较弱，大型企业仅占规模以上企业总数的 0.8%。**协调发展的挑战**。以城带乡能力不足，城镇化率低于全国 13 个百分点、低于全省 5 个百分点，中心城区首位度低，城镇规模小，功能不完善。公共服务供给不足，民生需求更加多元，保障范围更加广泛，财政支出面临瓶颈。**资源环境的挑战**。国土资源环境承载力不足，建设用地空间小。人均水资源量低，工程性和水质性缺水严重。眉山地处成都平原城市群下风下水，生态环境敏感脆弱，经济发展和生态保护的矛盾十分突出。**区域竞争的挑战**。眉山处在特大城市成都和国际旅游城市乐山之间，受“虹吸现象”和“马太效应”影响，在招商引资、产业培育、要素聚集、政策争取等方面竞争激烈，培育发展比较优势难度较大。**人才支撑的挑战**。全市技术人才仅占总人口的 1.45%，人才规模偏小，整体素质偏低，人才结构不合理，特别是具有创新能力的高层次人才短缺，创新驱动的人才支撑不足。**党的**

建设的挑战。全市部分党员干部仍不同程度存在能力不足、作风懈怠的问题，综合素质需要进一步提高。

第二章 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

第一节 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委的决策部署，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省委“三大发展战略”，坚持发展第一要务，牢固树立并切实践行“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保持专注发展定力，加快转型升级，统筹推进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加强和改进党的领导，确保在全省率先实现次级突破、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努力把眉山建设成为“现代工业新城、历史文化名城、生活品质之城”。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发展为民。造福人民是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尊重人民的主体地位，发挥人民的主体作用，着力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让发展成果惠及全市人民。

坚持工业强市。坚持工业强市、质量强市不动摇，聚焦园区建设、转型升级、产业壮大、企业培育、质量提升、品牌创建、项目推进，促进产业向中高端水平发展，不断提升工业化水平。

坚持文化立市。坚持文化立城、文化立业、文化立人，发展文化产业，繁荣文化事业，提升文化硬实力和软实力，形成文化巧实力，铸造城市之魂。

坚持环境兴市。坚定不移推进“绿海明珠”、“千湖之城”、“百园之市”三大工程，着力打造“成都区位、眉山服务”，不断放大环境比较优势。

坚持依法治市。坚持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发展，深入推进依法治市“八大体系”建设，把各项事业全面纳入法治轨道。

坚持改革创新。坚持最大限度激发发展活力，最大限度搞活微观主体，用改革创新的方法解决问题、破解难题，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为发展提供不竭动力。

坚持开放合作。坚持融入成都、同城发展，抓住和用好开放发展新机遇，扩大全方位开放合作，提升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

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从严治党，加强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持续改进作风和反腐倡廉，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根本政治保证。

第三节 发展目标

充分考虑我市发展的阶段性特征和未来发展的支撑条件，未来五年分为“两步走”：到 2017 年，在全省率先实现次级突破、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到 2020 年，努力建成全省创新发展先行区、统筹城乡先行区、生态文明先行区、开放合作先行区和全面小康先行区。

保持高于全国全省的经济增长速度。在提高发展平衡性、包容性、可持续性的基础上，到 2020 年地区生产总值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比 2010 年增加 2 倍以上，人均地区生产总值与全国平均水平的差距进一步缩小，城乡居民收入达到全国平均水平。创新驱动发展转型迈出实质性步伐，产业发展迈向中高端水平，“眉山制造 2025”取得阶段性成效，制造业自动化、智能化水平全面提升。“东坡味道”千亿产业在全国全省的核心竞争力、市场占有率和品牌知名度显著提升。“互联网+现代服务业”取得重大进展，消费对增长贡献稳步提高。城乡差距和区域差距缩小，发展空间格局更加优化。

人民生活水平和质量明显提高。就业、教育、文化、社保、医疗、住房等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健全，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稳步提高。眉山中心城区和四县城功能更加完善，辐射力带动力显著增

强。城乡居民收入保持较快增长，收入差距缩小，中等收入人口比重上升。建成一批重点镇和特色镇，“幸福美丽新村”建设成效显著。10.94 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全部脱贫，316 个贫困村全部“摘帽”，解决局部区域性贫困和零散插花式贫困。

国民文明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普遍提升。文化立城、文化立业、文化立人取得显著成效。中国梦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更加深入人心，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思想广泛弘扬，向上向善、诚信互助的社会风尚更加浓厚，人民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健康素质明显提高，全社会法治意识不断增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基本建成，文化产业蓬勃发展，眉山文化软实力明显提升，东坡文化、忠孝文化、长寿文化等优秀传统文化影响持续扩大，眉山建成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争创国家级文明城市。

生态建设和环境治理取得显著成效。“绿海明珠”“千湖之城”“百园之市”三大工程全面纵深推进，美丽眉山建设取得新成效。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加快向低碳、绿色转变，能源和水资源消耗、建设用地、碳排放总量得到有效控制，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进一步减少，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水平进一步提升，实现城市整洁、乡村美丽。

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实现重大突破。在经济转型升级、政府职能转变、农村产权制度改革、新型农业经营体系、新型城镇化、金融体制改革、社会治理等方面取得突破性进展，发展内生动力显著增强，形成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体制机制更加完善，创新创业主体竞相涌现。依法治市各项工作做细做实做成。党的建设制度化水平显著提高。

专栏 2 眉山市“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					
类	指 标	单位	2015 年	2020 年	指标

别					属性
经济发展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1000 以上	1650	预期性
	三次产业结构比例	%	15:57.7:26.9	12:60:28	预期性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83.1	110	预期性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1020	1500	预期性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388	553	预期性
	旅游总收入	亿元	230	337	预期性
	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投入强度	%	1.5	2.1	预期性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1	5	预期性
	城镇化率	%	42 左右	50	预期性
社会民生	贫困人口减少	万人	5.14	10.94	约束性
	新增劳动力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13	14	约束性
	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	人	2.1	2.5	预期性
	城镇保障性住房供给	套	20387	5050	约束性
	每千名老年人口养老床位数	张	30	35	约束性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18600	30000	预期性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万人	3.4	13	预期性
资源环境	耕地保有量	万公顷	24.03	23.78	约束性
	森林覆盖率	%	48.08	50	约束性
	森林蓄积量	万立方米	2300	2800	约束性
	城市空气环境质量达标率	%	65	78	约束性
	万元 GDP 用水量	立方米	110	95	约束性
	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	%	达到省 要求	达到省 要求	约束性
	单位 GDP 能源消耗降低	吨标煤/ 万元			约束性
	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量	吨/万元			约束性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目标	吨	达到省 要求	达到省 要求	约束性

第二篇 坚持创新发展 不断增强跨越发展动力

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把创新摆在全市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抓住四川列入国家全面改革创新试验区域的历史性机遇，实施“22345”创新创业攻坚，推动全面改革创新驱动转型发展，推动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商业模式蓬勃发展，加快形成促进经济增长和就业创业的新引擎。

第三章 决战“22345”创新创业攻坚

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决策部署，全面改革创新，建设创新驱动发展先行区，加速推进富裕美好新眉山建设进程。

第一节 建设创新驱动发展先行区

以实现创新驱动转型发展为目标，以推动科技创新为核心，以破除体制机制障碍为主攻方向，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大创新投入、改善创新环境，推进技术创新、制度创新和管理创新，加快经济社会和科技领域改革，切实增强创新对经济转型发展的支撑作用，全面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建成具有引领和示范作用的全省创新驱动发展先行区，确保实现“两个率先”。

——“三年实现突破”。力争通过三年努力，率先在创新驱动转型发展方面取得实质性进展，“22345”创新创业攻坚取得阶段性成果，基本构建起改革创新长效机制，对全省创新驱动发展起到示范和引领作用。初步培育一批国内先进、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型企业和产业；建立一支富有创新精神的高层次创新人才队伍。

——“五年基本转型”。力争通过五年努力，在全省率先进入创新驱动发展阶段，动力结构、产业结构、消费结构、人才结构基本转型，区域创新能力明显增强，创新型经济发展水平大幅提升，创新成为经济增长的基本驱动力，实现“发展动力转换、发展方式转变”，力争跻身全省经济强市、创新型强市行列。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实现重大突破，形成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产业发展迈向中高端，“眉山制造 2025”取得阶段性成效，制造业自动化、智能化水平全面提升。未来五年，全市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年均增速不低于 25%，到 2020 年，科技进步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超过 60%。“东坡味道”千亿产业在全国全省的核心竞争力、市场占有率和

品牌知名度显著提升；现代服务业快速发展，消费对增长贡献稳步提高。形成导向鲜明、激励有效、科学规范的人才培养、引进和使用模式。

第二节 全面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建立健全创新创业新机制，建设充满活力的市场体系。通过落实金融支持政策、财政扶持政策、产业配套政策、人才激励政策和政务服务政策五大政策，实施四大行动，构建三大体系，培育两大主体，确保实现两大目标。

——**实现两大目标。**实施创新创业攻坚计划，力争到 2020 年，实现两大核心目标：**创新创业主体竞相涌现**，到 2017 年，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达到 700 户以上，小微企业达到 1 万户，个体工商户达到 12 万户；到 2020 年，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达到 800 户以上，小微企业达到 1.2 万户，个体工商户达到 12.5 万户。**创新创业能力不断提升**，到 2017 年，全市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增长速度 25% 以上，科技进步对国民经济增长的贡献率 50% 以上；到 2020 年，科技进步对国民经济增长的贡献率 60% 以上。

——**培育两大主体。**坚持突出人才和企业两大创新创业核心主体，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加速小众变大众、小微变大企进程。**培育壮大人才队伍**，释放民智民力，激发全社会创新潜能和创新活力。到 2017 年，全市培育 100 名以上优秀创新创业人才，培育 5000 名以上创新创业者；到 2020 年，全市培育 200 名以上优秀创新创业人才，培育 8000 名以上创新创业者。**培育壮大企业主体**，促进小微企业成长为规模企业，规模企业成长为领军企业。到 2017 年，全市新培育扶持 100 家小微企业发展为规模以上企业，100 家规模以上企业发展为亿元以上企业；到 2020 年，全市新培育扶持 150 家小微企业

发展为规模以上企业，450 家规模以上企业发展为亿元以上企业。

——**构建三大体系。**构建“眉山制造 2025”创新创业体系，到 2020 年，4 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总产值超过 1100 亿元，占全市比重达到 34% 以上；4 大传统主导产业总产值超过 1500 亿元，占全市比重达到 53% 以上。构建“东坡味道”千亿产业创新创业体系，全市“东坡味道”食品产业销售收入达到 1000 亿元。构建现代服务业创新创业体系，2020 年全市物流业营业额超过 180 亿元，从业人员 14 万人以上；电子商务交易额突破 560 亿元、网络零售额突破 100 亿元；全市旅游总收入 337 亿元以上，接待游客总数 3620 万人次以上。

——**实施四大行动。**实施引进行动，到 2020 年，引进 10 名创新创业领军人才，打造 100 个创新创业团队，资助培育 5000 名创新创业人才。实施回归行动，到 2020 年全市返乡创业大学生 1500 人以上。实施培育行动，到 2020 年“4+4”产业中，每个产业培育 3—5 名省级科技拔尖人才，在全市企业范围引进和培养 3000 名具有发展潜力的中青年科技创新后备人才，力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中级以上技术职称和中级以上技能人才突破 2 万人。实施转化行动，到 2020 年，力争全市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16 人，省突出贡献优秀专家 25 人，省“百人计划”入选专家 3 人，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 3 人，省学术技术带头人后备人选 10 人。

第四章 推进产业创新发展

顺应“中国制造 2025”和“互联网+”发展方向，引领产业转型升级，加快推进产业结构迈向中高端，形成先进制造业、都市近郊型现代农业和现代服务业为支撑的产业发展体系。

第一节 全面实施“眉山制造 2025”

坚持工业强市战略，以制造业转型升级和创新驱动为主线，以智能制造为突破口和主攻方向，围绕机械装备制造、农产品加工、

化工及化工新材料、新型建材 4 大传统产业，新一代电子信息、新能源及金属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生物医药 4 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实施壮大“4+4”产业集群、创新驱动、优化工业布局、绿色制造四大战略任务，强力推进智能制造、质量品牌、服务型制造三大攻坚行动，引导产业、园区、企业向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成套化、集约化等方向发展，实现制造业逐步由低端向中高端转变、自动化向智能化转变，把眉山打造成为国内一流的智能制造名城。到 2020 年，眉山制造总产值达到 2000 亿元。

提升改造四大传统产业。支持机械装备制造、化工及化工新材料、农产品加工、新型建材 4 大传统优势产业企业采用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新包装、新生产服务、新营销模式对现有设备、工艺条件及生产服务等进行改造提升，整合有效资源，加快上下游产业联动，促进传统优势产业向生产智能化、装备自动化、企业集聚化、市场全球化、服务网络化方向发展，打造产业集群。

——**机械装备制造产业。**向整机成套设备、核心零部件、基础零部件方向延伸，打造先进机械装备制造产业集群。在眉山机械产业园区、青神县工业开发区和丹棱工业园区等重点区域布局；重点发展整机成套装备、核心零部件、基础零部件。

——**化工及化工新材料产业。**向日用化工、精细化工、化工新材料及其制品延伸，打造新型化工产业集群。在眉山金象化工产业园区、四川彭山经开区等重点区域布局；重点发展日用化工、精细化工、化工新材料。

——**农产品加工产业。**向绿色健康、个性化、多样化延伸，打造特色农产品加工产业集群。在眉山“中国泡菜城”、洪雅县工业园区等重点区域布局；重点发展果蔬加工、调味品、乳制品、肉制品、

糖果糕点、酒类、木竹加工、蔺草加工。

——**新型建材产业**。严格控制产业低水平扩张规模，产品重点向高端、节能、环保、个性方向发展，打造省内最具特色的新型建材产业基地。在丹棱工业园区布局；重点发展陶瓷、水泥、化学建材。

大力发展四大新兴产业。顺应世界新一轮技术革命和产业变革趋势，紧紧围绕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及金属新材料产业、新一代电子信息技术和生物医药 4 大战略性新兴产业，盯住世界 500 强、中国 500 强和行业领军企业，严把项目“入口”关，注重看其市场前景、盈利能力、创新研发能力、关联带动能力，前瞻布局发展一批高端制造业，瞄准一批重点领域、突破一批关键技术、发展一批重点产品，不断做大产业规模。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重点培育智能电机、机器人、航天电子设备、大型数控起重机、智能制造设备、油气钻采设备、停车设备等重点产品，打造高端设备产业集群。在四川彭山经开区、天府新区仁寿视高区域等重点区域布局；重点发展工业级社会服务机器人、智能电机、新能源汽车、油气成套设备。

——**新能源及金属新材料产业**。重点培育高效晶硅电池组件、高纯硅材料提纯装置，高效晶硅设计制造技术及关键零部件，大容量电池及前端材料、太阳能薄膜电池、光伏玻璃幕墙等重点产品；大力发展高精铝板带、电子铝箔、涂层铝材和铝导体材料等深加工制品，研发铜、铅、镍、钛精深加工制品，打造新能源及金属新材料产业集群。在甘眉（铝硅）工业园区、天府新区仁寿视高区域等重点区域布局；重点发展太阳能光伏及其应用、生物质能源、金属新材料。

——**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重点培育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移动互联、光通信设备、光学电子器件、高端电路板、智能工控设备、电子专用设备等重点产品，打造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集群。在四川彭山经开区、天府新区仁寿视高区域、仁寿文林工业园区等重点区域布局；重点发展光电通信、电子核心基础零部件、工业软件与操作系统、半导体新光源。

——**生物医药产业**。重点培育生物技术药物、基因治疗药物、化学新药、抗肿瘤药物、中药新品种、中药饮片、新型诊疗设备及配套、动植物重大突破性新品种等，打造生物医药产业集群。在眉山市经开区新区、仁寿文林工业园区、洪雅工业园区等重点区域布局；重点发展生物医药、医疗器械。

专栏3 眉山市“十三五”时期“4+4”产业重点项目

机械装备制造：天府新区视高区域中建钢构西部制造基地项目，天府新区青龙区域凌力精密模具制造有限公司模具制造项目，四川精达高压超高压输变电设备制造项目，中车丹齿电动汽车变速器总成及关键传动件制造项目，汪洋园区年产5000万件矿山机械加工项目，丹棱县机械产业园区丹棱齿轮机械加工基地项目，丹棱县机械园区丹棱包装印刷机械生产基地项目，天府新区视高区域机械密封项目，青神县黑龙镇锡南铸造年产30万吨发动机缸体、缸盖铸件生产项目，青神机械产业园区项目，青神县竹产业融合发展园区项目，青神县核电超级压缩设备、枪瞄及关键零部件生产项目等。

化工及化工新材料：金象化工产业园区生物基四氢呋喃（Bio-THF）及聚四氢呋喃项目，美国普立万公司特种化学品项目，美国陶氏化学（中国）有限公司苯丙基乳项目，立白集团西部日化生产基地项目，天府新区视高园区高分子材料制造基地项目，富加园区秸秆提取树脂及树脂深加工项目，联合利华20万吨洗化用品项目，江化微年产12万吨电子化工新材料项目，洪雅县工业园区100万吨基础材料生产线技改扩能项目，洪雅县工业园区盛丰钛业年产10000吨小颗粒高品质钛原料项目，眉山金象化工产业园区1亿m²/年高分子复合膜及研发中心项目，眉山金象化工产业园区60万吨/年SV燃料项目，西龙镇环龙集团竹纤维开发利用产业园项目，金象精细化工产业园项目等。

农产品加工：四川国际马来清真食品产业园项目，汇源果汁生产基地及西南配送物流中心项目，光友薯业年产5万吨水晶粉丝项目，眉山“中国泡菜城”年产9万吨有机泡菜深加工项目，眉山“中国泡菜城”年产12万吨水果罐头饮料加工生产项目，眉山“中国泡菜城”年产20万吨调味品生产项目，仁寿食品工业园及种猪养殖一体化项目等。

新型建材：中天丹琪二期项目，汪洋园区年产100万吨高档耐材建设项目，盘锦禹王防水材料项目，中建西部建设建筑新材料项目，富加园区新型版型模材产业园项目，丹棱县机械产业园区柯美特管道铝材项目，丹棱县高端陶瓷建材生产线建设项目，汪洋园区新型石灰石制高档耐材建设项目，彭山经开区京科新材料产业化建设项目等

高端装备制造：台海集团核电设备精密锻造生产线项目海尔工业机器人及配套项目，长安汽车彭山特种车辆制造基地项目，清华同方天府新区智能装备制造项目，视高园区新能源汽车制造和配套基地项目，视高园区装备制造产业园项目，视高园区电动车生产项目，视高园区年产50000台套纯电动汽车动力总成项目，视高园区电力装备科技产业园，青神奥信紧固件汽车发动机零部件生产线技改项目，丹棱县机械产业园区西南轨道交通配套产业基地项目，丹棱县机械园区隧道机械设备生产项目，江西直方数控动力年产100万台电控单缸柴油发动机生产项目，青神广州弘亚数控机械智能化家具制造设备及关键零部件生产项目，机械产业园区前沿动力通用航空产业园项目等。

新能源及金属新材料：汉能年产600米W非晶硅薄膜太阳能电池生产项目，阳光铝产业园项目，川投能源分布式能源项目，汪洋园区单机50万千瓦煤矸石发电及综合利用项目，天府新区青龙区域格力电工高端电磁线生产基地项目，汪洋园区年产100万吨煤制LNG项目，甘眉工业园区高性能铝合制品生产项目，甘眉工业园区高端铝制汽车零部件加工生产项目，甘眉工业园区晶硅太阳能电池生产项目，丹棱机械工业园区年产1.2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生产线建设项目，彭山区升达40万吨清洁能源项目，汪洋高合金铸造精加工项目等。

新一代电子信息：伟易达触摸屏生产线项目，仁寿县西南IT及电商产业双创孵化中心项目，华讯中星电子信息项目，视高园区OLED中小尺寸显示频研发制造基地项目，文林掌网3D文化创意产业园项目，文林信息安全与云计算服务基地，浪潮集团云计算中心及智慧城市项目，三星集团pad等电子产品研发生产项目，视高园区电子信息产业园建设项目等。

生物医药：科伦药业仁寿生产基地，天府新区青龙区域汪氏生物生产线项目，中国同辐放射性药品生产基地项目，仁寿文林园区海普瑞医药生产项目，经开新区医疗器械研发与生产项目，仁寿文林园区金银花饮品及抗癌输液产品生产项目，自豪二期药品生产基地项目，经开新区一次性医疗器械生产项目等。

第二节 打造“东坡味道”千亿产业

大力发展都市近郊型现代农业，突出抓好“两城三园七片”重点区域建设，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以“东坡味道”统揽食品产业发展，形成统一的标准体系、品牌推广，占领“微笑曲线”两端，形成核心竞争力。稳定粮食生产，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坚守耕地红线。以提质增效为重点，推动现代畜牧业发展。加强农业生产设施建设，改善农业技术条件，大力提高机械化水平。推进农业标准化信息化，健全从农田到餐桌的农产品质量安全全过程监管体系、现代农业科技创新推广体系、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延展农业功能的产业链，发展休闲农牧业、观光农牧业等新业态。

做大做强“东坡味道”。按照“做严标准、做响品牌、做优基地、做强集群、做大市场”原则，建立“东坡味道”电子商务综合平台，打造从田间到餐桌的“东坡味道”千亿产业，到 2020 年，全市“东坡味道”食品产业销售收入达到 1000 亿元。**做严标准**，制定“东坡味道”系列标准，形成“东坡味道”核心竞争力。**做响品牌**，创建“东坡味道”国际国内知名品牌，实施“区域品牌+企业品牌”双品牌战略。**做优基地**，围绕食品产业发展，配套建设规模化、标准化、质量可追溯的原料生产基地，为“东坡味道”食品提供充足、优质的原料保障。**做强集群**，坚持食品企业向园区集中，实现食品产业集群发展，培育 10 亿级、50 亿级乃至百亿级的特大旗舰企业。**做大市场**，大力推进“互联网+东坡味道”发展模式，鼓励“东坡味道”生产经营主体拓展农超对接、定点配送、出口贸易等多种形式的营销渠道。

稳定发展粮油生产。严格控制非农建设占用耕地，加大土地整理复垦开发补充耕地力度，确保耕地面积不减少、质量有提高。划定永久基本农田，推进粮食生产功能区建设，确保种植面积稳定在 440 万亩以上。加快中低产田改造力度，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农田

水利设施建设。积极选育高产优质粮食新品种，提高粮食作物良种普及率，改进耕作方式，推行高产栽培技术和模式，推进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专业化和标准化，提高粮食单产水平。大力推进水稻制种产业基地、标准化粮田、特种玉米、特色杂粮基地建设。发挥优质稻、优质油菜优势，推进优质粮油产品深加工与品牌化建设，大力实施“粮安工程”、“放心粮油工程”建设，确保眉山粮食安全。

加快发展优势特色农业。按照突出重点、全面覆盖、协同发展、提质增效的要求，优化调整都市近郊型现代农业区域空间布局，加快“两城三园七片”重点区域建设。以优质畜禽、乳业、水产、果蔬、茶和竹木为重点，推动特色农产品规模集约高效发展。以生猪、奶牛、山羊、肉兔、肉鸡为重点，巩固深化现代畜牧业试点成果，创建中国南方奶都，建成国家优质肉猪战略保障基地、全省优质肉鸡和优质肉兔生产基地。抓好特色优质水产品养殖、种苗繁育和渔业资源保护等工作，推进特色效益水产基地建设，建成中国西部优质水产种苗繁殖、商品鱼生产基地。发展柑橘晚熟品种，推广留树保鲜延迟采摘技术，适当发展早熟品种，错季供应市场，建设中国晚熟杂柑生产基地。积极发展有机绿色蔬菜、设施蔬菜、功能性蔬菜，建设成都经济区重要的蔬菜基地。积极推进“洪雅—丹棱—青神”标准化茶叶生产基地和特色茶叶基地建设，建设四川茶产业大市。稳定生态林面积，积极发展经济林，培育和壮大林竹加工业，加大林竹产业综合开发力度，创建现代林竹产业示范基地。

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培育壮大一批成长性好、辐射面广、带动力强的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鼓励龙头企业采取参股、合作等多种方式，与农户建立紧密型利益联结关系。依托东坡泡菜、彭山葡萄、仁寿枇杷、曹加梨、新店青见、方家青花椒、洪雅藤椒、丹棱桔橙、乳制品、白酒、青神竹编、桤柑等优势产业，加快建设一批

特色农产品原料基地和加工示范基地。大力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加快形成以家庭承包农户为基础，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龙头企业为骨干，其他组织形式为补充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队伍，提升农业经营者素质和能力。在依法自愿有偿和加强服务基础上，引导土地承包经营权向生产和经营能手集中，发展多种形式的规模化、专业化生产经营。积极开展无公害农产品，有机农产品和绿色农产品、森林食品、地理标志和农产品气候品质认证，大力培育中国驰名商标、地理标志保护产品和产地证明商标。继续实施“区域品牌+企业品牌”战略，打造“东坡味道”系列农产品品牌，开展“东坡味道”全球行活动。积极引进社会资本参与现代农业、乡村旅游业发展和新农村建设。加快推进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建设。

完善提升农业服务体系。按照“主体多元化、服务专业化、运行市场化”的要求，加快构建覆盖全程、综合配套、便捷高效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加强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体系建设，加大先进适用农业新技术和新品种推广力度，防治动植物病虫害。推进现代农业标准体系建设，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加强农资和农产品流通体系建设，发展农产品冷链物流。构建现代农业信息化服务体系，加强在农产品价格、政策法规、市场信息等方面的信息服务。加强农业金融和保险服务体系建设，强化农业的金融支撑。采取政府订购、定向委托、奖励补助、招投标等方式，引导社会组织参与农业公益性服务。

专栏 4 眉山市“十三五”时期农业发展重点项目

农业园区：中法农业科技园彭山园区项目，岷江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建设项目，天府花海观光农业园区建设项目，四川省现代粮食产业仁寿示范园区建设项目，东坡区白马橙园、广济桃花山、三苏蔬菜园、思蒙蔬菜园，东坡区永丰蔬菜园，东坡区三江现代农业园反季节蔬菜生产基地，东坡区蔺草—晚稻示范园，东坡区中药材种植园，彭山区观音葡萄主题公园、锦江农业生态园、养生保健蔬菜园，仁寿县富

家蜜柚园、眉州红脐设施果园、文宫枇杷园、曹家梨乡、文宫桃花岭，洪雅县天府茶博园、特色标准化茶园，洪雅县现代畜牧业观光旅游园区项目，洪雅县、青神县茶种植示范旅游园区，丹棱县梅湾橘颂、柑橘博览园、丹棱镇葡萄园，青神县甘家春橘园、罗波桠柑园、汉阳橘园、兰沟草莓，青神县沙溪河流域渔业休闲观光园。

名优特新农产品：眉山市枇杷产业融合发展项目，东坡区眉山有机泡菜原料生产基地，眉山市柑桔良繁基地建设项目，眉山林下生态养殖，眉山水产科技示范园区建设，通济堰灌区无公害商品鱼产业化基地，眉山生猪、奶牛标准化规模养殖场建设，高产奶牛良繁体系建设，优质肉兔肉鸡产业，东坡区农作物绿色防控建设项目、东坡区蔬菜优良种苗繁育园和有机蔬菜优质高效示范园区建设，东坡区杂柑标准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东坡区鹤鹑产业发展项目，东坡区名优水产苗种繁育基地，东坡区和青神县江团良种场、大口黑鲈良种场、斑点叉尾鮰良种场，东坡区黄颡鱼良种场，东坡区嘉锦观赏鱼养殖基地，彭山区葡萄标准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仁寿县蔬菜标准化基地建设项目，仁寿枇杷、梨、桃、柑桔标准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仁寿县大宗淡水鱼无公害标准化健康养殖基地建设，洪雅县青杠茶坪、中山茶乡、桐梓茶园、白茶园，洪雅高庙—瓦屋山—洪雅林场笋用竹商品林基地，洪雅县、丹棱县藤椒种植及加工，洪雅县、丹棱县、青神县盆花、切花基地和绿化苗木良种繁育基地，洪雅县鲟鳇鱼、鲢鳙鱼苗种繁育及商品鱼养殖基地，丹棱县不知火产业基地项目，丹棱县肉羊产业发展项目，青神县竹生产基地建设，青神县竹编产业基地，青神县竹生态文化观光区，青神县生态蔬菜基地建设项目、青神县西龙茶山，青神县桠柑标准化生产基地项目。

第三节 大力发展“互联网+现代服务业”

实施“互联网+”行动计划，发展分享经济和大数据产业，培育壮大基于互联网的新业态。坚持以旅游业为龙头，以商贸和物流为两翼，加快发展文化旅游、电子商务、现代物流、康养服务、科教服务五大新兴先导型服务业。抢抓四川建设“世界旅游目的地”机遇，把眉山打造成全国知名的休闲度假体验旅游目的地。以扩大服务消费为重点带动消费升级，引导消费向智能、绿色、健康、安全方向转变。加快发展现代物流业，建设“融入成都、联结西南、辐射全国”的全省物流重镇。加快发展电子商务，切实推进网络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推进电子商务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建设“全省电商第二城”。

着力发展特色旅游业。充分发挥区位优势 and 旅游资源优势，围

绕“生态、文化、养生、体验、度假”五大主题，按照“全域景区化”总体要求，推动旅游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努力打造国内知名的休闲度假体验旅游目的地。2020年全市旅游总收入达到337亿元以上。

——**加快特色旅游景点打造。**加快打造三苏祠、东坡宋城、“四苏公园”、东坡城市湿地公园、江口古镇、彭祖山、黑龙滩、中岩东坡文化城、国际竹艺城、江湾神木园、平羌小三峡、瓦屋山、槽渔滩、七里坪、柳江古镇、老峨山等特色旅游景点，加快融入大峨眉旅游区。丰富乡村旅游业态，打造丹棱国家乡村公园、“西南第一村”、天府农耕·响水六坊、曹家梨乡等一批农业观光园区、特色乡村旅游片区，创建乡村旅游强县和一批特色乡镇和精品村寨，将我市建设成为成都经济圈乡村旅游主要目的地。

——**提升旅游服务能力。**建设便捷畅通的旅游综合交通网络体系，强化景区路、水、电、通讯等基础设施，完善游客服务中心、停车场、自驾营地、旅游厕所、标识标牌、安全设施等配套设施。在重点旅游村镇高标准建设一批度假酒店宾馆、乡村酒店、农家乐和特色商业购物街区，提高旅游接待服务档次。推进眉山智慧旅游建设，实施旅游入网行动，建设和完善智慧旅游公共服务平台。大力推动旅游标准化示范工程，加速旅游标准化建设。强化旅游规范管理，引导旅游行业诚信经营、优质服务。

——**强化对外营销宣传。**以“东坡故里天府眉山”为品牌形象和宣传主题，按照“重点成渝、拓展国内、适度境外”营销方向，积极开展常态化、差异化、精准型的旅游宣传营销。定期举办东坡国际旅游文化节、东坡泡菜博览会、彭祖长寿文化节、瓦屋山冰雪节、七里坪山花节、丹棱唢呐文化节、大雅诗书文化节、青神龙舟文化旅游节等特色活动，分季节分主题在国内大都市推介眉山旅游线路和产品，充分利用网站、微博、微信、微电影等新型媒介开展旅游营销

宣传，提升眉山旅游在国际国内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加强旅游区域合作。**加强市内旅游资源整合，推动同一片区的旅游景区实施联合开发、合作运营、整体打造。积极融入大峨眉旅游西环线，深化与成都、雅安、乐山等地旅游合作，充分发挥区域旅游联盟作用，鼓励和引导景区强强联合，合作开发，共同发展。建立健全眉山与周边市州及市内区县之间的旅游双向合作机制，建立互联互通的旅游交通、信息和服务网络，加强区域性客源互送，构建务实高效、互惠互利的区域旅游合作体系。

加快发展电子商务。以建设“全省电商第二城”为目标，抓好眉山第二批国家信息消费城市试点，推进电子商务进农村提质扩面建设，打造功能完善的电子商务产业链。“全企入网”工程，引导企业加强电子商务应用，实现采购、生产、销售全流程信息化、自动化管理。鼓励企业运用第三方电商平台。扶持本地优势电商企业发展，孵化培育一批本地创新型电子商务企业。依托特色农产品商贸物流、旅游文化、家居建材等优势产业，培育具有鲜明行业特色的区域性电商平台。积极引进国内外知名的电子商务龙头企业，在我市注册设立全国性、区域性或功能性总部，建设电子商务产业聚集区、区域分拨中心、客户服务中心、研发中心、人才培训基地等。依托现有工业园区，引导电商企业集聚发展，加快培育集贸易、物流、融资、培训于一体的多功能多业态电子商务园区。推动电子商务进社区，整合网上订餐、购物、缴费、家政、社保、医疗保健等服务资源，构建便民电子商务服务平台。推动电子商务进农村，围绕工业品下乡、农产品进城和农村电商综合服务需求，合理布局快递分拨中心及网点，鼓励快递企业向镇、村一级布局，构建农村电子商务支撑服务体系。

大力发展现代物流业。进一步完善物流基础设施，以专业化、信息化、标准化为重点提升物流业现代化水平，提高物流服务质量

和效率，打造“融入成都、联结川南”的物流重镇。2020 年全市物流业营业额达到 180 亿元。鼓励制造业物流服务外包，大力发展第三方物流。建立完善物流公共信息、政务服务、金融服务平台，推动物流标准化体系建设。大力引进国内外知名物流企业在我市设立区域总部、转运中心或分拨中心。加快推进彭山青龙物流园区建设。抓好城市配送中心和快递分拨、仓储中心建设，在眉山中心城区、仁寿城区建设一批专业性物流配送中心。

积极发展现代金融业。依托成都西部金融中心建设，推进眉山与成都金融同城化发展，做大金融业规模，提升金融服务水平和保障能力。积极引进和培育股权投资基金、融资性担保公司、小额贷款公司、财务公司、金融租赁公司等非银行金融机构，鼓励各类金融机构在眉山开设分支机构，推进农商行改制，健全金融中介服务市场体系。支持金融机构产品和服务创新，引导金融机构加大信贷投放力度，大力支持重点产业、新兴产业、小微企业发展，支持“三农”和民生工程建设。加强金融生态环境建设，营造金融业发展的良好环境。

培育发展健康养老服务业。发挥规划引领作用，保障土地要素，大力推进社会化健康养老服务业发展。借助国家实施“健康中国”战略机遇，以人的健康养生为中心，积极发展生态康养、森林康养、健康食品、中医药养生、健康旅游和医疗保健服务等新业态。鼓励社会资本以出资新建、参与改制、托管、公办民营等多种形式投资医疗服务业，支持符合规划、有市场需求和专科特色的民营医疗机构发展，引导非公立医疗机构向高水平、规模化发展，建立完善涵盖疾病预防、治疗和康复的健康服务产业链。大力发展居家养老和社区养老服务，鼓励支持个人举办家庭化、小型化的养老机构，企业和社会组织举办规模化、连锁化的养老机构。支持医疗卫生机构提供养老服务，鼓励有条件的养老机构内设医疗机构，加快推进医养

融合发展，推进中医药特色化发展，开展“中医养结合”型高端康养服务。发挥眉山西部洪雅、丹棱生态优势，大力推进健康养老产业发展；依托彭山长寿养生养老产业、“峨眉半山七里坪国际抗衰老健康产业试验区”，大力发展以特色医疗、抗衰老等为主题的养生医疗旅游，加快建设西部国际健康服务产业核心区。因地制宜发展融合医疗保健、运动休闲、康复养老、旅游度假等多种功能的康养项目，把玉屏山建成中国著名的森林康养示范基地。

加快发展科教服务业。培育发展支撑产业升级转型的科技服务和教育培训体系，着力培育研究与试验、知识产权申请与保护、科技信息与咨询、新兴专业技术服务等科技服务业和现代职业教育服务业。到 2020 年，全市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新增 20 家以上，积极培育企业技术中心，省级以上企业技术中心新增 10 家以上。集中科技资源，逐步建立起服务功能完备的科技服务支撑体系和资源共享机制；重点建设促进产业集聚发展的科技服务平台及一批具有区域行业优势的研发机构、省级检测认证中心；大力发展技术评估、专利服务、产权交易、成果转化、技术推广中介服务机构。巩固提升基础教育，建设区域性特色职业教育基地，创建眉山技师学院，加快四川工商学院、四川城市职业学院眉山校区等建设，逐步形成以科技教育为主的产业支撑；支持校企合作建立重点产业技能型人才、新兴服务业人才培养基地；鼓励在产业集聚区（园区）建设一批专业性的职业技能培训基地，依托岷江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天府花海仁寿观光农业示范园区，建立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基地。

改造提升传统商贸业。完善城市商贸设施。加快中央商务区、商贸功能区和特色街区建设。积极引进国内外知名商业地产开发商和投资商参与商业区建设，加快打造城市新商圈。鼓励开发和建设城市商业中心和商业综合体，引导高端零售业态聚集发展，打造眉山城市级商业中心和仁寿商业副中心。结合文化和旅游业发展，加

快建设一批特色商业街区。完善农村商贸流通网络，推进农村电子商务建设。

加快发展其他服务业。积极发展普通商品住房和保障性住房，促进房地产业健康有序发展。推动餐饮住宿业品牌化、连锁化、规范化、便利化发展。建立健全各类中介机构和行业协会，大力发展科技服务、会计审计、工程咨询、信用担保、创意服务、广告会展、职业培训等中介服务业。充分发挥社会服务管理的综合作用，加快发展家庭服务业、修理、废旧物资回收等行业，满足家庭生活多样化服务需求，加快社区服务规范化和网络化。

专栏5 眉山市“十三五”时期服务业发展重点项目

物流商贸：市级和六区县粮油仓储建设工程、眉山同方电子商务产业园项目、眉山金象化工产业园区现代物流产业园项目、眉山金象化工产业园区危化品铁路专线及仓储物流项目、清华同方（香港）西部配送分拨中心项目、苏宁云商西南电子商务运营中心项目、当当网全国第二总部项目、华润万家西部配送中心项目、顺丰物流基地项目、西南网贸港产业园项目、西南花卉交易集散中心、四川青龙国际物流中心项目、眉山医药电子商务中心、大雅新城商旅综合体项目、彭山商贸城、东坡区万景国际追梦城项目、东坡区雕像国际广场项目、东坡区万达广场商业中心建设项目、彭山区时代广场项目、岷东新区岷东国际商务广场项目、丹棱县智能家居项目、青神县城市之星商业综合体项目、青神县中岩广场商业综合体项目、青神县电商基地项目。

旅游：仁寿黑龙滩长岛国际旅游度假区项目、中铁四川黑龙滩国际旅游休闲度假中心项目、洪雅金杯七里坪国际度假旅游综合开发项目、彭山柏杨湖国际旅游综合开发项目、洪雅羌河谷旅游开发项目、眉山岷江旅游综合开发项目、槽渔滩旅游综合开发项目、万邦国际智慧旅游型养生度假区项目、中国泡菜城景区建设项目、东坡农业文化旅游产业园建设项目、东坡区多悦镇望月湖旅游风景区建设项目、东坡区广济鸭池·连鳌山全国农业领域示范点建设项目、丹棱二峨山省级山地旅游带开发项目、仁寿县重点旅游乡镇历史文化旅游带开发项目、彭山国际寿星谷长寿主题旅游度假区项目、彭山区国际旅游度假村及团结村生态橘园农庄综合开发项目、彭山黄丰庄园项目、仁寿县观光运动体验综合旅游项目（天府香颂项目）、彭山区牧马皇陵文化旅游综合开发项目、彭山茯苓四季养生休闲度假村项目、彭山区彭祖山旅游综合开发项目、彭山李密故里忠孝文化旅游开发项目、洪雅七里坪（黑林）温泉疗养度假低碳居住示范区建设项目、洪雅七里坪‘清溪半山’文化旅游度假区开发项目、洪雅柳江古镇旅游综合开发、洪雅峨眉半山世外桃源旅游综合开发项目、洪雅天府假期·玉湖岚山项目、丹棱黄金峡与老峨山旅游综合发展项目、丹棱县大雅文化旅游区建设项目、青神汉阳国际养生度假城项目、丹棱大雅花涧生态文化旅游度假区开发项目、三岔湖仁寿景区现代旅游产业项目、“天府农耕·响水六坊”项目、“中国长寿坊”商旅综合开发项目、仁寿文宫石家乡旅游示范园区项目、洪雅沙湾乡村旅游项目、丹棱幸福古村旅游综合开发项目、青神县中岩寺景区改造、彭山神灯寺佛教文化旅游综合开发项目、青神国际竹艺城项目、青神县东坡文化城项目、仁寿县清水镇国际农业旅游养生中心项目、仁寿县观寺旅游精品小镇项目、仁寿县洪峰旅游度假区开发项目、仁寿光相旅游特色小镇建设项目、东坡区大旺山旅游项目、丹棱国家乡村公园项目、瓦屋山国家森林公园生态旅游整体开发建设项目，云中花嶺国际文化艺术旅游度假区项目、四县两区乡村旅游转型升级试点

项目。

健康养老：峨眉半山七里坪国际抗衰老健康产业试验区项目、白鹤林养老康复中心项目、洪雅玉屏山森林康养综合开发项目、洪雅天下大厨·养生文化产业园项目、四川彭山·长青国际健康城项目、东坡区白马湖养生度假区开发项目、仁寿县重点旅游乡镇康体养生养老休闲度假基地建设项目、彭祖山国际健康养生养老度假村项目、洪雅县国际康养中心项目、洪雅县雅药健康旅游中心项目、洪雅中欧健康抗衰老产业园项目、洪雅县止戈镇养生健康产业园项目、中国丹棱龙鹄山养老养生观光城项目、丹棱县银康养老院项目、眉山中医院岷东新区养老中心项目、双凤湖国际生态旅游养老休闲度假城项目、汉阳国际养生度假城项目、青神筒车河康养项目、眉山爱心堂养老护理院项目、青神县健康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仁寿县社会养老院建设等养老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第四节 推进产业园区创新发展

坚持一二三产业园区并重，坚持“两化”互动发展，把产业园区作为工业化城镇化的重要结合点，建设产城一体园区。坚持“一园一主业、园区有特色”，调整优化产业园区布局，提高园区发展质量和效益，推动产业园区从要素投入向内生增长转变、从粗放发展向集约发展转变、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扩张转变。积极创新园区发展体制机制，增强园区内生发展动力。积极推进园区调位升级，争创国家级、省级开发区和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积极引进国际合作园区项目，建好中法农业科技园，打造具有示范效应和国际影响的合作发展平台。天府新区仁寿视高区域重点推进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高端设备制造业、新能源汽车配套产业发展。四川彭山经开区重点推进日用化工产业、新能源新材料产业、现代物流和智能制造产业发展。甘眉（铝硅）工业园区重点推进新能源及金属新材料产业发展。眉山金象化工产业园区重点推进化工及化工新材料产业发展。眉山“中国泡菜城”重点推进食品及配套产业发展。眉山经开区新区重点推进生物医药产业发展。眉山机械产业园区重点推进机械电子产业发展。仁寿文林工业园区重点推进电子信息及其配套产业发展。洪雅县工业园区重点推进生态养生食品产业发展。丹棱工业园区重点推进机械装备配套和新材料产业发展。青神县工业开发区重点推进机械制造产业发展。

专栏 6 眉山市“十三五”时期工业园区重点基础设施项目

12 个工业园区供排水管网建设项目、天然气管网建设项目。眉山总部经济区先期项目、成眉石化园区道路基础设施及公用管廊项目、甘眉（铝硅）工业园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甘眉（铝硅）工业园区承载能力建设项目、眉山“中国泡菜城”会展中心项目、眉山“中国泡菜城”综合配套服务区项目、仁寿县空港经济区园区主干道建设项目、仁寿县视高园区综合交通项目、仁寿县文林工业园区道路工程、仁寿县汪洋循环经济园区支干道建设项目。

第五章 推进科技创新

充分利用位于成都经济区的优势和成都创新资源密集的优势，依托大型企业集团、科研院所和产业园区，加快培育、引进、合作，形成“政府引导、企业主体、院校协作、多元投资、成果分享”的政产学研用协同创新模式，促进全市科技创新与经济社会发展深度融合。

第一节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

加快实施企业创新主体培育工程，形成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较强竞争力的创新型领军企业，支持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健康发展。支持企业联合高校院所，共建产业（技术）创新联盟、产业技术研究院。积极培育引进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省级以上创新型企业及省级以上企业技术中心等，建设一批国家级、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构筑起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政产学研用相结合的区域科技创新体系。

增强企业创新能力。积极培育引进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省级以上创新型企业及省级以上企业技术中心等，建设一批国家级、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构筑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政产学研用相结合的区域科技创新体系。加快实施企业创新主体培育工程，形成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较强竞争力的创新型领军企业，支持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健康发展。深入实施技术创新工程，强化企业在技术创新决策、投入、研发和成果转化应用中的主体地位，支持企业建立完善研发机构和研发组织体系，面向国际国内布局研发机构，招

揽创新人才。积极推进后补助方式资助企业重大技术创新研发，将符合条件的创新产品和服务纳入政府采购。通过推广科技创新券制度，积极引导中小企业开展创新活动。支持中小企业联合建立研发机构，或通过互联网进行协同创新。发展专业研发、工业设计、业务外包等新兴科技型企业，提升产业整体创新能力。探索多种形式的协同创新模式，支持企业联合高校院所，共建产业合作研究中心、产业（技术）创新联盟、产业科技园区等。积极推进产业技术研究院的建设，开展产业发展研究，提供成果信息、投融资、工程化和孵化、检验咨询等服务。

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推进科技成果使用权、处置权和收益权改革，开展职务科技成果权属混合所有制试点，鼓励单位与研发团队（或个人）约定知识产权归属，放开个人或团队将科技成果、知识产权等无形资产入股和转让限制，激发个人和单位加快科技成果转化的积极性。健全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服务机制，建立科技成果与产业化对接服务机制，健全科技成果评估定价机制，建立知识产权运营中心，促进知识产权价值评估、融资转化、资本化交易，发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和信托产品。探索建立技术、专利与标准相结合的机制，加快知识产权转化，推动核心技术专利化，专利标准化。

强化创新创业金融支持。积极推动金融机构在我市设立科技支行，围绕科技创新型企业融资需求，鼓励开发和完善新型授信模式。发展互联网供应链金融，支持电商平台商户小微融资。引导金融机构创新金融服务产品，提供专利、科技成果、品牌、商标、版权等质押贷款。强化对符合条件的城乡初次创业者创业担保贴息贷款支持。设立金融支持创业发展基金，鼓励推广科协与邮储银行建立的“银会”合作模式，建立中小微企业贷款风险补偿金，强化对创业初期、成长期中小微企业基金支持。创新设计“青年创业”贷款，落实小额担保贷款政策，加大对创业青年的金融支持力度。支持符合条件的创

业企业上市或发行票据融资，通过债券市场筹集资金，鼓励众筹融资平台规范发展。积极鼓励和支持风险投资和创新创业投资。

第二节 培育壮大创新人才队伍

遵循“人才资源是第一资源”理念，坚持引进与培养并重，完善创新人才引入机制，加快本土人才的培养和储备，推行“带项目引人才”等方式，造就一批科技领军人才，培养高水平创新团队。建立以能力和贡献为导向的创新人才评价、使用、激励机制。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允许高等学校科技人员在符合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条件下，经所在单位批准带着科研项目和成果从事创业或到企业开展研发、成果转化并取得合法收入。加强政策导向作用，建立促进创新创业的长效机制，进入全省人才强市行列。

加强人才引进力度。实施引进行动，鼓励国家、省科技领军人才、高端人才带技术、项目、资金来眉山领办或合办科技型企业。创新人才引进机制，以政策为导向，以利益激励为基础，建立更加灵活优越的柔性人才流动机制。充分发挥企业在人才引进方面的主体作用，做好“千人计划”引才工作，积极引进高层次科技人才、应用型技能人才和创新创业服务人才，支持科技人员围绕重点科技项目、重大产业项目组建创新创业团队。完善紧缺急需人才引进办法，采取“招商引资”和“招才引智”相结合的引才模式，积极引进文化、旅游、规划、建设、卫生及特殊行业紧缺专业人才，支持、鼓励非公有制企业和民办非企业单位开展引才引智工作。加强人才交流与合作。

强化人才培养。加强本土人才的培养和储备，创新人才培养方式和内容，完善人才在职培训体系，大力提升人才质量。继续实施“企业家成长计划”，重点培育优秀企业家和职业经理人。推进创新型工程师培育计划，造就一批创新能力卓越的科技领军人才。实施高技能人才振兴计划，规范职业资格认证工作，培养技术技能型、复合技能型和知识技能型高技能人才。加强农村实用人才队伍建设，实

施科技特派员创业服务行动，通过示范、帮扶、培训，培养现代化农业生产经营能手和创富带头人。加快网络和电商人才培养力度。

第三节 加强创新载体和平台的建设

进一步发挥市技术创新工程公共服务平台和市科技成果转化区域服务平台作用，推进重大科技成果转化和规模化应用。建设一批重大科技创新平台，在新材料、生物医药、高端装备等重点领域，力争省上在眉山布局一批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国家实验室。

完善创新创业服务和载体。实施创业眉山活动，积极承办跨地区、跨领域的全国性创新创业活动，实施“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和“眉山青年创业促进计划”，继续举办眉山青年创业大赛等重大赛事。开展创新创业沙龙、创新创业大讲堂等活动。实施回归行动，鼓励眉山籍在外有资金、有技术、有项目的能人回乡创业。全面强化返乡大学生、农民工创新创业培训，鼓励草根人员网上创业。健全创业辅导制度，鼓励引导大型企业构建服务大众创业的开放创新平台。培育基于互联网的新型孵化平台，开展工业用地建筑分割产权试点，引导高校院所、工业园区、企业利用闲置楼宇、库房、厂房建设各种类型的创新创业载体，支持社会力量发展众创空间。构建“孵化器+加速器+产业化基地”的阶梯型、链条式科技企业孵化体系。着力培育创业苗圃，开辟“想法+创投+孵化”模式的创业社区，打造各具特色的众创空间，实现创新创业孵化载体的全域覆盖。支持区县和园区突出主导产业，建设一批创新创业孵化园（孵化基地），建立海归创业园、大学生创业园、大学生实习实训基地。

完善科技创新服务平台。围绕新材料、生物医药、高端装备制造、食品加工、电子信息等重点产业领域，加快建设一批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加快省级和国家级创新平台建设。大力发展面向企业创新能力建设的公共技术服务、知识产权服务、科技政策咨询等中介服务机构。建立完善科技

创新资源开放共享机制，推进大型科研设施和仪器开放共享。推进建立企业公共检测服务体系，建设区域或行业质检中心，加强区域性科研设备协作。

专栏 7 眉山市“十三五”时期重大科技项目

孵化（创新平台）项目：建成孵化空间达3万平米重点科技企业孵化器1家，建成孵化空间达2万平米科技企业孵化器3-4家，孵化场地总面积达10万平米，省级以上科技企业孵化器达6家，天府视高创新孵化园项目、西部药谷创新孵化园项目、金象创新孵化园项目、甘眉创新孵化园项目、丹棱电子商务孵化园项目、仁寿西南IT及电商产业双创孵化中心项目、岷东新区双创产业园项目、东坡创客孵化园、彭山电子商务孵化器平台建设项目，天府青龙创客创新孵化园项目、洪雅县“蛋蛋族”创业孵化园项目、丹棱县创新创业孵化基地项目、青神县创新创业（电商、竹编创意和机械产业）平台项目、眉山通用机械及传动件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格林泰科药效平台项目、经开新区合作共建新药临床前研究公共技术服务平台等。

创新基地项目：中国（先锋）有机茶第一村·乡村旅游示范村项目、新建博士后工作站1个、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1个、院士（专家）工作站2个，新建产学研创新联盟10个。

创新主体培育工程：新培育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20 家以上。

第六章 推进体制机制创新

坚持“最大限度搞活微观主体，最大限度激发发展活力”，全面落实各项改革部署，加强与国家、省改革方案对接。统筹推进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加快形成有利于创新发展的投融资体制、产权制度和市场环境。

第一节 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

持续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不断提高政府服务效能。完善“三张清单”建设，强化“一进两监管”制度落实，推进行政权力依法规范公开运行。

强化政府对经济发展的宏观调控和统筹协调，加强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加快建设服务政府、责任政府和法治政府。加快推进政企分开、政资分开、政事分开、政府与市场中介组织分开，调整和规范政府管理事项。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精简审批流程和

环节，推广网上审批、限时办结制。加强部门职能整合，强化机构和职责整合，理顺部门职责关系，完善行政运行管理机制。稳妥推进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推动事业单位去行政化。加强政府服务平台、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政务服务平台建设，提高政府行政效能。积极推进市县（区）党务政务服务中心和基层便民服务中心建设，建好党务政务服务热线，不断提升党务政务服务水平，增强基层政府公共服务能力。完善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预算制度，完善四本预算，推进基层财务规范化建设，建立规范的政府债务管理和风险预警机制。加快扩权强县改革，探索扩权强镇改革试点。

第二节 加快推进经济体制改革

深化市场准入制度改革。建立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推行投资项目限制禁止清单制度，清单以外的，各类市场主体皆可依法平等进入。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完善企业年报公示制度，放宽企业住所登记条件，大力减少前置审批，全面推行“三证合一”、“一照一码”制度。

创新投资融资体制机制。规范投资项目审批程序，严格审批时限。加快政府投融资平台转型发展，推广 PPP 建设模式，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上市融资或发行无票据融资，通过债券市场筹集资金，鼓励众筹融资平台规范发展。

全面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全面推行依法行政、依法理财。完善分税制财税体制，深化专项资金改革，推动营改增扩面，规范政府性债务管理，推行乡镇基本财力保障机制。

深化资源要素保障改革。推进价格体制改革，积极稳妥推进水、电、气等领域差别化、阶梯式价格改革，建立健全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制度。深化土地要素配置和差别化用地机制改革，建立健全工业用地弹性年限出让、存量工业用地和低效利用土地退出机制。推进征地制度改革，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大力发展各类

生产要素市场，建立覆盖全市的劳动力、土地、资本、技术等要素市场。

促进市场主体融合发展。积极培育发展各类市场主体，加快国有企业改革，积极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加快民营经济发展，积极促进有条件的民营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指导、帮助民营企业转型升级、发展壮大。

优化协会商会服务功能。厘清行政机关与行业协会商会的职能边界，促进行业协会商会成为依法设立、自主办会、服务为本、治理规范、行为自律的社会组织，创新行业协会商会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激发内在活力和发展动力，提升行业服务功能，更好的发挥行业协会商会在经济发展新常态中的独特优势和应有作用。

第三节 继续深化金融改革创新

加快金融业创新发展。支持金融机构产品创新，鼓励驻眉金融机构不断转变观念，开展排污权、收费权、集体林权、特许经营权、购买服务协议预期收益、应收账款等担保创新类贷款业务。支持金融服务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完善现代化支付系统、同城票据交换系统、银行卡网络系统、财税库银横向联网系统、征信系统等金融基础设施。支持发展网上金融业务，支持金融机构继续深入开展个人理财、个人银行、投资顾问、消费贷款等业务。深化成眉金融服务领域合作，力争实现成眉两地银行同城化结算，在公共交通、轨道交通、公共事业、小额支付等方面推进金融 IC 卡“一卡通”，享受同城待遇。

加快保险业创新发展。鼓励支持保险机构开发新型商业健康保险，大力发展涉及公共利益的环境污染、食品安全、医疗责任、医疗意外、校园安全等领域的社会责任保险，因地制宜开展农村特色种植与养殖保险、农产品价格指数保险等新型特色农产品保险，扩大“三农”保险覆盖面，提高“三农”保险保障程度。继续完善保险机构区域布局，支持发展县、乡两级保险营销服务机构。支持保险机构进一步充分挖潜扩面，拓宽服务领域，大力推广个人寿险、健康保

险、养老保险等业务，拓宽服务领域，增加保费收入。鼓励保险资金利用债券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等方式，支持我市重大基础设施、棚户区改造、城镇化建设等民生工程和重大工程，重点引导保险资金投资建设现代服务业项目。

完善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加强与各类场外交易市场的合作，持续开展对企业的融资培训工作，力争促进我市企业通过“新三板”、“新四板”等场外交易场所实现融资；依托天府商品交易所、四川联合环境交易所、川藏股权交易所等平台，为眉山企业提供股权、债权、环境权益、预期收益权、知识产权、大宗商品等多元化的要素交易和融资服务。

创新农村金融支持机制。探索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和农民住房财产权抵押贷款试点。全面实施金融创新服务都市近郊型现代农业三年行动计划。深入开展银保和银政企合作、农村信用体系、支农再贷款省级示范基地建设；大力推进农村金融服务主办银行制度、农村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创新；探索融资租赁、大中型农机具抵押、农产品存货质押、订单融资、农业补贴资金担保贷款；适应农业生产经营特点，合理设置授信权限、贷款期限和额度，优化金融服务流程。稳妥开展农村资金互助组织试点。

完善金融组织体系。鼓励民间资本参与农村信用社股份制改革，组建农村商业银行。支持和鼓励民间资本积极参与设立村镇银行，逐步实现区县全覆盖，稳步提高村镇银行民间资本持股比例。

第四节 深入推进农村改革

以放活土地经营权为重点，在农村产权制度改革、新型农业经营体系、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金融支持等方面取得更大突破。加快形成适应现代农业发展的农村产权制度体系，创新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养新型职业农民。充分利用彭山全国第二批农村改革试验区政策，全力抓好中央、省委安排在眉山的农村改革试点任务。

构建新型农业经营体系。加快推进农村产权确权登记颁证，全面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集体建设用地、宅基地使用权、林权

确权登记工作，加快农村房屋所有权、小型水利设施确权登记工作。建立健全土地流转服务平台，探索建立土地流转风险防范机制，进一步放活土地经营权，大力推广土地信托流转模式，加快农村土地有序流转，为都市近郊型现代农业发展提供土地保障。完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政策支持体系，积极引导工商资本“下乡”。

创新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鼓励和支持经营性组织参与农业产前、产中、产后服务，健全公益性服务和经营性服务相结合、专项服务与综合服务相协调的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探索政府购买农业公共服务，大力培育农业经营性服务组织。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大力开展特色农业保险和农产品价格指数保险，探索制定小家禽、水产等新型保险。

健全农业支持保护制度。加大“三农”工作投入力度，对投向相近、目标相似、来源不同的涉农资金进行整合使用，重点向“两城三园七片”以及扶贫攻坚重点区域倾斜。调整完善农业“三项补贴”政策，探索涉农项目、农业补贴资金重点向新型经营主体和主要农产品倾斜的途径和办法。深入开展支农资金“补”改“投”试点，着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第五节 优化创新发展环境

清理减少行政审批事项。清理和规范涉企行政事业收费，减轻企业负担，形成企业公平竞争、健康发展的政策制度体系。依法保护企业家财产权和创新收益，激发企业家精神。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实施回归行动，实施“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眉山青年创业促进计划”“复退军人创业扶持和发展计划”。推动社会征信体系建设，营造诚信、自律、守信的社会信用环境。

健全创新创业政务环境。落实“非禁即入”原则，各类市场主体可依法平等进入投资项目禁止限制清单之外领域创业。消除制约小微企业发展的各种歧视性政策规定，大幅放宽准入门槛。深化科技创新服务体制、机制改革，简化行政审批程序，全面推行“先照后证”、登记改革，逐步实现电子营业执照和全程电子化登记管理。依法开辟绿色通道，推进自助办税、网上办税。改革创新组织登记机制，

允许技术创新联盟等相关创新组织办理科技社团登记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

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结合企业特点和需要，加强分类指导，协助企业制定完善专利、商标、技术、保密等管理制度，提高企业知识产权保护意识。降低中小企业知识产权申请、保护及维权成本，加大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建立健全知识产权快速维权机制，完善知识产权保护社会诚信体系和行业自律制度。依法严厉打击知识产权侵权行为，探索建立专利、商标、版权“三合一”综合执法机制和知识产权民事、刑事、行政案件的“三审合一”机制，建立跨区域、跨部门的知识产权保护协作机制，营造重视创新、支持创新、保护创新的浓厚氛围。

完善人才激励机制。建立以能力和贡献为导向的人才评价、使用、激励机制。改善人才工作和生活条件，积极提高工资待遇，妥善解决各类人才配偶就业、养老医疗、职务职称、子女入学等问题。鼓励个人依法采取专利入股、质押、转让、许可等方式获得收益。简化科研项目预算编制，扩大项目单位和项目主持人对科研经费的自主使用权，明确财政资金支持的项目中主研人员劳动报酬占比，提高科研经费中人力经费比例，提高科研人员成果转化收益分享比例，允许科研项目结余经费可由项目负责人调剂支持其它项目研究。鼓励事业单位科研人员在履行岗位职责前提下到企业兼职兼薪和创办企业。建立以科研能力和创新成果为导向的科技人才评价标准，探索国有企业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制度，加大对在国有企业在技术创新和成果转化中做出重要贡献的技术人员、核心骨干股权和期权激励力度。

第三篇 坚持协调发展 不断优化均衡发展结构

协调是持续健康发展的内在要求。要根据“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坚持区域协同、城乡一体、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并重，推进基础设施与发展要求相适应，推进城乡统筹发展，增强发展协调性和整体性。

第七章 推进区域协调发展

深入实施点多多极支撑发展战略，着力强化发展统筹，构建区域协调发展体制，塑造要素有序自由流动、主体功能约束有效、基本公共服务均等、资源环境可承载的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

第一节 优化区域发展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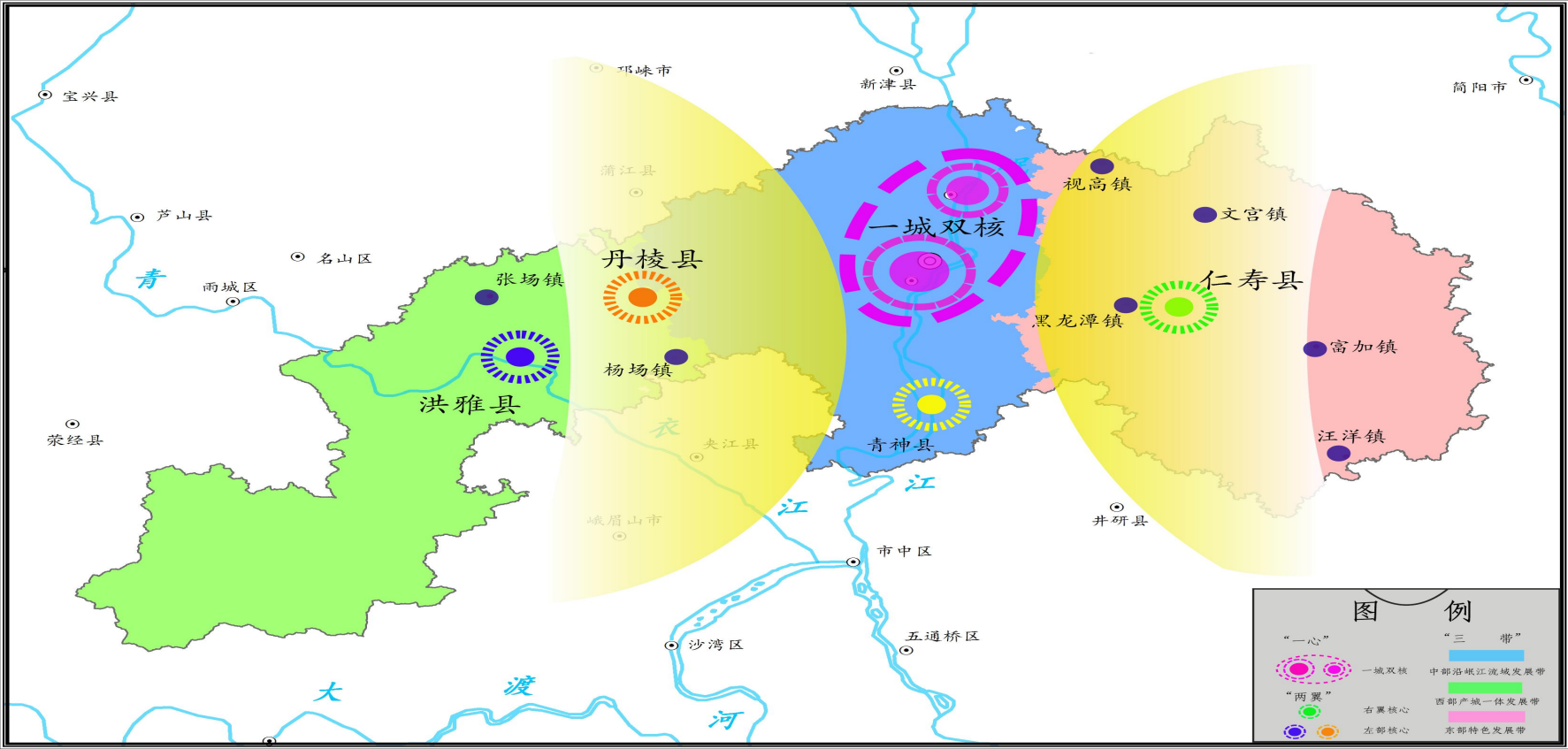
坚持全域统筹、城乡一体、功能优化、集约高效原则，构建“一心两翼三带”区域发展空间布局。

“一心”。即以中心城区为中心，形成东坡城区、彭山城区“一城双核”的发展格局。突出城市功能布局和产业支撑，加快建设宜业宜居宜人的现代城市。推进东坡区、彭山区组团发展，启动北部郊区建设，加快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将中心城区建设成为拉动眉山经济社会发展的核心增长极。

“两翼”。即以东部仁寿县城和西部洪雅、丹棱县城为核心，构建眉山市经济社会发展东、西两翼。加快仁寿县城向东、向南发展，拓宽城市框架，完善城市功能，改善城区生态环境，积极承接成都经济区产业转移和辐射带动，建设成为带动全市东部发展的增长极。加快构建眉山—丹棱—洪雅综合发展走廊，推进洪雅建设特色养生宜居之城、丹棱建设中国大雅家园，形成带动全市西部发展的增长极。

“三带”。即中部沿岷江流域由彭山、东坡、青神城区和青龙、观音、太和、松江、黑龙等重点镇，构建沿岷江流域发展带。西部以现代工业新城为主体，由南北组团七个园区所在城镇并延伸至青神，形成西部产城一体发展带。东部以视高、文林、富加、汪洋等工业园区和两个现代农业示范园区为主体，形成新兴工业、现代农业和现代城镇相结合的发展带。

图1 眉山市经济社会发展总体布局示意图



第二节 合理划分区域空间

全面落实国家和省主体功能区规划，强化全域统筹，充分保护和尊重自然生态本底，合理划分城镇（工矿）、农业、生态三类空间，明确各类空间功能定位，强化空间边界管控，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总体空间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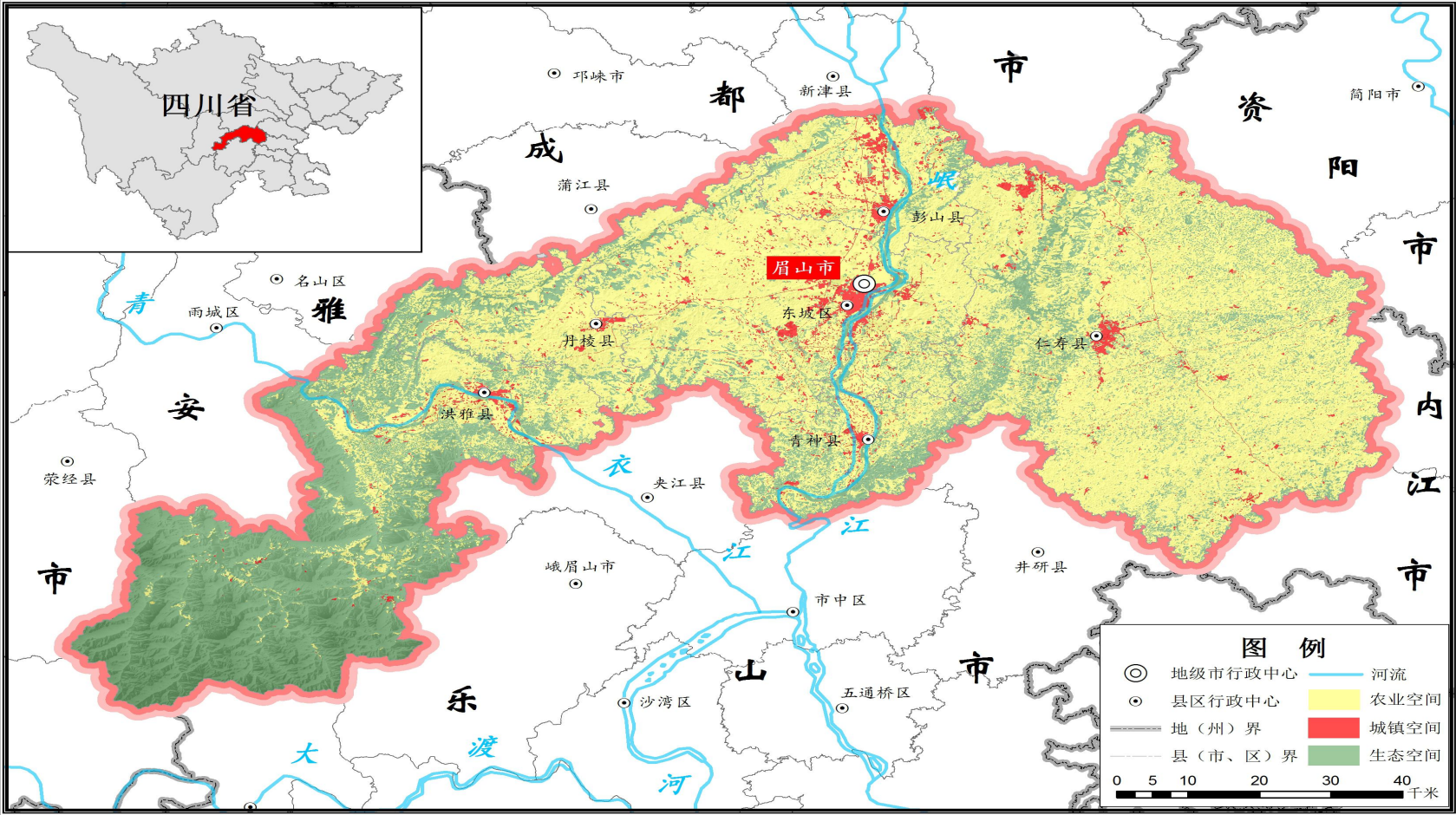
实施空间开发格局。按照国家和全省主体功能区规划要求，全市总体空间划分为城镇建设空间、农业空间和生态空间三大类。

——**城镇建设空间（含工业空间）。**工业化、城镇化的主要区域，包括城镇建设、农村居民点、独立工矿、交通、水利及其它基础设施建设空间，范围控制在 88600 公顷内，占市域面积的 11.41%。加快划定城镇空间开发管制界限，优化城镇空间布局，引导产业集聚发展。完善用地激励和约束机制，严格按照主体功能区定位推动发展，强化用途管制。

——**农业发展空间。**农业发展的主要区域，包括耕地、园地等农业生产用地和设施农用地、沟渠、农村道路等其他农用地。到 2020 年范围控制在 366062 公顷内，占市域面积的 48.22%。以守住耕地红线和基本农田红线为目标，严格划定、特殊保护永久基本农田，到 2020 年确保基本农田不少于 212400 公顷，占市域面积的 27.98%。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制度和节约用地制度，确保实有保障耕地数量和质量基本稳定，切实保护农业发展空间。

——**生态保护空间。**是生态建设和保护的重要区域，包括自然保护区、水源保护区、生态治理区及其他类型生态区域，承担保护动植物、维护生物多样性、确保城乡居民用水安全、增强水土保持等重要功能。到 2020 年生态保护面积达到 306418 公顷，占市域面积的 40.37%。加快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明确严格保护的空间边界与管理限值，实施严格的生态保护制度，构筑生态环境安全底线。

图2 眉山市城镇、农业、生态空间格局示意图



第三节 推动眉山中心城区领先发展

发挥交通区位、资源禀赋和产业基础等方面的优势，实现中心城区领先发展，引领带动其他区域加快发展。逐步形成眉山中心城区大城市格局，提升中心城区首位度。突出城市功能布局和产业支撑，加快历史文化名城、现代工业新城、生活品质之城融合发展，加快建设宜业宜居宜人的现代城市。推进东坡区、彭山区组团发展，启动北部郊区建设，加快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加强在城镇规划体系和空间结构上同成都的全面对接，实现与成都市的同城发展。推动眉山与成都平原城市群一体化发展，坚持有特色、无落差，培育发展比较优势，将中心城区建设成为拉动眉山经济社会发展的核心增长极。

加快提升中心城区产业层次，延伸面向全市腹地的产业和服务链，推进劳动密集型加工业向县域（镇）转移，推动中心城区功能向半小时交通圈地区扩散，完善城市功能，加大对外开放的力度，把中心区域真正建设成为对外开放的窗口，引领全市快速发展的引擎。

第四节 加快培育区域新增长极

坚持现代产业、现代生活、现代都市“三位一体”，加快天府新区眉山片区建设，打造承接国内外产业转移的重要平台、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高技术产业重要基地、宜业宜商宜居的国际化新区。以现代制造业、高端服务业“两轮驱动”为主，重点发展高端装备制造、新一代电子信息、现代物流、新能源电动车等产业集群，加快推进产业转型升级。以青龙镇、视高镇为核心，辐射引领天府新区眉山协调管控区建设发展，从北部、东部连片融入天府新区，建设全域天府新区。坚持产城一体、景城一体、文城一体，加快岷东新区创新发

展，建设宜业、宜商、宜居，和谐、自然、人文的生活品质之城。加快推进眉山现代工业新城创新发展，加快总部经济区建设，建成千亿产业新城。着力引进具有突破性、创新性、战略性和引领性的产业项目，进一步优化产业结构，延长优势产业相配套、相关联的产业链，建设“两化互动”示范区和中高端产业聚集区。完善区域协调发展机制，完善区域发展政策，推动区域联动发展。

第五节 发展壮大县域经济

坚持突出特色、分类指导，加快发展县域经济，做大县域经济总量，推动各区县在全省县级经济综合评价排位中晋位升级。坚持工业强市、两化互动、三化联动，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培育各具特色的县域经济，以产业壮大助推县域经济发展。支持东坡区、仁寿县、彭山区一马当先，经济增速高于全市平均水平。支持洪雅县、丹棱县、青神县次级突破，发挥后发优势，加快追赶跨越，提升竞争实力。

东坡区。坚持“融入成都”的发展思路，依托中心城区的重要地位，实现商贸、新型工业、创意、地产等多产业融合互动发展，集创业、休闲、宜居于一体。依托甘眉（硅铝）工业园区、金象化工产业园区、经开区新区、中国泡菜城、机械园区等工业园区，打造新能源及金属新材料、化工及化工新材料、生物医药、农产品加工、机械装备制造等支柱产业，努力提升现有工业产业层级。以三苏祠为中心，打造以东坡文化为背景的文化旅游区。以白马、思蒙、万胜、多悦等镇为支撑，重点发展文化旅游和观光农业。以岷东新城为中心，永寿镇为极点，重点发展文化旅游、创意设计、健康养老、观光农业等产业。继续围绕三大示范片区（岷江现代农业示范片、白马产村相融示范片、蔬菜原料基地示范片）大力发展都市近郊现代

农业；依托成乐高速、省道 103 线、岷东大道沿线和简蒲高速、省道 106 线、遂资眉高速沿线打造“三纵三横”生态休闲观光体验式农业产业带；利用平坝、浅山地区推进“三带”建设，即岷江蔬菜产业带，龙泉山脉、长丘山脉畜禽养殖产业带。

彭山区。围绕服务天府新区建设，加快集聚中高端产业，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建设产业突出、发展势态强劲的工业新区和以长寿文化为特色的滨江生态宜居城市。依托天府新区，重点加快青岛海尔机器人制造项目、高端产业孵化中心、青龙集装箱物流园区建设，大力发展现代制造业、高端服务业。全力建设“双万丰收工程”示范基地和优质柑桔、优质药材等基地，发展都市近郊型农业。加快现代服务业发展，着力发展长寿养生休闲度假体验旅游业和以青龙国际物流中心为重点的物流业。

仁寿县。加快天府新区仁寿片区建设，抓住成都天府国际机场建设机遇，发展空港经济，建设景城产城一体的生态城市。按照“县城牵引，四区支撑，十极突破”的模式，统筹城乡发展，加快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重点打造视高园区、中岗和向家空港经济区、文林园区、汪洋园区、富加园区，做大做强工业。围绕“粮、猪、果、蔬、渔、花”等特色优势产业，加快四川省现代粮食产业仁寿示范园区、天府花海观光农业园区和特色产业基地建设。加快黑龙滩长岛国际旅游度假区和“天府农耕·响水六坊”等重点项目建设。

洪雅县。依托良好的自然生态环境，以康养、生态旅游为立县之本，重点发展旅游业、特色农业和健康服务业，建设成为产业发达、经济繁荣、社会和谐、特色突出、生态宜居的山水森林城市。着力构建“一核两极、两廊四区”的多点多极的空间格局，带动全域产

业发展。以构建“雅眉旅游融合发展试验区”为契机，大力开发旅游资源，建设国际休闲度假体验旅游目的地。突出发展茶叶、奶牛、林竹、藤椒、蔬菜等特色产业，加快发展壮大生态养生食品产业，打造现代畜牧业重点县，建成全省重要的优质特色农产品供给基地。以峨嵋半山·七里坪国际抗衰老健康产业试验区为核心，大力发展养生医疗旅游、森林康养、中医药康养等服务产业。建成西部国际健康养生服务产业核心区。发挥中医药人才、资源优势，引进优质中医药企业，大力发展中医药产业。

丹棱县。依托历史文化资源和近邻中心城区的交通区位，建设“政和、业兴、文昌、景美、民乐”的中国大雅家园、天府新区辐射区和眉山中心城区辐射区，着力构建“一核二极三区”空间格局。依托大雅堂、老峨山、九龙山、幸福古村等景区大力发展旅游业，建设国家乡村公园，构建独具特色的生态旅游区。加快丹棱机械产业园区、丹棱陶瓷建材产业园区、丹棱钾钠化工产业园区建设，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加快发展以桔橙为主的特色农业，建设全省统筹城乡示范区。巩固深化农村生活垃圾处理“丹棱模式”、全域推广畜禽污染治理“三二一”模式，建成国家级生态县。

青神县。依托深厚的产业基础和历史文化等资源，建设机械制造业的重要集聚区，打造“半城山水半城竹”的生态宜居滨江城。发挥“全国机械产业集群百强基地县”优势，进一步做强机械产业。加快建设岷江旅游经济带和国际竹编艺术城，推进中岩东坡文化城、汉阳水府、竹编文化等旅游项目建设，促进文化旅游融合发展。推进“四大产业环线”建设，打造特色生态观光农业。

第八章 推动城乡统筹发展

深入推进具有眉山特色的统筹城乡“四种模式”、加快“四个转变”、实现“四有目标”，健全城乡发展一体化体制机制，推动实现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合理配置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第一节 加快推进新型城镇化

积极抢抓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市机遇，加快推进以人为核心的城镇化。促进农民工融入城镇、加快新生中小城市培育、全面推进产城融合、加快智慧城市建设、建立多元可持续的投融资机制、充分发挥社会资本活力和创造力、稳妥推进城市低效用地再开发利用、综合推进城市治理创新。坚持与成都“有特色、无落差”，坚持产城一体、文城一体、景城一体“三位一体”，坚持做实产、做足绿、做活水、做美景、做特文“五字方针”，进一步完善城乡发展规划。

完善城镇发展体系。加快构建以眉山中心城区为核心，仁寿、洪雅、丹棱和青神县城为骨干，青龙镇、视高镇、牧马镇、汪洋镇、富加镇、思蒙镇等 14 个重点中心镇为支撑，其它中心镇和一般乡镇为补充的现代城镇体系。推进东坡区、彭山区组团发展，拓展城区规模，完善城市功能，建成全省区域性中心城市。加快四县城扩容提质步伐，全面提升县城品质，建设宜居县城，切实增强县城的承载能力和县域经济服务能力。充分发挥仁寿县作为全省中小城市试点县优势，加强城市建设。扩大仁寿城区规模，增强城市的要素集聚和区域带动作用。加强洪雅、丹棱和青神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完善城市架构，增强城市吸引力，加快建设小城市。积极推进国家级重点镇、省级“百镇示范镇”和市级特色镇建设，加快打造一批特色鲜明的经济强镇、区域重镇和文化旅游名镇。

专栏 8 城镇等级体系及职能类型				
城镇等级	人口规模	数量	城镇职能类型	城镇名称
中等城市	>85 万人	1 个	综合型	中心城区（含东坡区、彭山区）
I 型小城市	20-50 万人	1 个	综合型	仁寿县
II 型小城市	10-20 万人	3 个	综合型	洪雅县、丹棱县、青神县
重点中心镇	3-10 万人	14 个	工贸型	黑龙镇、青龙镇、视高镇、汪洋镇、西龙镇
			旅游型	牧马镇、黑龙滩镇、张场镇、柳江镇、瓦屋山镇
			商贸型	万胜镇、白马镇、思蒙镇、富加镇
中心镇	1-3 万人	11 个	工贸型	修文镇、杨场镇、观音镇、谢家镇
			商贸型	北斗镇、龙正镇、余坪镇、钟祥镇、文宫镇
			旅游型	高庙镇、瑞峰镇

大力推进特色小城镇建设。优先发展国家级重点镇、省级示范镇，加快打造一批特色鲜明的经济强镇、区域重镇、文化旅游名镇，带动全市乡镇快速发展，把有条件的重点镇发展成为中小城市。顺应城镇化发展新要求和人口聚居模式新变化，有序推进行政区划调整，优化行政区划设置，科学合理撤并乡镇，改设街道办事处。做大中心城区，启动实施第三批“百镇建设行动”，进一步加大对“百镇建设行动”的支持力度。

提升城镇发展质量和水平。突出眉山城市特色，发挥规划的引领监督作用，发掘利用历史人文与自然景观元素，培育具有历史记忆、地域特色、独具风格的县城和精品小镇。加强城镇基础设施建设，优先发展城镇公共交通体系、城市地下管廊和城市地下停车场建设，推进城镇道路、供排水、供电、供气、防灾减灾、公共绿地、

通信、停车场等基础设施一体化建设和网络化发展。稳步推进旧城改造，提高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能力。完善城镇公共服务功能，统筹布局建设中小学、幼儿园、医院、养老机构、文体场所、便民市场等公共服务设施，加强社区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和维护经费投入，进一步免费开放文化、体育、休闲等公共设施。提升城镇管理水平，建立城镇管理综合协调机制，推进管理信息整合，实现向数字化、精细化、标准化、智能化发展。坚持差异化定位、特色化发展，壮大城镇的经济实力，增强产业支撑，提升城镇承载能力。积极争取建设绿色城市、智慧城市、森林城市、海绵城市。

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深化户籍制度改革，促进有能力在城镇稳定就业和生活的农业转移人口举家进城落户，并与城镇居民享有同等权力和义务。实施居住证制度，努力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常住人口全覆盖，着力提升面向农业转移人口的公共服务水平，逐步把符合条件的农业转移人口纳入城镇职工基本养老、基本医疗保险和城镇住房保障体系，保障其随迁子女平等享受基本公共服务的权益。实施“百万安居工程”建设，进一步做好棚户区改造工作，扎实推进“农民工住房保障行动”，为农业转移人口落户城镇创造条件。统筹城镇建设和产业发展，大力培育发展城镇产业，增强就业吸纳能力。加强农民工职能技能培训，扶持具备条件的农民工到城镇创业就业。

专栏9 眉山市“十三五”时期新型城镇化建设重点工程和项目

市政重大基础设施项目:眉山中心城区及彭山区、仁寿县、洪雅县、丹棱县、青神县城市地下管廊建设项目、岷东新区地下管廊建设项目、眉山中心城区及彭山区、仁寿县、洪雅县、丹棱县、青神县城市地下停车场建设项目，眉山东坡岛市政道路建设项目、眉山东坡大道整治工程、眉山齐通路市政工程、眉山二号垃圾转运站建设项目、眉山市绕城公路项目、岷东城区主干道两侧景观绿化工程、眉山市第三水厂建设项目、岷东新区数字岷东建设项目、眉山岷东大道北延线建设工程、眉山岷

东新区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眉山主城区市政道路建设项目、眉山金象园区工业供水项目、甘眉园区物流环线建设项目、岷东新区北部组团市政道路建设项目、东坡区岷江一桥改造工程、东坡区岷江三桥建设项目、东坡区岷江四桥建设项目、中国泡菜城供排水项目、天府新区岷江大桥项目、眉山市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厂封场工程、中国泡菜城物流通道、东坡区 10 个乡镇污水处理站建设项目、眉山经开新区道路及绿化工程、眉山富牛大道北段建设工程、东坡区城南片区开发项目、东坡区崇礼新城市政道路建设项目、玻璃江大桥项目、彭山区岷江三桥项目、彭山区顺河大桥建设工程、成眉石化园区公用管廊项目、彭山区各乡镇和园区污水垃圾处理项目、彭山区彭祖大道南延段建设项目，仁寿县包家景观桥梁工程、仁寿城区电网自动化工程、仁寿城北新城管网建设项目、仁寿县城供水管网改造项目、仁寿绕城大道建设项目、仁寿蜂蜜大道建设项目、仁富路与龙湖大道片区道路建设项目、仁寿沙南片区道路建设项目，洪雅县大峨眉旅游西环线城市段建设工程、洪雅县江南市政道路、洪雅县背街小巷改造项目。丹棱县新建供水管网项目、丹棱县老城区管网改造项目、丹棱县城乡饮用水源地环境安全整治项目、丹棱县城市二环路建设工程、丹棱县人防工程，青神县人防工程、青神县新建地下综合管廊 40 公里、青神县滨江新区综合开发项目、青神县城市之星商业综合体项目、青神县中岩广场综合体项目、青神县园区配套基础设施项目、青神县岷江二桥建设工程。

城镇防涝抗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眉山中心城区及彭山区、仁寿县、洪雅县、丹棱县、青神县海绵城市建设项目、中国泡菜城防洪工程、东坡湖污染治理截流南延段工程、岷东新区东风支渠整治项目、天府新区彭山顺河坝综合开发项目、洪雅县文塘大堤马河山段、青神县黑龙大堤杨柳嘴段堤防工程、青神县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项目、眉山市中小河流水文监测建设项目、眉山东坡湖岷江引水工程。

城镇社会服务设施建设项目：眉山五馆一中心建设项目、眉山苏母文化主题公园建设项目、岷东新区滨江公园项目，眉山市儿童福利院建设项目、眉山市未成年人社会保护中心建设项目、眉山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项目、眉山市老年大学建设项目、眉山市人民医院业务综合楼建设项目。中国泡菜城综合配套服务区项目、彭山区龙门新苑及社区服务中心项目、仁寿县石咀乡产城一体项目、洪雅县城市慢行步道系统、丹棱县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青神县滨江新区综合开发项目、青神县国际竹艺城公交一体化建设项目、青神县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

第二节 加快幸福美丽新村建设

加快幸福美丽新村建设。按照“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

愁”的要求，优化完善县域新村总体规划，对新村聚居点、旧村落和传统村落进行整体规划和统筹布局。加强传统村落的申报和保护修缮，打造一批文化价值突出、地域特色浓郁的传统村庄院落，注重地域特色和乡土文化传承，挖掘农耕文化和地方文化元素。集中力量打造一批幸福美丽新村。继续推进新村文化院坝、文化广场建设，保护乡村传统文化，丰富农村群众文化生活。全面启动旧村改造行动，继续实施“三建四改”工程，完善提升民居内部功能。健全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工程和治理机制，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统筹规划建设幸福美丽新村，探索“村民自治、项目带动、产业支撑”建设模式，坚持镇村融合发展模式，完善配套设施和服务功能，打造高标准幸福美丽新村，推动村民生活方式城镇化。到 2020 年，全市建成幸福美丽新村 1000 个，占全市行政村 80%以上。

改善农村发展环境。加强农村道路、水利、能源、信息等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改善农村发展环境。提升农村道路等级，逐步实现建制村通油路，改善农村公路出行条件。加强库塘、灌溉渠系、饮用水源的建设和治理，进一步实施提质增效工程，保障农村生产生活用水安全。普及推广使用清洁能源，因地制宜实施农村沼气、太阳能、天然气等农村能源工程。推进“宽带乡村”建设，加快建设农村公共信息服务平台，提高农村信息化、网络化水平。加快农村生活垃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加强农业废弃物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推进实施河流、沟渠、塘堰环境治理工程，推广使用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逐步减少化肥、农药的施用量，农用薄膜基本回收，秸秆、畜禽类粪便基本还田，有效控制农业面源污染，进一步改善农村面貌。

完善农村公共服务。继续推进“1+6”村级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全

面提升新村教育、医疗卫生、文化体育、广播电视等公共服务水平，提高村民小康幸福指数。以“为民、利民、便民”为核心，加大村级综合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的支持力度，鼓励引导社会资本投入农村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在农村人口集中的中心村规划建设综合公共服务设施。整合功能相近或相似的服务设施，实现资源共享，发挥综合效益。继续实施“三支一扶”工程、大学生村官等政策，不断充实基层公共服务人才队伍。提高基层工作人员工资待遇，为加强农村服务留住人才。

第三节 推进城乡发展一体化

完善城乡一体化发展的机制。深化户籍制度、社会保障制度改革，建立有利于破除城乡二元结构、促进城乡一体化发展的体制机制。深入实施城乡规划、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公共服务、社会治理、生态环境保护“六个统筹”。坚持全域统筹，推动城市规划逐步走向城乡规划，实现规划编制、实施、监督工作市域全覆盖。强化经济、社会、产业、国土、城镇、环保等规划之间的衔接，健全完善规划协调机制，形成城乡一体、内容衔接、空间统一的规划体系。加快建立土地、资金和人才资源等要素的城乡平等交换机制和补偿机制，确立城乡协调一致的现代经济形态。坚持“四种模式”，大力发展三次产业，以产业园区为载体，推动三次产业互动发展，加快农民向产业工人、农业业主、三产经营者转变。坚持全域生态化发展路径，建立保护、治理城乡联动机制。依托城镇建设新农村综合体。加快城镇基础设施向农村延伸，强化城乡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推进城乡资源要素合理流动。建立多元化的农村公共基础设施投入、管理和运营机制，促进农村基础设施条件改善。统筹城乡社会管理，创新城乡基层治理机制，提高行政社会管理一体化水平。

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促进教育文化、医疗卫生、就业救助、社会保障、信息服务等公共服务向农村覆盖，推动城区优质公共服务资源进入农村，加快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调整优化城乡教育资源布局，改善农村学校办学条件，实现教育资源均等化。逐步完善农村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就业指导和培训，推动农村富余劳动力的转移。完善城乡社会保障体系，逐步提高保障标准，建立城乡一体的最低生活保障制度，进一步健全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农村低保和特殊困难群众医疗救助体系，建立贫困群众长效帮扶机制，扩大政策性农业保险覆盖范围，落实失地农民保护政策。加快建设农村公共信息服务平台，提升农村信息服务水平。

专栏 10 眉山市“十三五”时期新农村建设重点项目

幸福美丽新农村项目：东坡区幸福美丽新村建设项目、彭山区幸福美丽新村建设项目、仁寿县幸福美丽新村建设项目、洪雅县幸福美丽新村建设项目、丹棱县幸福美丽新村建设项目、青神县幸福美丽新村建设项目。

改善农村发展环境项目：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项目、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农村机耕道建设项目、血防工程、水土保持和生态修复、农房抗震设防建设补助项目、大宗农副产品及电商综合体、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安置项目、农村电子商务项目等。

第九章 推进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协调发展

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坚持用党的先进理论武装全体党员头脑，用中国梦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凝聚全市共识，深化对中央“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省委治蜀兴川重大部署的认识，发扬“艰苦奋斗、苦干兴眉”、“自力更生、自救互助、自强不息”、“主动作为创一流”的眉山精神，汇聚建设富裕美好眉山的强大动力。

第一节 提高全社会文明程度

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着力点，深化精神文明建设，加强思想道德建设和社会诚信体系建设，倡导科学精神，普及科学知识，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全面提高公民文明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加快建设文明城市，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思想道德保证和精神动力。

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意识形态工作，落实正确的舆论导向，提高主流媒体报道公信力和影响力。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融入国民教育、精神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全过程，贯穿到事业发展的各领域，体现到城市人文精神建设的各方面。实施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3554”工程，通过学校教育、媒体传播、典型示范、党员带头，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家庭、进学校、进企业、进乡村、进机关。组织开展道德模范评选表彰活动和“眉山好人”评选活动，开展道德模范基层巡讲、微访谈等活动。

保护和传承优秀传统文化。大力弘扬“孝、悌、忠、信、礼、义、廉、耻”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挖掘和梳理东坡文化、仁义文化、忠孝文化资源，通过寓教于乐的方式向基层群众、在校学生广泛传播。深入开展中华经典诵读活动，深化“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打造活动示范点和活动品牌。积极传承东坡文化，加强文化交流。加强三苏文化研究院和东坡书画院建设，将《苏轼研究》办成全国性社科刊物，依托苏轼研究会创建“苏学”研究学派。

提高全社会文明素质。进一步推进公民道德建设工程，推进志愿服务，深入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等主题实践活动。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开展“少年强·中国强”主题实践活动，推动乡村少年宫全覆盖和心理成长中心建设。开展道德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教育治

理，形成扶正祛邪、惩恶扬善的社会风气，夯实城市发展的道德根基。加强诚信建设，强化行业自律，引导公民培养诚信为本、操守为重的观念。完善精神文明创建工作机制，广泛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深入推进文明城市、文明行业、文明单位、文明村镇创建工作，力争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深入开展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

第二节 加快发展文化产业

坚持文化立业，加快文化体制改革，建立起与经济社会发展要求相适应的现代文化市场体系，实施龙头引领、项目带动、产业集聚发展战略，打造一批具有眉山特色的文化产品，培育引进一批具有较强竞争实力的骨干文化企业，提升全市文化产业竞争力，力争建成全国重要的文化产业基地。

健全现代文化市场体系。培育和壮大市场主体,重点扶持和引进一批骨干文化领军企业，鼓励和引导非公有制文化企业健康发展，大力发展中小文化企业，完善新创企业孵化服务。建立健全文化产品市场，重点发展印刷包装、演出娱乐、影视剧、动漫游戏等传统文化和网络文化产品。完善资本、人才、技术等要素市场，引导和规范各类文化要素合理配置和有序流动。建立新型文化产品配送体系，大力发展连锁经营，积极推动文化娱乐经营场所转型升级。加强文化行业组织建设，鼓励各类文化行业协会等行业组织依照法律和章程，履行市场协调、行业自律、监督服务与维权等职能。加快中介机构建设，积极发展文化经纪代理、评估鉴定、版权交易、推介咨询等各类中介服务机构，引导其规范运作，向品牌化、专业化方向发展。

培育壮大特色文化产业。依托特色文化资源，实施文化产业投资千亿工程，鼓励和引导文化消费，提升文化消费规模和水平。促

进文化与旅游相结合，加快实施一批文化产业旅游项目，做大文化旅游业。推动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融合发展，加快媒体数字化建设，打造一批新兴主流媒体，做强文化传媒业。积极发展集演艺、休闲、旅游、餐饮、购物、健身等为一体的综合性文化娱乐设施，加快演艺精品创作，升级文化娱乐业。鼓励发展艺术创意和设计等创意文化产业。积极培育动漫、游戏、文化会展、网络文化等新兴文化产业。瞄准群众潜在的文化消费需求，引导企业投资兴建更多适合群众需求的文化消费场所，为城乡群众提供喜闻乐见的文化产品和服务，不断拓展大众文化消费市场。注重开发特色文化消费，不断形成多样化的消费方式和消费增长点。

营造文化产业发展良好环境。强化政策引导，及时公布产业政策、发展规划、投资方向等信息，引导文化产业投资主体科学理性投资。加强对重点行业、重点项目的跟踪分析，指导文化产业健康发展。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落实“三张清单”制度，简政放权，降低文化市场准入门槛，简化办事流程与前置条件，形成便民高效的办事服务制度。强化市场管理，加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队伍“三化”建设，形成权责明确、行为规范、监督有效、保障有力的执法机制。建立文化市场信用体系，着力构建政府、社会、企业三方齐抓共管的监管网络，坚决打击扰乱文化市场的行为，营造公平的市场环境。持续深入开展“扫黄打非”，坚决遏制政治性、宗教性非法出版物出版发行，严厉打击淫秽色情出版物的出版发行和侵权盗版行为。

第三节 实施文化立城工程

创建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做好规划保护工程、历史文化街区整治保护工程、文物古迹保护工程、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工程、历史建筑保护工程、历史文化名城定性评估保护工程、城市文化挖

掘保护利用工程、社会保护工程八大工程。修订《眉山市城市总体规划》和《眉山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完成三苏祠历史文化街区、眉州城墙历史文化街区、太和老镇历史文化街区、罗平古镇历史文化街区的保护整治，深度挖掘东坡文化、忠孝文化、长寿文化、建筑文化、雕版印刷文化等文化资源的历史文化价值及特色。

提升区县城文化品位。推进区县特色文化园区、街区、社区建设，实施好东坡泡菜风情街、彭山区中国长寿坊、江口古镇历史文化街区、北外街历史文化街区、仁寿县西北街历史文化街、丹棱县大雅堂二期等重点文化项目，充分挖掘长寿文化、大雅文化等地域文化，形成一区一县一特色的县域城市文化格局。定期举办东坡文化节、中国泡菜展销会、长寿文化节、竹文化节等节庆活动。

建设特色文化乡镇。在加强保护的基础上，开发建设洪雅柳江、高庙，仁寿高家，彭山江口、牧马，东坡太和、永寿，青神汉阳，丹棱双桥等文化名镇，努力打造一批具有鲜明地域特色和浓厚文化气息的文化小镇。

第四节 繁荣文学艺术创作

坚持文化立人，培养文艺人才队伍，繁荣文化艺术创作。完善文学艺术奖励政策，扶持优秀文艺作品生产，积极支持引导东坡画派、在场主义散文流派的壮大发展，培育一批国内、省内有影响的文艺名家。围绕东坡文化、长寿文化等具有时代气息的文艺精品力作。大力发展舞台类艺术、影视剧等艺术门类，提升眉山文艺创作整体实力。建设利用好东坡书画院、眉山文学艺术中心等院所，打造一批专业文艺阵地。依托中国散文之乡、七里坪艺术中心等文艺品牌，提升眉山文艺创作吸引力，争创“中国书法名城”。

专栏 11 眉山市“十三五”时期文化建设重点项目

广电传媒建设项目：眉山日报社全媒体集群新闻产品矩阵项目，眉山市广播电视台全媒体集群项目，眉山市广播电视监管平台项目，眉山市广播电视台新媒体平台项目，眉山市应急广播平台项目，眉山市市公共文化服务数字化工程，眉山市广播电视安全播出能力提升工程，眉山市广播电台标准化工程，眉山市广播电视户户通工程，眉山市广播电视无线数字化覆盖工程，眉山市广播电视高山无线发射台改造工程，眉山市农村广播电视维修服务网点建设项目，眉山市乡镇固定电影放映点建设项目，四川传媒学院教学拍摄实训基地建设项目，眉山新媒体运营中心项目，山无线 4G 新建项目。

文化产业重点项目：东坡宋城创建国家 5A 级景区项目，东坡读书院文化产业项目，苏坟山文化旅游开发项目，蟆颐观文化旅游开发项目，天府国际影视城建设项目，七里坪省级艺术村建设项目，国际竹艺城项目，中岩东坡文化城项目，青神甘家沟—蚕丛祠农桑文化馆项目，中影九州国际影城项目，青神天圣影城建设项目，新时代影院建设项目，青神星美院线建设项目，青神县（文博）保护中心项目，IBM 卓越云计算中心建设项目，岷江金三角文化产业园项目。

第十章 推进基础设施与发展要求相适应

坚持“统筹规划、适度超前”的原则，统筹推进交通、能源、水利、信息等重点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完善基础设施网络体系，提升基础设施对全市发展的保障能力和水平。

第一节 着力构建现代综合交通体系

紧紧围绕构建内通外畅、互联互通、地上地下、水陆空立体发展的现代综合交通体系，努力把眉山建成西部综合交通枢纽主要节点城市、成都主枢纽重要组成部分。

强力推进综合交通大通道建设。以高速公路、铁路和国省干线为支撑，大力推进对外通道建设。构建“三横六纵”高速公路网络，加快成都经济区环线高速、仁沐新高速公路建设，启动成乐高速公路扩容工程、成宜高速、蒲井高速眉山段建设。构建“两横七纵一

联”一级快速公路网，加快岷东大道、滨江大道、工业大道、天府仁寿大道与成都市区和天府新区内主干道相对接，启动环天府新区快速通道、仁简快速通道、站华路南延线、红星路南延线等道路建设，实现与天府新区核心区的互通互联。推进国道 G213、G245、G351 及省道 S401 等国省道提档升级改造，实现国道 100%达到二级及以上公路、省道 50%达到二级及以上公路。构建“三横九纵”铁路主骨架，推进成昆铁路眉山段扩能改造、川藏铁路眉山段、乐山（燕岗）——连界铁路建设，加快雅眉乐铁路、成都都市圈环线铁路、天府新区轨道交通 K2（TF5）眉山支线（双流黄龙溪至眉山主城区）、K3（TF1）仁寿延伸线（双流大林镇至仁寿县城）、TF6 延伸线（新津邓双至彭山青龙镇）、新机场—仁寿—自贡城际铁路前期工作，开展蒲丹洪市域铁路项目前期研究。加强水运建设，推进岷江航电工程，开工建设尖子山、汤坝、虎渡溪 3 个梯级航电项目，力争开工建设江口、张坎、季时坝梯级航电项目。推进成都—眉山—乐山段渠化工程，加快成都—彭山的旅游通航设施建设。抓住国家鼓励支持通用航空机场建设机遇，眉山规划布局 2—3 个通用机场。

完善市域综合交通运输网络。加快洪雅至峨眉山旅游快速通道、眉彭大道、仁资快速通道等项目规划建设，完善市内干线公路网络。打好农村公路攻坚战，强力推进县乡村道等各级农村公路的升级改造，提高农村公路通达能力，新改建县乡公路 500 公里，通村公路 1000 公里，实现村村通标准硬化路。

加强综合交通枢纽配套建设。加快东坡区城南客运站、仁寿县综合交通枢纽站、高庙七里坪客运站等客运站建设，到 2020 年达到中心城区至少 2 个二级及以上客运站、各区县城至少 1 个二级及以上客运站点目标。合理布局铁路新建站场，加快眉山火车站货场等场站建设，有效提升区域铁路运输能力。加快眉山港区、彭山港区、

青神港区建设，以及路水互联互通配套设施建设。完善货运场站节点网络体系，打造集约高效的货运服务系统。

加快发展城市公共交通。大力推进城乡公交一体化发展，确保实现市中心城区一区县城、市或区县城一重点产业园区和A级以上景区、区县城一重点乡镇公交运行全覆盖，鼓励有条件的乡镇、建制村开通公交，不具备条件的乡镇和村采用公交、客运换乘方式，推动城乡公交全域化发展。加快整合发展公交线路，扩大公交覆盖范围，覆盖学校、医院等重要公共场所和城市新区。逐步建设公交数字化站台系统，公交线路查询系统、NFC系统、掌上公交APP系统，有序推进“公交一卡通”等科技应用。

专栏 12 眉山市“十三五”时期交通重点规划建设项目

高速公路项目：成都经济区环线高速眉山段，仁沐新高速仁寿段，成乐高速扩容眉山段，成都至宜宾高速公路仁寿段，蒲江至井研高速眉山段。

国道项目：G245 线眉山、彭山过境段，G245 青神至夹江界段，G351 线仁寿县城—富加—资阳段，G351 洪雅、丹棱过境段，G213 仁寿过境段，G213 线仁寿—满井段。

省道项目：S401 眉山境内全段，S103 眉山境内全段，S308 洪雅段，S429 洪雅段，S104 丹棱—名山段，S104 彭山段，S210 仁寿高家至富加段，S213 富加—资中段，S307 仁寿满井—青神段，S307 青神段。

干线公路项目：工业大道、岷东大道、滨江大道、天府仁寿大道、洪雅至峨眉山旅游快速通道、眉彭大道、岷黑快速通道、环天府新区快速通道、仁简快速通道、红星路南延线、站华路南延线、黑龙滩旅游环线快速、文宫至三叉湖快速，丹棱扶贫产业环线等。

农村公路项目：东坡区、彭山区、仁寿县、洪雅县、丹棱县、青神县通乡通村公路。

铁路项目：成昆铁路扩能改造，川藏铁路，乐山—连界铁路，雅眉乐铁路，成都都市圈环线铁路，天府新区轨道交通 K2（TF5）眉山支线，天府新区轨道交通 K3（TF1）仁寿延伸线，天府新区轨道交通 TF6 延伸线，蒲江—丹棱—洪雅市域铁路，新机场经仁寿至自贡城际铁路。

水运项目：岷江干流成都—眉山—乐山段渠化工程，眉山港区、彭山港区、青神港区。

场站项目：岷东新区交通中心项目，东坡区城南客运站，仁寿县综合交通枢纽站，仁寿县天府视高综合交通枢纽。

图3 眉山市公路规划布局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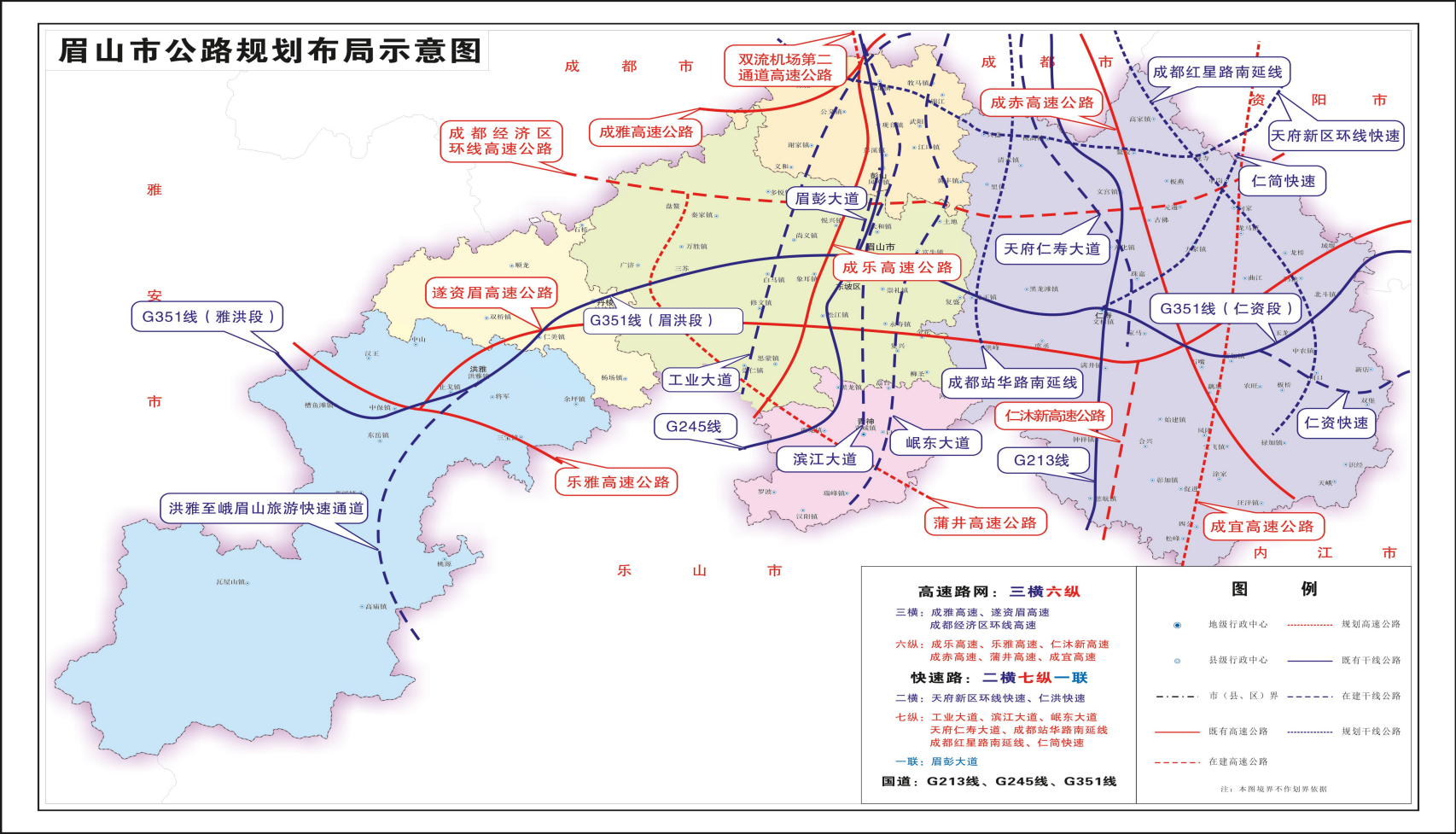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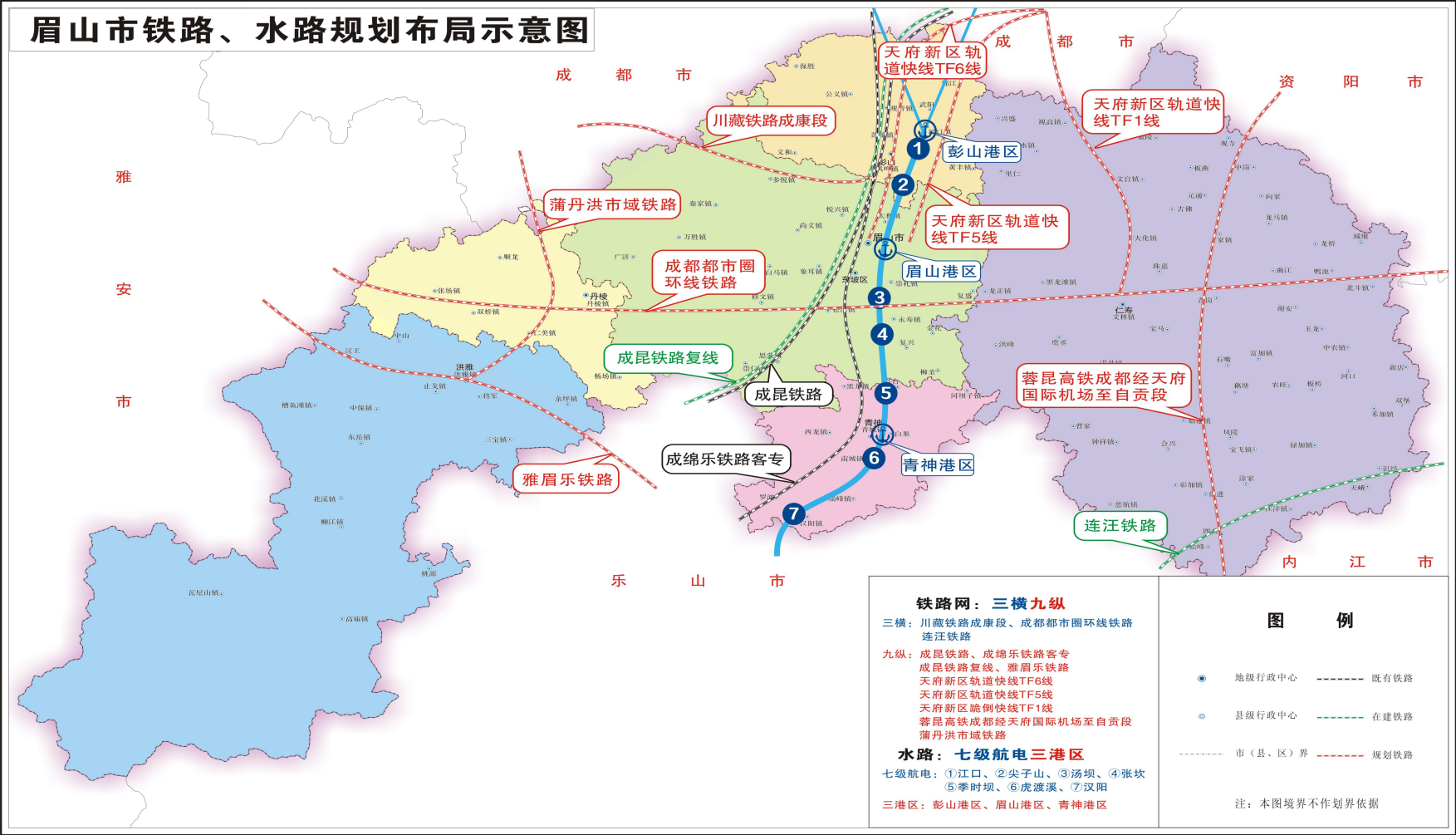


图 4 眉山市铁路、水路规划布局示意图



第二节 加强能源基础设施建设

围绕产业发展及民生需要，以电力设施建设为重点，完善油气管网建设，合理布局加油加气站点，保障煤炭供给能力，发展可再生能源和分布式能源，构建现代能源保障体系。

加强电力基础设施建设。通过扩建 500 千伏东坡站、220 千伏平春站、枣树站，新建 4 座 220 千伏变电站，进一步加强全市 220 千伏骨干电网。到 2020 年，220 千伏电网覆盖全市各区县，提高吞吐能力、联络能力、供电能力和可靠性。提前研究以 500 千伏变电站为中心的分片、分层 220 千伏片区环网结构，为打开全市 500 千伏、220 千伏电磁环网做准备。结合“天府新区”战略升级和市委、市政府关于无缝对接、产业升级措施，全面梳理用电需求，调整眉山北部电网结构。加快推进东坡科工业园、洪雅洪川、彭山彭溪等 4 座变电站扩建的工作。通过技改解决仁寿富加、东坡龙亭、丹棱双桥单主变的问题。到 2020 年，220 千伏、110 千伏变电站全部双主变运行，彻底解决单主变比重较大的问题。合理改接 110 千伏、35 千伏网架，尽量实现每一个 110 千伏变电站均由两个以上电源供电，多路电源来自不同的 220 千伏变电站，确保 110 千伏电网任一元件故障时不对外停电，解决 110 千伏电网 N—1 问题；逐步解决 35 千伏电网单线单变问题，提高供电可靠性。力争 2 年内，完成农网“低电压”治理，结合各乡镇经济发展定位，按照“一乡一品”的原则，加快农村电网建设。加快建成规范、统一、全覆盖的电力通信网络平台，实现眉山电网的信息化、自动化、互动化。

完善油气管设施建设。以甘眉、金象产业园区天然气管网等项目建设为依托，加快推进油气管网设施建设，在园区逐步推进蒸汽供水供气网点建设。加大城区天然气管网更新改造力度，建设完善

输气管线，提高供气质量。在条件成熟的乡镇规范建设天然气管网，不断提高镇乡民用天然气覆盖面。以城市新区和新建主干道为重点，合理规划和布局加油站，CNG、LNG 加气站，提高保障能力。

推进清洁能源开发利用。大力推进水能、生物质能、太阳能等清洁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开发，优化能源结构，进一步规范和有序开采煤炭资源，加快推广清洁能源应用，夯实能源保障基础。提高城市及近郊乡镇居民生活用气普及率，大力推进农村沼气发展。积极推动能源利用方式变革，促进化石能源清洁化、低碳化利用，强化城乡节能利用。加快新能源汽车充电站、充电桩规划建设。

专栏 13 眉山市“十三五”时期能源设施重点建设项目 电力设施项目：眉山 500kV 变电站第三台变电工程，眉山仁美 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眉山东坡盘鳌垃圾发电厂 110 千伏送出工程，眉山东坡长征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眉山洪雅洪川 110 千伏变电站扩建工程，眉山东坡铝城 110 千伏变电站 35 千伏配套工程，眉山仁寿高滩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眉山彭山公义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眉山彭山彭溪 110 千伏变电站扩建工程，眉山牯牛山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线路配套工程，眉山仁寿大坡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眉山清水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配套工程，丹棱 220kv 仁美变电站、110kv 杨场变电站，城市配网工程，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电动汽车充电站、充电桩工程。 油气管网项目：甘眉、金象园区天然气管网建设，城区天然气管网更新改造工程，园区蒸汽供水供气网点建设，乡镇燃气管网工程，大兴场优潜构造勘探开发及全县气化输气管网建设工程，加油站、CNG、LNG 加气站工程、青神县天然气管线升级改造项目。 清洁能源开发利用项目：岷江航电汤坝、虎度溪、尖子山、季时坝、张坎航电工程，凯迪生物质发电项目，四川中海清洁能源项目，四川中明航空煤油项目，四川森辉生物柴油项目，西部联合能源高清洁汽柴油项目，分布式能源工程，农村沼气工程，城乡节能利用工程。
--

第三节 强化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深入贯彻落实中央新时期“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理念，坚持“骨干引路、小微并举、体系保障、持续发

展”的总体思路，以加强大中型骨干水利、农田水利、民生水利、生态水利及水利扶贫等设施建设为重点，以推进完善水利建管体制机制创新为抓手，统筹解决生产、生活和生态用水问题，提高水利设施对经济社会发展的保障能力。

加强农田水利工程建设。继续实施病险水库和“河道堤防”除险加固，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和节水改造，中小河流治理、堤防建设等。围绕增强对农业生产的支撑保障能力，以骨干水利工程和配套渠系建设为突破，新建穆家沟水库、白马湖水库、蓝妖庙水库、龙池寺水库、观音崖水库，扩建复兴水库、天生堰水库；加快推进长征渠、晋凤水库、黑滩子水库、红岩沟水库、红岩子水库、双溪水库等项目前期工作，力争完成部分项目立项审批工作。加快建设一批山坪塘、引水堰、石河埝、蓄水池等小微型工程。加快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完善黑龙滩、通济堰灌区信息管理系统，加强对农业的支撑保障能力。

完善城乡供水保障体系。抓好重点水源工程和城镇应急备用水源工程建设。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加快农村集中供水工程建设，基本形成覆盖城乡的供水骨干工程网络体系。进一步加大民生水利工程建设投入力度，以集中供水为主，分散供水为辅，加强对城市规划区内泉堰的治理保护及重要河流源头、饮用水水源地、水库水环境的治理保护，以及对饮用水源的水质监测，强化饮水安全保障。加快城市新区、重点乡镇自来水厂供水管网和供水净化处理设施工程建设。加快农村集中供水工程建设，实施城镇自来水厂管网延伸工程，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发展。

加强防洪抗旱工程建设。在继续推进主要河流治理的基础上，积极开展重要支流、湖泊、水库和中小河流治理，强化抗旱应急水

源建设，增强防洪抗旱能力。加大防洪工程实施力度，围绕岷江、青衣江等主要江河干流新建一批防洪控制性工程；建设“海绵城市”，增强城市抗洪排涝能力。加强中心城区、各县城和重点集镇及工业园区防洪体系建设，加大对山洪易发沟渠的治理力度，提高临河场镇和山洪沟的防洪标准，完善场镇和聚居点的防洪排涝设施建设，保障行洪安全。

专栏 14 眉山市“十三五”时期水利设施重点建设项目

农田水利项目：穆家沟水库、白马湖和蓝妖庙水库、龙池寺水库、观音崖水库新建工程，岷东新区水利综合治理项目，复兴水库、天生堰水库扩建工程，核桃堰水库连通工程，黑龙滩、通济堰等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小型农田水利建设项目。

农村安全饮水项目：重点水源工程和城镇应急备用水源工程建设，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工程，农村集中供水工程，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新建、改造城乡供水管网项目，城乡饮用水源地水环境安全整治项目。

防洪抗旱项目：岷江堤防整治工程，青衣江防洪治理工程，中小河流治理工程，岷江流域、青衣江流域和沱江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防洪控制性工程，抗旱水源工程和抗旱减灾服务能力建设，彭山区山洪灾害防治项目、防洪抗旱信息化建设项目和节水型项目。

第四节 推进信息基础设施建设

坚持“统筹规划、分步实施”的思路，加快推进布局合理、资源共享、互联互通、安全可靠的信息基础设施建设，不断提高经济社会信息化水平。

加快信息网络设施建设。积极对接国家网络强国战略，省“光网四川”、“无线四川”工程，以安全、高效、融合为目标，以提高信息化应用水平为抓手，加快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推进“三网融合”，加快建立完善以光缆为主，数字微波、卫星通信相协调的干线传输

网，加强宽带通信网、下一代广播电视网（NGB）、下一代互联网、物联网、电子商务、远程教育、远程医疗等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各大运营商加快“光进铜退”进程，实现到 2020 年“百兆到户、千兆进楼”的网络服务能力。加快无线宽带网络建设，扩大无线宽带 WIFI 热点覆盖密度，完善与 4G、3G 网络的应用融合；进一步完善农村宽带网络和信息服务平台，推动一批重点中心村镇率先成为“全光网村镇”。

推进智慧城市建设。积极推进信息技术在城市建设管理、政务服务、基本公共服务等领域的广泛应用，加快建设数字化城市管理、智慧社区、智慧园区，着力推进智慧城市建设。充分发挥“互联网+”联动作用整合信息资源，推进智慧旅游、数字城管、数字气象、数字教育、智能交通等信息化平台建设，投资布局智慧云亭等，推动政府部门对常住人口的精细化服务。加强金融、食品药品安全、环境保护、安全生产、产品质量、工程建设等行业的信用信息系统建设。建设和完善城市智能交通体系，搭建数字多媒体、远程医疗、远程教育、同城电子商务等信息交流平台。加快电子政务云建设，推进政府办公智能化，加强党政机关间的信息共享，促进业务协同办理，优化服务方式和渠道。建立信息资源共享系统，加快建设基本完备、面向政府和公众的公益性数据库体系以及面向微观经济活动的商业性数据库体系，形成系统的信息收集和发布机制。推动大数据广泛深度应用、开放共享，推动云技术创新发展，发展大数据产业，打造“数字眉山、智慧眉山”。

提高信息安全保障水平。高度重视信息安全，加强网络安全知识培训与宣传，建立完善的信息安全保障制度。推进信息安全组织体系建设，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制。建立健全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应

急通信体系，加强网络监督，规范网络行为，维护网络秩序，加强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和风险评估，全面提升信息安全技术水平，建立应急事件处理长效机制，确保基础信息网络和重要信息系统安全。

专栏 15 眉山市“十三五”时期信息化建设重点及项目

信息网络建设项目：信息传输网络工程，LTE4G 基站建设项目，WCDMA3G 基站建设项目，移动、电信和联通通讯设备更新改造项目，10kV 城区配电网自动化工程，光纤到户宽带用户工程，工业信息化工程，数字园区工程，宽带乡村工程建设等。

智慧城市建设项目：眉山市电子政务云基础平台，眉山市信息资源基础信息库，眉山市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平台，天府寿乡 WIFI 项目，智慧物流项目，“数字眉山”信息平台项目等。

“互联网+”项目：互联网+数字校园项目，互联网+民生项目，互联网+食药安全项目，互联网+卫生医疗项目，互联网+智慧文化项目，互联网+政务项目，互联网+智慧旅游项目，互联网+平安城市项目，互联网+智慧园区项目，互联网+智慧城市综合平台项目，互联网+智慧交通项目，互联网+数字城管项目，互联网+农村信息化项目，互联网+系列项目配套基础项目，互联网+养老项目，互联网+农业项目，互联网+旅游项目等。

第四篇 坚持绿色发展 不断提升生态文明水平

绿色是永续发展的必要条件和人民对美好生活追求的重要体现。要把生态文明建设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持之以恒推进“绿海明珠”、“千湖之城”、“百园之市”建设，坚定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努力建设美丽眉山。

第十一章 大力建设“绿海明珠”

加快推进城乡绿化一体化进程，大力实施沿江沿路“绿带”工程、城市“绿肺”工程、集镇“拥翠”工程、乡村“绿色家园”工程等“绿海明珠四大工程”，坚持重点生态工程、义务植树和

社会造林并重的工作机制，着力打造城市园林公园、休闲绿地广场、立体绿化景观、特色生态街景、多色谱景观带等特色景观。注重全市动员，倡导全民参与，切实加强生态成果保护，注重新建与品质提升相结合，合力构建建管并重机制，努力把建设美丽眉山化为人民自觉行动，确保到 2020 年，全市森林覆盖率达到 50%以上，形成以森林为主体，乔、灌、花、草结合，功能完善，布局合理，生态、经济、社会效益协调发挥的城乡绿化新局面，全面实现“城镇园林化、道路林荫化、水系林网化、新村林果化”。

持续激发“绿海明珠”建设新活力，通过开展全民绿化大行动，掀起人人动手全民参与的绿化热潮；开展城市增绿大行动，打造绿美相拥花香怡人的城市“绿肺”；开展通道添彩大行动，形成以绿为主色彩丰富的森林通道；开展集镇拥翠大行动，建设景美业旺民富人和的绿色集镇；开展乡村美化大行动，描绘简洁生态贴近自然的美丽乡村；开展园区绿化大行动，筑造环境优先持续发展的生态“绿巢”。十三五期间，全市完成义务植树 1500 万株，新增森林面积 20 万亩，营造林 40 万亩。

第十二章 大力建设“千湖之城”

坚持以人为本，强化生产用水、生活用水、生态用水“三位一体”统筹城乡水资源，大力实施引水入城、引水入园、引水入镇、引水入村，实施好增水、活水、见水、碧水、甜水“五水”工程，努力实现临水而居、依水而活、傍水而旺，天蓝地绿、林水相依、水清城美、人水和谐的目标。到 2020 年，全市水域面积恢复和新增 100 平方公里，水域面积占国土面积比重达到 10%左右。

第一节 打造岷江水生态景观

加快推进航电工程建设。以加快推进岷江航电工程建设为主，配套实施岷江堤防工程建设、岷江带状生态湿地公园，打造岷江景观带。在眉山中心城区段增加蓄水量 1500 万立方米，恢复和增加天然水域面积 7 平方公里，并做好水环境保护工作，实现水量充沛、水域宽阔、水质优良，形成城在湖中、湖在城中，碧波扬帆、水天一色的景色。沿岷江轴线，以东坡城市湿地公园为核心，北到彭山区青龙镇，南到青神县汉阳古镇，规划建设眉山市大东坡湿地公园，总长度约 90 公里，面积约 100 平方公里。

加快中心城区四湖建设。2016 年完成”南湖”和”西湖”主体工程建设，2017 年完成工程建设总体任务；2016 年完成”东湖”湖穆家沟水库初步设计编制和审查工作，完成工程施工招标等前期工作并启动主体工程建设，2017 年完成枢纽工程建设，2018 年完成工程建设任务；2016 年完成“北湖”招商工作，2017 年启动工程建设任务，2020 年全面完成建设任务。

第二节 实施重点水源和城市湿地工程

加快重点水源工程建设。完成仁寿县龙池寺水库、青神县复兴水库、丹棱县观音崖、黑滩子、东坡区核桃堰水库连通工程等一批重点水源水源工程建设，开展洪雅县双溪水库、“长征渠”等一批工程前期工作，大力提升水资源储备能力。

加快城市湿地建设。在东坡城市湿地公园、彭山区五湖四海、仁寿县高滩湿地、青神县竹林湿地、丹棱县思蒙河梯级蓄水等工程主体枢纽建成的基础上，全面完成配套设施建设，抓好洪雅青衣江湿地公园等城市和重点乡镇湿地公园建设。

第三节 实施灌区配套和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加快灌区配套工程建设。抓好规划内平原区的东坡区两河口水库等4处已成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丘陵区梅湾水库等7处已成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盆周山区柳新渠灌区等5处已成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作。抢抓重点节水型社会建设和农田水利重点县建设机遇，加快我市中小型灌区续建配套建设步伐。

加快中小河流治理工程建设。完成规划内思蒙河、醴泉河、花溪河、安溪河、鲫江河、通江河、龙水河等7条中小河流重要河段治理，恢复和增加水域面积3平方公里。切实提高流域行洪能力，兼顾河道生态修复和保护，维持河流的自然生态流量。加强河道管理范围内水土保持，加大河道岸线生态绿化和面源污染整治，强化入河排污口的管理，提高河流的纳污能力，促进中小河流水生态环境改善。

第四节 实施引水工程

统筹规划引水工程与城市发展、生态保护、防洪排涝，合理布局控制性水闸、提水泵站等工程设施。引水工程与城市建设、园区打造、乡镇绿化、村庄风貌塑造有机结合，合理配置和布局水景观，做到水量充沛、水质可靠、水系成网、水域成景。

第十三章 大力建设“百园之市”

加快实施《眉山市百园规划》，按照“公园规模与城镇级别相适应”的原则，以项目建设为抓手，围绕做足“绿”、做活“水”、做“美”景、做特“文”、做实“产”，合理推进公园绿地建设，增强城镇的“绿肺”功能和防灾避险能力。注重城市总体规划衔接，注重景观、产业、文化、惠民相结合，规划建设旅游景区公园、农业休闲观光园、城市

公园、综合公园、社区公园、专类公园、带状公园等各类公园，并按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标准规划布局公园绿地。通过景观园区打造，建设观光城市；观光农业打造，建设美丽乡村；景观大道改造，建设生态干线；实现百米见绿、500 米见园，山在城中、城在园中、人在绿中的城市生态园林景观，满足城镇居民文化、休闲、娱乐、健身等需求，提高城镇建设品质。

通过对中心城区、各县城、乡镇中具有一定级别和规模的旅游景区公园、农业休闲观光园、城市综合公园、社区公园、专类公园、带状公园等项目的建设，构建安全、宜人的公园绿地系统，提升城镇形象和品位，建设宜居的生活品质之城。到 2020 年，全市公园总量达到 160 个以上，实现城市建成区公园服务范围全覆盖，实现“一镇一园”。

第十四章 提高生态环境建设水平

坚持“保护优先、合理开发”的原则，强化生态系统的整体保护，加快重大生态工程建设，加强自然灾害防治，增强生态系统循环能力，维护生态平衡。坚持开发与保护并重，有效控制污染物排放，深入开展环境综合治理，提高环境监管能力，再造碧水蓝天、山川秀美的生态环境。

第一节 加强生态保护和建设

提升重点生态系统功能。围绕建设长江上游生态屏障的战略目标，严守生态空间保护红线，加强生态功能区建设，构建以岷江、青衣江等主要江河水系为骨架，以森林、湿地生态系统为重点，以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和风景名胜区为重要组成的生态安全格局。加强东坡湖城市湿地功能区管护，大力提升瓦屋山、黑龙滩等自然保护区和生态功能区水土保持、森林养育和水源涵养能力，全面提

升自然生态系统的稳定性和生态服务功能。优先保护天然植被，加大天然林和生态公益林的保护力度，建立天然林总量管理制度，全面停止国有天然林商业性采伐。加强森林防火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体系建设。切实保护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古树名木及自然生态环境，维护生物多样性。深入推进国家和省级生态市、县（区）创建，到 2020 年，建成 1 个国家级生态区县、15 个国家级生态乡镇、2 个省级生态区县、25 个省级生态乡镇。

推进重点生态工程建设。深入推进国家和省级生态市、县（区）创建，抓好重点生态工程建设。继续大力实施天然林资源保护、退耕还林等重点生态工程。全面推进以岷江流域、青衣江流域、沱江流域坡耕地、饮用水源地为重点的水土流失治理工程，完成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250 平方公里。实施生态环境脆弱地区和禁止开发区生态移民工程，有计划地开展移民搬迁工作。强化以峨眉半山七里坪、瓦屋山、黑龙滩等生态功能区生态保护工程建设。

加强防灾减灾体系建设。建立健全自然灾害调查评价体系、防治体系和应急体系，强化市、县、乡（镇）、村（社区）四级灾害调查评价、监测预警、防治三大体系，完善自然灾害群测群防网络，加强地震、地质、气象灾害防治。完善自然灾害灾情快速评估、上报、发布制度。科学安排危险区域生产生活设施的合理避让，加快建设防灾中心、应急避难场所、撤退通道、城镇疏散场等防灾减灾设施和重要物资储备设施。强化地质灾害隐患点监测，加大重点地域山洪、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治理力度，加快岷江、青衣江防洪堤建设，健全气象灾害防御体系。加强应急指挥体系建设，提升自然灾害及重特大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响应能力。加大防震减灾宣传教育力度，加强防震减灾教育培训基地建设，提高全市居民防震减灾意识。

专栏 16 眉山市“十三五”时期重点生态建设和防灾减灾工程

生态系统工程：眉山水质检测中心升级联网改造项目，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二期，巩固退耕还林成果项目，野生动植物保护及自然保护区建设工程，森林病虫害防治工程，东坡区醴泉河生态建设等项目，东坡城市湿地公园核心区东区和环岛绿地，蟆颐堰一期生态治理工程，眉山东坡竹园滨江生态绿地建设工程，彭山长寿湖湿地公园，彭山区西山项目区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坡耕地治理项目，仁寿县城市湿地公园，仁寿县视高园区生态湿地项目，仁寿县新建重点水源工程水源保护项目，仁寿县黑龙滩生态保护项目，仁寿县文林工业园产城一体生态屏障项目，仁寿县寨子山及帽顶山生态绿地项目，洪雅县平羌青衣江国家湿地公园、青衣江江南湿地公园，洪雅县引青入城二期工程，丹棱县湿地保护与修复工程，青神中国首家竹林湿地项目。

绿海明珠工程：多色谱林业景观带、岷江水上绿色廊道、库区环湖绿化景观等“绿带工程”，中心城区 10 万亩环城森林生态屏障、十座森林公园、十大休闲广场、十条特色生态街景、六条城市干道景观绿化带、百个绿色示范小区、东坡湖及通惠河绿化景观工程，五县城城市“绿肺”建设工程项目，集镇公共绿地“拥翠工程”，“百村绿色家园工程”、青神县水上旅游竹景长廊。

千湖之城工程：青神县复兴水库、东坡区穆架构水库、岷江航电等重点项目；醴泉河、花溪河、安溪河、鲫鱼河、通江河、龙水河等 7 条中小河流治理工程；“南湖”、“西湖”、丹棱县观音崖水库项目、仁寿县龙池寺水库、彭山区龚家堰水库等工程；晋风水库、双溪水库等储备项目。

百园之市工程：旅游景区公园、农业休闲公园、城市门户公园等市域公园建设项目。综合公园、社区公园、专类公园、带状公园等中心城区公园工程项目、区县各类公园及“一镇一园”打造工程。

防灾减灾工程：地震灾害监测预报平台及系统等工程、天府新区眉山区域地震小区划、洪雅县地震活动断层探测、丹棱县城镇地震防灾与应急处置一体化服务系统及其示范应用、自然灾害防灾减灾监测体系、地质灾害隐患监测系统、气象灾害防御体系完善等监测工程。六区县人民政府防空指挥中心、城市气象防灾减灾基地、救灾物资储备库、灾备应急指挥管理系统建设等应急工程、仁寿县飞泉山及翳嘶山隧道及人防工程、东坡区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安置项目、彭山区应急避难场所、仁寿县 40 个乡镇避险搬迁安置等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工程、仁寿县旅游应急救援及智慧旅游综合服务及培训中心、仁寿森林防火工程。

第二节 强化环境综合整治

加强水环境保护。加强岷江干流眉山段、青衣江、通惠河、醴泉河、思蒙河、毛河、球溪河、泉龙河、柴桑河等重点流域和生态敏感区域水污染综合防治，建立流域预警应急机制，深化东坡湖、黑龙滩等重点湖、库水污染综合治理力度。加强集中式引用水源地

和良好水体保护，全面推进涵养区、源头区等水源地环境整治，防治地下水污染。加强饮用水源预警体系建设，进一步提高饮用水安全保障水平。督促企业落实治污主体责任，全面排查和依法取缔严重污染水环境的生产企业，强化化工、食品加工、制革等工业污染源治理，控制化学需氧量、氨氮排放总量，确保工业废水达标排放。加强环保基础设施建设和管理，提高污水、垃圾处理能力，实现城镇处理设施全覆盖和稳定运行。完善区域内流域断面水质监测，建立水污染事故风险防范和应急机制，全面提高流域水污染防治水平。强化噪声污染控制和宏观管理。

加强大气环境保护。抓好大气污染防治，严格执行国家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扩大污染物总量控制范围，将细颗粒物等列入约束性指标，落实大气污染联防联控机制。逐步建设 PM2.5、PM10 监测站点，建立重污染天气监测预警体系，及时发布空气质量指数和监测预警信息。加大城市烟尘、粉尘、建筑扬尘等防治力度，城区全面整治淘汰燃煤锅炉，实施重点行业烟粉尘和挥发性有机污染物总量控制，强化脱硫、脱硝、除尘设施稳定运行，提升城市空气质量。强化移动源污染防治，采取清洁能源替代、燃油品质提升、加快淘汰黄标车和老旧车辆等，加强机动车尾气治理。推进城区餐饮服务经营场所安装高效油烟净化设施，加强餐饮油烟污染治理，持续改善大气环境质量。重点抓好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严防随意焚烧生物质污染大气环境。

加强土壤污染防治。健全土壤环境监测制度，实施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和风险评估，重点推进土壤重金属和有机物风险管控。强化电子废弃物的回收利用，积极开展工业污染场地和土壤污染修复试点示范。加强化工污染防治，维护土壤生态结构。严格禁止主要粮

食产地和蔬菜基地的污水灌溉，大力推动农药、化肥、地膜减量使用，积极推广使用生物农药、生物有机肥等天然植物源，严控耕地污染。加快各类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推进生物修复和化学治理相结合，大力应用生态复合肥、微生物肥等，采用测土配方、适时施肥和深度施肥技术，逐步恢复和提高土壤生产力。

加强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加强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形成政府、市场、公众多元共治的环境治理体系，两区四县城全面达到省级环境优美示范城市标准，巩固提升农村垃圾治理成果，积极开展“绿色村庄”建设。加强城市危险废物和危险化学品监管，加强重金属、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等的污染治理。加强医疗废物全过程管理，加快集中处置设施建设。加强园区大宗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推进生态园区建设。强化城区餐厨垃圾处理能力，完善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加快推进城乡结合部、旧城区环境综合治理和风貌塑造。强化农村面源污染防治，加大畜禽养殖污染治理力度，精心打造畜禽养殖污染治理典型示范带。因地制宜开展村庄生活污水治理，重点开展新农村示范点、人口密集区的生活污染治理。

强化环境监测和环境执法。严格实施工程项目建设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前置审查制度。探索建立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监测预警机制，强化水土资源、环境容量超载区的限制性约束。加强环境执法、监测、预警和应急能力建设，完善区域环境监管网格化管理机制，不断提高环境监测预警能力和环境风险防范能力。严查环境违法行为，加强工业园区监管力度，加大对国控重点污染源、重点行业现场监察，建立环境污染举报奖励制度。严格环境准入，积极协调保障重大项目建设，大力发展新型工业。

专栏 17 眉山市“十三五”时期环境治理重点工程

环保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眉山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及生物净化处理池项目，“中国泡菜城”污水处理厂、视高污水处理厂、甘眉（铝硅）园区第二污水厂、岷东新区污水处理厂及截污干管项目、彭山城乡生活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项目，金象化工产业园污水处理厂项目、丹棱县工业园污水处理项目，彭山区、丹棱县及市域重点城镇污水管网建设项目，仁寿县医疗垃圾处置项目、文林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洪雅城南污水处理项目、雅女湖库区整治工程项目、丹棱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二期、青神县工业开发区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青神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二期项目。

重点领域污染防治工程：眉山市醴泉河支流、府河、南河、毛河、彭溪河、球溪河、通惠河、思蒙河、鲫鱼河等流域污染治理工程，东坡区水源地水质治理和污水处理项目，龙合河下游、岷江跨河坎护岸项目、都江堰东风支渠等河道干渠整治工程，中国泡菜城东坡味道主题公园水域及东坡湖污染治理整治项目，丹棱县陶瓷产业园区 29 家企业废气综合治理项目。

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六区县农村环境连片综合整治及面源污染综合防治项目，汪洋园区危险化学品物流园及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项目。

环境监测能力建设工程：环境质量监测网络建设工程、生态环境气象保障工程、“天地一体化”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工程、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监测体系工程、水土保持监测体系和水土保持监督管理能力建设项目。

第十五章 强化资源利用效率

加快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加强资源节约和循环高效利用，大力发展绿色低碳循环经济。

第一节 推进节能减排降耗

按照减量化、再利用、绿色化原则，全面落实节能减排责任制，积极发展循环经济，倡导绿色生产生活方式，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水平。

集约节约利用资源。保护和合理利用各种自然资源，促进自然资源的节约和综合利用。建立健全能源和水资源消耗、建设用地等总量和强度“双控”机制，提高资源综合开发利用水平。建设现代能源体系，提高非化石能源比重，推动煤炭等化石能源清洁高效利用。严格实施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和评估审查制度，淘汰落后过剩产

能，遏制高耗能行业过快增长。突出抓好工业、建筑、交通、商贸、公共机构等重点领域节能，强化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加快推行合同能源管理。落实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全面推进生产生活节水，实行用水总量和用水效率控制，加强水资源的配置、保护和治理，合理制定水价，以水定产、以水定城，加强用水需求管理，建设节水型社会。坚持最严格的节约用地制度，推广应用节地技术和模式，推进城镇低效用地和工矿废弃地再开发，科学合理开发利用地下空间，建设地下综合管廊，完善地下停车设施。最大限度提高土地利用效益。大力发展绿色矿业，加强矿产资源的综合开发利用，提高开采回收率、采矿贫化率和选矿回收率。

大力发展循环经济。推进资源再生利用产业化，加快实施循环经济和清洁生产示范项目，推进生产系统和生活系统循环链接。大力发展绿色低碳工业，开展园区循环化改造，加快培育和打造循环利用示范企业和示范园区，培育一批特色循环经济产业链，鼓励发展共生和延链项目，推动建立绿色低碳循环发展产业体系，减少单位产出物质消耗。积极发展农林牧渔多业共生的循环型产业，推进“种—养—加”、“猪—沼—果”等循环发展模式，构建养殖业与种植业循环经济产业链，提高农业生产效益。加快重点领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建设，积极推进水、土地、矿产等资源循环利用。完善“城市矿山”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和垃圾分类回收制度，推进废旧资源再生利用、规模利用和高值利用。

积极倡导绿色生活。持续开展生态文明创建活动，加强生态价值观教育，引导民众树立绿色、低碳发展理念，大力提倡绿色节能环保生活方式，倡导绿色消费、绿色出行、绿色居住，建立节能、

低碳产品信息发布和查询平台，鼓励城乡居民推广使用节能低碳产品，逐步形成崇尚自然、保护环境、循环利用、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和保护自然的行为规范。倡导绿色文化，兴办绿色学校，开展青年环保志愿者行动、绿色家园创建活动及公众参与造林增汇活动。

专栏 18 眉山市“十三五”时期节能减排重点工程

资源集约节约利用工程：视高生物质发电装备制造基地建设、LNG-CNG 清洁能源现代成套设备、丹棱县陶瓷建材产业园区陶瓷建材生产窑炉节能环保技术改造、四川中明餐厨资源利用、富加生物质热电厂建设、新威能源生物质能热电联产等资源集约利用项目。

循环经济发展工程：仁寿县汪洋园区及丹棱县陶瓷建材产业园循环化改造、秸秆能源化综合利用、眉山市城市生活垃圾环保发电、仁寿宝马垃圾焚烧发电厂、青神县百事康秆槽肥综合利用、汪洋园区再生资源循环经济产业基地、城市矿山回收利用等循环经济建设工程、青神县西龙生科竹资源全价利用循环产业。

绿色生活方式：低碳节能产品推广、绿色学校建设、绿色家园创建、造林增汇建设等绿色。

第二节 建立健全生态文明制度

按照主体功能定位控制开发强度，树立自然价值和自然资本理念，建立系统完整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全面提升生态文明程度。

加强生态红线管控。建立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监测预警机制，对水土资源、环境容量等超载区域实行限制性措施，严守资源消耗上限、环境质量底线、生态保护红线。在禁止开发区、重要生态功能区、生态环境敏感区和脆弱区划定生态保护管控区，科学划定林地和森林、湿地、物种等生态红线，实行严格保护制度。落实用水总量控制、用水效率控制、水功能区限制纳污等三条红线管理。探索编制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健全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和用途管制制度。明确领导干部在生态环境领域的责任红线和从政底线，建立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

建立完善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加快自然资源及其产品价格改革，建立自然资源开发使用成本评估机制、价格调整机制和定价成本监审制度。全面推行城镇居民用水阶梯价格制度和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健全土地等级价体系，完善土地有偿使用制度。建立符合市场经济要求和矿业规律的探矿权采矿权出让方式，推进矿业权交易平台建设。理顺自然资源及其产品税费关系，推进资源税从价计征改革，逐步将资源税扩展到占用各种自然生态空间。

完善生态保护和补偿机制。科学界定生态保护与受益主体的权利义务，加快形成生态损害者赔偿、受益者付费、保护者得到合理补偿的运行机制。完善转移支付制度，归并和规范现有生态保护补偿渠道，加大对重点生态功能区的转移支付力度。探索建立生态补偿标准体系，强化激励性补偿，开展重点领域的生态补偿试点，建立受益地区与保护地区之间、流域上游与下游之间的横向生态补偿机制，严格实行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严格实行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强化生产者环境保护法律责任。

第五篇 坚持开放发展 不断开创合作共赢局面

开放是眉山跨越发展的必由之路。要突出“成都区位、眉山服务”，抢抓国家实施“一带一路”建设、天府新区上升为国家战略、天府国际机场规划建设千载机遇，开展全方位、多层面、多领域的开放合作，以大开放促大发展。

第十六章 全面提升招商引资水平

第一节 努力提高利用外资水平

注重引资与引技、引智、引管理相结合，提高利用外资综合水平和总体效益。探索实行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扩

大制造业和服务业开放，积极引导世界 500 强和知名跨国企业，投向主导产业。创造条件，大力推进中外合资合作项目建设。鼓励跨国公司设立地区总部、研发中心和投资性公司，投资公共设施建设。扩大内外资企业的产业关联和技术交流，增强内资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创新利用外资方式，发挥好境内外资本市场的积极作用，支持行业龙头企业海外上市。积极有效利用国外贷款，支持符合条件的项目使用国际商业贷款。深入推进外商投资管理体制改革，健全外资企业监管服务体系，营造规范的制度环境和稳定的市场环境。

第二节 积极承接产业转移

立足眉山本地独特优势，深入实施招商引资“376”战略，坚持招大引强、招强引优，瞄准高端产业和产业高端，高点起步、高位切入，大力引进新一代电子信息、新能源及金属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生物医药等新兴产业项目，加大对小型化、智能化、专业化生产企业的招商。坚持文旅结合、农旅结合，重点引进旅游地产、观光项目和农业产业化项目、都市近郊农业项目。坚持产业集群招商，突出产业链关键环节和缺失环节，大力实施补链、强链和扩链招商，优先承接产业链的高端环节、龙头企业和核心项目。加快打造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着力打造承接产业转移平台，全面增强产业转移的承载力和吸引力，力争建成全省承接沿海产业转移和承接成都产业转移首选地。

第十七章 深化全方位开放合作

顺应区域一体化、经济全球化趋势，主动参与“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战略，全面加强国际国内区域务实合作，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开放合作体系，不断拓展发展空间。

第一节 全面融入成都

按照“基础同网、产业同链、区域同城”要求，建成与成都铁路、公路、水运、机场无缝对接的交通网络，完善与成都经济区八市的路网结构。以“高铁经济、临港经济”新兴经济业态为引领，建好成眉工业集中区和现代工业新城，纵深推进融入成都，提升与成都同城化水平。增加全市各区县之间的合作，打破行政壁垒障碍，推进全市一体发展格局。加快天府新区核心区和协调管控区建设，将青龙、视高区域建成全市对外开放合作的“桥头堡”和示范区。东坡区和青神县要依托成绵乐铁路客运专线和岷江航运，以产业园区为载体，从中部整体融入成都。彭山区要结合天府新区建设，加快成眉工业园区建设，从北部融入成都。仁寿县要推进全域天府新区建设，精心打造视高经济开发区，建设视高工业新城和黑龙滩休闲度假区，形成沿天府仁寿大道、国道 213 线、成自泸赤高速公路和成黑快速通道的通道经济走廊，从东部连片融入成都。丹棱县和洪雅县要加强与成都蒲江等县（区）基础设施对接，集中开发农业观光、生态旅游资源，共建产业园区，逐步从西部融入成都。

第二节 深化周边区域合作

全面深化与成渝城市群的合作，打破行政壁垒，努力形成区域统一大市场，不断开创与成渝城市群全方位合作新局面。进一步推进乐山、甘孜、资阳、雅安等周边市州合作，切实做好双边合作协议，共同加强公共服务互助、资源环境保护与利用联动、产业发展合作，加快在科技教育、文化交流、人力资源建设和旅游开发等方面合作。立足双方产业基础和特点，加强与成渝城市群中的重庆有关市区产业发展深度合作，鼓励金融机构互设分支机构，推动要素市场跨区域共建共享，加强在资源环境保护和教育、科技、文化、

旅游等方面合作，共同构建长江上游生态屏障。加强与甘孜等省内其他区域的合作，在资源合作与共享、优势产业的协作与配套等方面合作取得重大进展。创新区域合作模式，完善合作园区运行机制，努力将甘眉（铝硅）工业园区、成眉工业集中区建成全省最具活力的“飞地”园区。

第三节 加强长江经济带区域合作

依托资源优势和产业基础，积极承接东部产业转移，形成与长江经济带各省市优势互补、互动发展的合作关系。加强科研攻关、金融科技服务、人才培养等方面携手合作，不断拓展与长江经济带区域交流合作的广度和深度。积极开展物流规划对接，加快共建现代物流通道。深化区域旅游方面的务实合作，以东坡遗迹遗址地城市为重点，加强区域旅游线路设计、品牌建设等方面合作，共同开创旅游发展新格局。完善与长江沿线省、市长效合作机制，推进经济社会全面合作。

第四节 积极融入“一带一路”建设

加快建设北向、南向、东向、西向交通基础设施，融入省综合立体交通走廊，以“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为重点，主动参与国家周边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建设，共同打造孟中印缅、中巴、中俄“两河流域”、中东欧等对外经济走廊。加快彭山青龙国际物流中心物流园区与成都城厢铁路集装箱中心站、成都铁路口岸对接，依托“蓉欧快铁”、“中亚货运班列”，参与国际物流体系建设。积极对接“251 行动计划”，在精细化工、光伏产业、机械制造、现代农业、工程建设等领域广泛开展与沿线国家合作，共同建设境外产业园区。积极对接省“515 工程”，参与成都经济区服务外包产业集群建设，培育融入“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外包项目。加强岷江航电综合工程建设，实现通江达海；

走出去，积极同眉山有历史渊源的城市缔结友好关系。深化与“一带一路”上的京津、长三角、珠三角交流合作，拓展与新疆、宁夏、甘肃等省区的合作，参与打造面向中亚、西亚的战略通道和商贸物流枢纽。加大与广西、云南的产业合作和基础设施共建，打通连接东盟、南亚的战略通道。

第十八章 切实加强对外交流

积极拓展对外交流渠道和合作领域，放大会节效应，强化城市文化形象宣传，形成与眉山发展水平和地位相称的文化传播能力和影响力。

第一节 加强开放平台建设

推动综合保税区、保税物流中心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建设，打造升级对外开放口岸。加快天府新区和环天府新区建设，发挥青龙、视高区域做为全市对外开放合作的桥头堡和示范区作用，加强各级各类开发区、产业园区建设，培育一批特色外向型产业示范园区。充分利用我省在德国、美国、法国等国家设立投资促进代表处的契机，进一步拓展我市在海外委托招商代表处，开展投资贸易促进活动。充分利用好西博会等大型会展以及中外知名企业四川行、中欧投资说明会、“万企出国门”、“川货全国行”等重要平台，展示眉山，引进项目。充分发挥市政府驻外经济合作局、非企业经济组织的作用，建立健全合作机制。依托成都，着力构建与我省友好城市的全球网络。

第二节 优化对外开放环境

健全开放型经济的政策体系，营造与国内外市场接轨的制度环境。建立外商投资企业发展的保障机制，完善招商引资服务体系，健全市、区县两级外商投诉协调员、联络员制度和投诉协调网络、

投诉协调机制，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营造方便快捷、诚信守约的市场环境和政务环境。发挥涉外中介组织作用，提高对外商投资的会计、法律、咨询等专业服务水平。规划建设国际社区、国际医院、国际学校、国际会所等配套生活服务设施，健全吸引人才、留住人才、用好人才的体制机制，为高端人才在户籍、住房、出入境、子女教育、医疗保险等方面提供资助政策和优质服务，创造吸引境内外各类人才的生活与事业发展环境。

第三节 加快实施“走出去”战略

健全对外投资促进政策和便利化的服务支持系统，鼓励市内企业、产品和人才走向国际市场，积极参与国际竞争与合作。充分发挥本地轻工、机械、建材、农机和农副产品加工优势行业龙头企业的带动作用，支持眉山建筑业做大做强，拓展对外承包工程方式和领域，积极开拓新兴市场，带动各类商品和成套设备出口，鼓励加快培育形成一批世界知名品牌，提高国际化经营水平。引导优势企业通过跨国并购、股权置换、设立研发中心等方式，加快“走出去”步伐。发挥劳动力资源优势，加快调整外派劳务结构，规范发展对外劳务合作，提高合作层次，促进外派劳务健康有序发展。建立健全对外劳务合作协调机制，加强“走出去”战略的宏观指导和服务，完善促进体系，有效防范和化解各类风险。

第六篇 坚持共享发展 不断增进人民群众福祉

共享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始终坚持以人为本，按照人人参与、人人尽力、人人享有的原则，突出“基本民生、底线民生、重点民生”，完善公共服务体系，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让人民群众充分共享改革发展成果。

第十九章 实施“1593”扶贫攻坚

紧紧锁定 10.94 万贫困人口这一“关键少数”，大力实施“1593”扶贫攻坚战略，推进“九大扶贫工程”和“五个一批减贫行动”。到 2017 年，在全省率先全面完成扶贫攻坚任务，实现贫困人口全部脱贫、贫困村全部“摘帽”。

第一节 大力实施精准扶贫

按照省委“六个精准”的基本要求，聚焦建档立卡的贫困户，一户一策，对扶贫对象进行针对性扶持，动态化管理、做到底数清、任务清、责任清。扎实抓好“扶持生产和就业发展一批，搬迁安置一批，低保政策兜底一批，医疗救助扶持一批，灾后重建帮扶一批”五个一批减贫行动，推动贫困人口如期脱贫。做到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实现到 2017 年贫困人口全部脱贫的目标。逐步调整现有社会福利政策，在住房补贴、退休金、医疗保险、义务教育等方面向低收入者倾斜，通过社会保障再分配，缩小贫富差距。继续推广“非正规劳动组织”的方式，让更多的贫困人口以灵活多样的方式实现就业，减少就业准入成本。建立社区再就业中心、街道家政服务部等，帮助解决贫困劳动力创业场地和组织问题。建立市、区、社区联网职业介绍信息系统，健全劳动力市场信息系统建设，免费对贫困劳动者进行职业培训，加强对贫困人员的就业指导。加大政府直接创造岗位力度，通过购买公益就业岗位办法，解决大量下岗失业人员的再就业。

第二节 实施重点专项扶贫工程

树立大扶贫理念，实施“九大扶贫工程”，走出符合群众利益、具有眉山特色的扶贫开发道路。实施产业培育扶贫工程，大力发展特色产业和农产品加工业，建立贫困群众稳定增收来源，拓宽脱贫致

富渠道。实施幸福美丽新村建设扶贫工程，加快推进危房改造，同步提升扶贫新村公共服务和社会管理等综合配套服务水平，建设幸福美丽家园。实施基础设施建设扶贫工程，加快水利、电力、通信、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完善末端建设，破除影响贫困地区发展的“瓶颈”制约。实施能力提升工程，大力发展教育事业和就业创业技能培训，提高贫困群众能力素质，阻断贫困代际传递。实施医疗卫生改善扶贫工程，改善医疗卫生条件，解决农村居民就医难题。实施社会保障扶贫工程，通过提高农村社会保障水平，从根本上为贫困群众编织一张社会安全网。实施文化惠民扶贫工程，丰富贫困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增强其自力更生、自强不息的脱贫斗志和奋斗精神。实施生态保护扶贫工程，加大生态环境保护力度，发展生态经济，开展生态移民、避灾移民搬迁，有效防治因灾致贫问题。实施社会合力扶贫工程，广泛动员和凝聚社会力量参与扶贫，形成政府、市场、社会互为支撑，专业扶贫、行业扶贫、社会扶贫“三位一体”的扶贫攻坚合力。全面落实《“十个专项”扶贫攻坚方案》，根据省委“五个结合”的基本思路，以深化改革为统揽，以统筹城乡为路径，以产业发展为支撑，根据贫困村的具体脱贫需求，一村一策，确保产业发展扶持到村，生产生活改善到村，致富能力提升到村，切实解决贫困地区的发展难题，期内实现贫困村“摘帽”目标。强化金融扶贫工作，用好金融扶贫政策，发挥金融市场力量，加强贫困集中连片企业金融基础设施建设，引导金融资源大力支持扶贫产业发展。

第三节 创新扶贫开发机制

健全以市扶贫开发工作领导小组为统筹、县（区）、乡镇领导为第一负责人的扶贫开发工作推进机制，建立扶贫开发和减贫任务县（区）主要领导负责制，加强监督考核。下放扶贫项目审批权限，

全面落实扶贫目标、任务、资金、权责“四到县”制度。强化干部驻村帮扶机制，确保驻村帮扶工作组成为“精确滴灌”的“管道”。积极争取中央、省扶贫专项补助资金支持，优化市、区县支出结构，用好财政增量。加大市本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投入。整合民生资源，重点推进涉农资金整合，对同一区域同步投入、集中使用。创新社会帮扶机制，拓宽扶贫参与方式，搭建社会力量参与扶贫的信息平台，引导社会资本参与扶贫开发建设，构建全社会合力扶贫攻坚大格局。完善政策兜底机制，推动扶贫政策与社会保障政策有效对接，减少因病、因残、因学致贫返贫现象。构建资产扶贫机制，探索资产收益、投资收益、理财收益扶贫模式。

第二十章 促进全民创业就业

实施创新创业攻坚，激发全民创新创业热情，坚持就业优先，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创业政策，千方百计扩大就业和提高居民收入水平，促进城乡居民增收致富奔小康。

第一节 全面推进创新创业

紧紧抓住 350 万人民群众这一“关键多数”，大力实施“22345”创新创业攻坚战略。加快培育企业和人才两大主体，着力构建“东坡味道”千亿产业、“眉山制造 2025”、“互联网+现代服务业”等三大创新创业体系，实施引进、回归、培育、转化四大行动，全面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千方百计增加就业岗位。

第二节 完善居民就业服务

加快完善就业服务体系，按照覆盖城乡、功能齐全、布局合理、方便可及的原则，新建、改扩建一批就业服务设施，改善市、县（区）、乡（镇）三级就业服务设施条件。统一全市就业服务平台的工作职责、服务项目、业务流程、管理制度。建立城乡统筹的人力资源数

据库，加大就业服务信息化建设水平，提高服务和管理的规范化、信息化、专业化水平。稳步推进失业动态监测和失业预警制度，全面推行就业失业登记证实名制。建立健全面向全体劳动者的职业培训体系和劳动者终身职业培训制度，提高劳动者就业能力和职业转换能力。健全就业援助机制，开发多种公益性岗位，为就业困难人员和零就业家庭提供就业援助。

第三节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加强劳动关系协调和劳动权益保护，依法为全体劳动者提供劳动关系协调、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和劳动保障监察执法维权等服务。健全协调劳动关系三方机制，发挥政府、工会和企业作用。全面推行劳动合同制度，不断提高企业劳动合同签订率，扩大集体合同覆盖面。全面实施劳动用工备案制度，加强对劳动用工的动态监管，规范劳务派遣用工和企业裁员行为。加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服务管理体系建设，探索建立健全重大集体劳动人事争议应急联动调处机制，全面推进网格化管理，完善案件办理协查制度。加强基层劳动监察执法队伍建设，加大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力度，积极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第四节 促进收入分配格局合理化

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完善收入分配调控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实现劳动报酬增长和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完善最低工资和企业工资指导线制度，逐步提高最低工资标准，建立企业薪酬调查和工资指导价位发布制度。建立健全企业工资决定机制、正常增长机制和支付保障机制，积极稳妥推进企业工资集体协商工作。增加低收入者收入，逐步扩大中等收入人群，缩小城乡、区域、行业和社会成员之间的收入差距。

第二十一章 提高教育体育发展水平

始终把教育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推动各类教育协调发展，健全现代教育体系，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全面提升教育现代化水平，缩小与发达地区教育发展差距。

第一节 巩固提升基础教育

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公民办并举的办园体制，加快发展学前教育，逐步建立起以公共财政投入为主的学前教育成本分担机制。调整完善学前教育布局结构，不断扩大公益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努力实现入园近、入园好。完善管理措施，提高办园质量，推进规范发展。调整优化义务教育学校布局，努力实现小学就近入学、初中相对集中的办学格局，规划解决中心城区西北片区小学就学问题。大力实施农村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计划，全面推进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抓好控辍保学，切实保障残疾儿童、困难家庭学生、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平等接受义务教育权利，到 2020 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 99%。全面完成县域内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目标任务。普及高中阶段教育，统筹两类高中协调发展，保持在校生大体相当。加大优质普通高中投入，扩大办学规模，满足社会对优质高中需求。发挥优质普通高中招生名额合理分配的导向作用，增加农村学生上优质普通高中的机会。探索普职融合的综合高中发展模式，为学生提供多元选择机会。

第二节 大力发展职业教育

切实履行发展职业教育的职责，努力争取职教项目，加快推进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鼓励社会资金投入兴办职业教育机构，打造职业教育公共实训基地。支持眉山公办职业院校扩建扩招，推进高等职业教育集团建设。调整优化职业院校专业设置和学科布

局，满足眉山产业结构调整 and 战略新兴产业发展需要。聚焦内涵建设，全面提高办学质量，培养服务区域发展的技术技能型人才。加强中高职衔接，努力扩大中职毕业生升入高职的比例。完善校企一体化办学模式，全面推行工学结合、校企合作、顶岗实习的人才培养模式。加强职业学校办学水平督导评估。加强职业教育与劳动就业的紧密结合，建立与学校专业设置相适应的职业技能鉴定机构。积极开展创新创业能力培育。

第三节 积极发展高等教育

全面壮大高等教育力量，支持眉山高等院校加快发展。鼓励社会力量投资兴办应用技术类型本科高等学校，推动眉山民办学校做大做强。统筹全市高等教育资源，加强重点专业和精品课程建设，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引导和促进在眉高校合理定位，形成各自的办学理念、办学风格和办学特色。鼓励具备条件的普通本科高校向应用型转变。构建完善高等院校培训服务平台，拓展服务对象，开放教育资源，积极开展各种社会培训活动和成人继续教育活动。深化教学和内部管理改革。加强高校专业设置与眉山经济建设的供需衔接，加快形成传统专业稳定发展、特色专业优势明显、重点专业知名度高的专业格局。支持在眉高校依托科技园区和工业园区等社会资源积极开展项目研发、人才培养、科研成果转化等活动，服务地方经济发展。

第四节 提高教育质量水平

坚持立德树人，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规范办学行为，推进素质教育向纵深发展。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全面实施学业水平考试与综合素质评价相结合的高中招生制度，规范中等职业学校招生秩序。扩大教育对外开放，积极推进国际教育、跨行政区

域教育合作与交流。深入推进办学体制改革，完善普通中小学校、中等职业学校校长负责制。鼓励社会力量兴办各类非学历教育机构，促进各类社会性教育培训健康发展。加强“三通两平台”建设，深化教育信息化应用，基本建成全市适应教育现代化需要的教育信息化体系，实现全市优质教育资源的广泛覆盖与高水平均衡。实施乡村教师支援计划，提升农村教师队伍素质。完善教师培养培训机制，健全市、区县、学校三级教师培训网络。加大骨干教师培训投入，探索集中培训、远程培训、校本培训相结合的培训模式。拓展教师补充渠道，全面推行教职工全员聘用制、校长公开选拔制。积极推行县域内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和校长定期交流制，不断提高农村教师待遇。强化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健全依法办学、自主管理、民主监督、社会参与的现代学校制度。强化教育督导，完善“督政、督学和教育质量监测评估”制度机制，推进督导责任区建设和挂牌督导常态开展。

第五节 积极发展体育事业

加快体育事业发展，加快体育场地设施建设，大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加快公共体育设施建设步伐，鼓励社会力量建设运动场馆和健身设施，重点支持县级公共体育场地建设，各区县逐步达到一场（体育场）、一馆（体育馆）、一中心（全民健身活动中心），建立“市、县（区）、乡（镇）、村（社区）”四级配建的体育设施体系，改善公共体育设施条件。开展校园足球、社会足球、职业足球场地建设。完善体育服务保障机制，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提高服务质量和效率。大力培育体育后备人才，提高竞技体育水平。创新体育服务运营机制，积极发展优势体育产业，推广特色体育项目，推动体育服务社会化发展，促进体育消费。大力推进全民健身运动，增强人民体质。

第二十二章 完善公共文化体系

树立“文化民生”理念，加大公共文化投入，推动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建设。进一步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推进文化事业繁荣发展，增强文化软实力，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

第一节 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按照“正确导向、政府主导、改革创新、社会参与、统筹整合、共建共享”的原则，加大政府投入，建成比较完善的市、县（区）、乡镇（街道）、村（社区）四级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提高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能力，实现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新建市博物馆、市文化馆、市图书馆、市规划展览馆、市科技馆和市青少年活动中心。对未达标的县级文化馆、图书馆、广播电视台、发射台、监测台和数字影院进行新建、改（扩）建，打造城市“十五分钟文化圈”。

健全农村文化设施。整合宣传文化、党员教育、应急广播、科技普及、普法教育、体育健身等设施、资源，结合全市幸福美丽新村建设进程，建设乡镇（街道）、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打造农村“十里文化圈”。健全公共文化设施运行管理和服务标准，规范服务项目和服务流程，提高管理和服务水平。

活跃群众文化活动。继续开展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项目创建和文化先进单位评选、“民间文化艺术之乡”建设，打造东坡文化节、眉山东坡大舞台等文化活动品牌。推进民俗文化、社区文化、乡土文化、校园文化、企业文化、家庭文化建设，“铺天盖地”开展群众文化活动。推动“全民阅读”进家庭、进社区、进农村、进校园、进企业、进机关。传承和发展民间传统体育，广泛开展群众性体育活

动。鼓励群众自办文化，支持成立各类群众文化团队，为民间文化队伍提供展示交流平台。

第二节 加强文化遗产保护和开发

扎实做好文物古迹保护。以东坡文化为核心、以全国 18 个苏轼遗址地为文脉，联合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实施国家和省级文物保护工程，申报一批国家级、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完成第一次全国可移动文物普查数据，建立全市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和文物点数据库。

全面强化非遗传承与创新。做好非遗项目、传承人保护工程，大力挖掘眉山民俗、民间艺术、传统艺术、老字号、名特产，争取更多项目列入国家和省级非遗保护名录；公布一批市、县非遗项目名录；培养非遗保护人才队伍，建立科学规范的传承体系；做好非遗生产性保护，鼓励、扶持一批非遗项目做好传承创新。

第三节 增强文化传播能力

加强城市的文化形象宣传，加大我市在国家、省级主流媒体的宣传力度，通过立体营销、国际传播、团队策划不断强化城市文化形象。进一步普及城市标志、城市名片、城市形象宣传主题词的使用，不断扩大我市在国内外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创新生动多样、符合规律的交流传播方式，形成与我市发展水平和地位相称的文化传播能力。拓展对外文化交流渠道和合作领域，积极举办重大赛事、展会、文化交流等活动，加大城市文化形象公益广告投放力度，支持文化企业 and 文化社会组织走出去，促进民间文化交流，加大城市品牌的对外宣传。

第二十三章 提高人民健康水平

以维护人民健康为中心，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提升医疗服务水平，不断提高人口身体素质和健康水平。

第一节 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

构建与眉山现代化中等城市和建设新农村相适应的卫生服务体系，重点推进健康扶贫工程、妇幼健康和计划生育服务保障工程、公共卫生服务能力促进工程、疑难病症诊治能力提升工程、人口健康信息化工程、中医药传承与创新工程的体系建设。进一步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合理规划城乡医疗机构布局，完善市、县（区）、乡镇（街道）、村（社区）四级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强化疾病预防控制、妇幼保健、精神卫生等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提高重大传染病、慢性病、地方病、职业病等防治水平。加强突发公共事件紧急医学救援能力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应急处理能力建设，全面推进疾控机构能力建设和等级创建，加快推进市疾控中心整体迁建，支持市疾控中心、仁寿县疾控中心创建三级乙等疾控机构，力争 2020 年末全市疾控机构达到二甲以上水平。健全药品安全应急体系，实施药品安全保障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强化快速通报和快速反应机制，完善药品不良反应监测和发布制度。整合和共享全市人口信息、电子健康档案和电子病历三大数据库资源，建立完善全市人口健康信息系统，应用互联网等现代科技手段和成果，积极发展远程医疗、健康咨询等新业态，提升健康服务能力。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积极创建国家卫生城市。

第二节 提高全民医疗服务水平

继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实行“医疗、医药、医保”三医联动的改革机制，健全市、县（区）、乡镇（街道）、村（社区）医疗服务体系，实行分级诊疗制度。建立覆盖城乡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和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大力实施医疗卫生资源扩增工程，积极招引名牌医院到眉山办设分院，鼓励民办医疗机构发展，扩大优质医疗资

源供给。全面推进公立医院改革，加快一批公立医院的迁建扩建，推进医院等级创建，支持眉山市人民医院、眉山市妇幼保健院、仁寿县人民医院创建三级甲等医院，力争到 2020 年，所有区县实现有两所以上二甲及以上医疗机构。进一步加强中医机构和队伍建设，发展中医医疗和预防保健服务，促进中医药健康发展，提高中医药服务能力和水平。巩固完善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建立健全以基本药物制度为基础的药品供应保障体系。加大医疗资源配置向基层倾斜力度，加快基层机构和设施标准化建设，加强医务人员专业业务能力培养，建立农村和城市（县级）医院医生双向人员定期交流机制，提高基层医务人员学历、职称、执业资格和岗位技能执业素质，完善乡镇（街道）、村（社区）构建基层医疗服务体系，提高医疗服务能力。进一步实施社会办医促进工程，鼓励社会力量兴办健康养老服务业，加强康复、老年病、慢性病、临终关怀等重点专科医疗机构建设，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的医疗需求。

第二十四章 提高社会保障水平

坚持“全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方针，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完善社会保险服务体系，提升社会救助能力，大力发展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建立更加公平、可持续的城乡居民社会保障体系。

第一节 完善社会保险体系

加快实施全民参保计划，按规定适当降低社会保险费率。按照省上统一部署，推进和落实渐进式延迟退休政策，积极完善职工养老保险个人账户制度，健全多缴多得激励机制，推进并落实职工基础养老金全国统筹，进一步完善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衔接政策措施。健全医疗保险稳定可持续筹资和报销比例调整机制；进一步完善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制度；鼓励商业保险机构参与医保经办；改进

医保个人账户，开展门诊费用统筹。按照省上统一部署，积极完善失业、工伤保险制度，将生育保险和基本医疗保险合并实施。稳妥推进和实施机关失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积极推进社会保险征缴方式改革，整合社会保险征缴方式改革，整合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征缴、稽核队伍。

第二节 加强社会救助体系

建立和完善覆盖城乡的社会救助体系，实现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应保尽保，逐步提高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水平。统筹各类救助资源，提升社会救助综合效应。以完善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为核心，构建标准科学、对象准确、待遇公正、进出有序的运行机制。统筹建立老年人救助制度，完善城市“三无”老人、农村“五保”老人供养标准及 80 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标准自然增长机制，加大全市“五保”和“三无”老人集中供养力度。提高低保家庭中的老年人和重病、重残人员以及有义务教育阶段子女的低保金增发比例。健全城乡医疗救助制度，完善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方案，扩大救助病种和救助范围，提高医疗救助水平。健全临时生活救助制度，保障因灾因病等临时支出性生活困难人群的基本生活。完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制度。

第三节 发展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

积极发展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建立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妇女、老人和残疾人关爱服务体系。加强社会优抚工作，逐步提高重点优抚对象生活水平，完善抚恤补助标准增长机制。深入开展“双拥共建”活动，深化退役士兵安置改革工作，健全新型退役士兵安置制度。大力提升残疾人事业服务水平，将城乡困难残疾人全部纳入社会保障及社会救助范围，落实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和贫困残疾人生活救助制度。完善儿童福利保障服务体系，提升儿童福利供给能力，

建立以家庭养育为基础、社区福利服务为依托、儿童福利机构为保障的儿童福利服务网络。发挥儿童福利机构作用，提高孤儿集中供养率和孤残儿童养育标准。加强对社会捐赠物资和慈善资金监管，鼓励引导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慈善事业。

第四节 完善城镇住房保障体系

加强保障性住房建设和棚户区改造，健全保障性住房供应体系，切实解决居民的住房困难。完善基本住房保障制度体系，健全保障性住房投资、建设和运营机制，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参与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工程建设。完善廉租住房、公共租赁住房租赁补贴制度。探索建立由保障对象和政府共享产权的共有产权住房制度，推进公共租赁住房“租改售”试点，探索建立“租改售”制度。完善基本住房保障服务政策体系，提升政策和资金支持力度。

第二十五章 全面做好人口工作

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积极应对人口发展新的形势和变化，全面做好人口服务工作，保障特殊群体权益，满足人民全面发展的需求。

第一节 完善人口生育政策

坚持计划生育的基本国策，完善人口发展战略，全面实施一对夫妇可生育两个孩子政策。深入推进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改革，加强优生优育、生育保障服务，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建立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关怀扶助机制，健全和完善政府为主、社会为补充的人口计生利益导向政策体系，加大对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的救助和帮扶，增强计划生育家庭发展能力。巩固基层计生工作网络，完善人口计生信息管理及共享系统、综合决策信息分析系统、流动人口管理信息系统，加强人口变动动态监测。合理引导人口有序流动与适度聚集，统筹解决好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和分布问题，促进人口

长期均衡发展。

第二节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全面建成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的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健全完善农村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日间照料中心、托老所、老年活动站等养老服务设施。加快居家养老服务信息平台、老年人居家呼叫服务系统和应急救援服务网络建设，基本形成覆盖全市的养老信息网络。全面推进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的融合发展，探索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继续拓展社会工作、法律服务等领域，提高老年人社会福利水平。加强基层老年协会建设，培育和发展老年人服务社会组织，维护老年人的合法权益。全面放开养老服务市场，积极发展养老服务事业和产业，鼓励社会资本参与老龄产业的发展，满足老年人口不断增长的需要。

第三节 保障妇女儿童权益

认真贯彻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全面实施妇女儿童发展纲要，优化妇女儿童发展环境，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坚决防范和严厉打击侵害妇女儿童人身权益的违法犯罪活动，推动我市妇女儿童事业健康快速发展。深入推进居家灵活就业，促进妇女创业就业，提高妇女参与经济社会发展和社会建设能力，有效制止和杜绝歧视妇女就业等行为。建立健全儿童权益保障机制，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关心和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着力解决留守儿童、残疾儿童和流浪未成年人生存发展问题。完善孤困儿童基本保障制度，保障孤困儿童的基本生活不低于当地平均生活水平。培育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扩大妇女儿童福利范围，推动儿童福利由补缺型向适度普惠型转变。

第四节 健全残疾人服务保障

健全残疾人权益保障制度，提高残疾人基本保障水平。建立完善残疾人福利补贴制度，落实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建立贫困残疾人生活救助制度。将残疾人医疗康复项目纳入医疗保险报销范围。实施残疾人康复、托养工程，推进城乡无障碍设施建设，巩固全国“阳光家园”示范区创建成果。加快特殊教育学校建设，提高残疾人受教育水平。帮助残疾人就业创业，通过政府补贴、购买服务等多种方式，鼓励各类企业、组织和个人投入残疾人事业，加快发展残疾人服务产业。加大残疾人扶贫力度，建立多元化残疾人扶贫资金投入机制，有效增加贫困残疾人家庭收入。扶持助残组织，完善残疾人服务信息平台建设。

专栏 19 眉山市“十三五”时期民生改善重点项目

就业促进项目：仁寿县返乡创业试点县创建工程、眉山市人力资源市场和就业服务设施建设项目、眉山市就业培训基地建设项目、眉山市退役士兵职业技能培训暨就业创业指导中心项目、市县（区）职业技能培训和创业促进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市县（区）基层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设施建设项目、乡（镇）村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综合服务信息平台项目。

扶贫开发项目：全市 316 个贫困新村建设和贫困村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易地扶贫搬迁项目，集中片区扶贫开发项目，大中型水库区特困移民整体解困项目，社区再就业中心建设，街道家政服务部建设，市、区、社区联网职业介绍信息系统建设，劳动力市场信息系统建设，核桃产业扶贫项目，青神县革命老区建设项目。

社会保障项目：岷东城区棚户区改造和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岷东新区南部棚户区改造项目、东坡区西堰棚户区改造、金象园区棚户区改造、眉山机械产业园区棚改项目、尚义场镇棚户区改造、七里社区棚户区改造、东坡区机械产业园区棚户区改造工程、彭山区龙都新苑安置房及社区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彭山区北外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仁寿县棚户区改造项目、仁寿县城南大道公共租赁住房（二期）、丹棱县棚户区改造、青神县棚户区改造项目、农村危房及公租房建设项目等；四川老峨眉山颐养苑项目东坡区苏祠日间照料中心综合大楼建设项目、东坡区通惠日间照料中心综合大楼建设项目、彭山老年活动中心项目建设项目、市县（区）养老服务信息网络平台建设项目等；市残疾人康复中心（市康复医院）及托养服务设施建设项目、眉山特殊教育职业技术学校项目、市县（区）残疾人服务信息平台建设项目；市县

（区）社会保险经办服务设施及信息网络建设项目；市救助管理站（未成年人社会保护中心）项目、区县未成年儿童保护救助中心系统建设项目；市殡仪馆建设项目、彭山区殡仪服务站建设项目、东坡区公基金顶山墓区建设项目。

教育体育事业项目：50所公办幼儿园新建、改扩建项目；全市中小学校舍40万平方米新建、改扩建项目；“全面改薄”工程；西北片区小学、东坡岛小学、冠城七中、岷东中学、西北片区公立幼儿园、彭祖新城新一中、新三中、洪雅中学、青神县中学等中小学校新建、改扩建项目；全市中职学校办学条件改善工程；四川科技职业学院整体迁建项目、四川城市职业学院（二期）建设项目、彭山区职业教育及职业培训中心项目、成都信息工程学院天府校区建设项目、四川工商学院建设项目、四川传媒学院教学实习和影视拍摄实习基地建设项目、川航海峡两岸飞行大学建设项目等高校项目；“互联网+教育”项目；市、县两级级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教育信息化教师培训等项目、现代化教育装备购置项目；眉山市全民健身活动中心（含青少年体育活动中心）项目、眉山市体育中心项目、眉山市水上训练基地建设项目、道境成眉国际体育产业园项目、天府新区足球特色学校建设项目、仁寿县全民健身中心项目、洪雅县体育中心项目、区县农村乡镇体育设施建设工程，市县（区）校园足球、社会足球和职业足球场地设施建设项目。

公共文化服务项目：眉山市职工活动中心项目、东坡文化核心区建设项目、全市公共文化服务数字化平台项目、区县文化馆建设项目、区县图书馆建设、区县美术馆建设项目、彭山县博物馆，区县乡镇（街道）和村（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项目、全市数字农家书屋建设项目、区县乡镇文化站中心书屋建设项目、城市电子阅报屏建设项目、行政村阅报栏建设项目、“彭山区三月三”朝山会申报国家级“申遗”项目、青神县（文博）保护中心项目、东坡区非遗保护中心、三苏祠文物库房建设项目、东坡区文管所扩建项目、眉山石窟研究与保护（川渝石窟保护）工程、眉州武庙保护维修工程、东坡区重瞳观及大旺寺白塔保护工程、东坡区报恩寺保护及消防技防工程、丹棱白塔维修环境整治工程、市非物质文化遗产抢救工程、青神县非遗保护和文博中心建设项目。

健康服务项目：眉山市人民医院二期工程、彭山区人民医院综合楼建设项目、视高医院扩建项目、仁寿县第二人民医院扩建项目、青神县人民医院第二综合大楼建设项目；眉山市妇幼保健院改扩建工程、仁寿县妇幼保健院整体迁建项目；眉山市精神病福利院建设项目、彭山区精神病医院建设项目、丹棱县精神病医院建设项目、东坡区精神卫生保健院改扩建业务用房项目；东坡区人民医院（市中医院）迁建项目、洪雅县中医医院整体迁建项目、丹棱县中医医院整体迁建项目、彭山区中医医院整体迁建项目、仁寿县中医院整体迁建项目、青神县中医医院扩建业务用房项目；眉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迁建项目、彭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新建业务用房项目；彭山区妇幼保健院迁建项目、东坡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项目、仁寿

县汪洋、文宫和彰加中心卫生院整体迁建项目、仁寿县龙马、清水、黑龙滩、北斗、龙正、始建、禾加、禄加、满井、钟祥 10 个中心卫生院业务用房扩建项目；东坡区富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仁寿县城新区 8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业务用房建设项目；市、区、县卫生计生信息化建设项目。

人口服务项目：“避孕节育知情选择工程”、“生殖道感染干预工程”、“优生促进工程”、“金人工程”等。

第七篇 强化保障措施 确保“十三五”规划顺利实现

第二十六章 强化党的核心领导

坚持党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强化重大事项决策权、监督权，充分发挥领导核心作用。加强党委领导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制度化建设，提高把握方向、谋划全局、提出战略、推进改革的能力。完善党委研究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定期分析经济形势、研究重大方针政策的工作机制和决策咨询机制。坚持全面从严治党，践行“三严三实”要求，坚持“四个全面”强思想、“四个一流”抓班子、“四个作为”带队伍、“四个过硬”强基层、“四支队伍”强服务、“四个当天”转作风。坚持完善“三公开五优先三不用”选人用人机制，改进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政绩考核评价体系和奖惩机制。坚持“有声有色、有形有效、务实管用”，推进党建工作有形化。推进人才发展体制改革和政策创新，紧扣产业发展和创新创业，引进培育人才。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严明党的纪律和规矩，坚持纪挺法前、综合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持续推进惩贪治腐、正风肃纪、刷新吏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健全作风建设长效机制，加强权力监督制约，加快构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有效机制，进一步形成风清气正、崇廉尚实、干事创业、遵纪守法的良好政治生态。强化党组织政治引领和服务发展功能，激励广大干部开拓进取、攻坚克难，更好带领群众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第二十七章 全面推进依法治市

围绕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完善基层民主制度，建设法治政府和法治社会，切实保障群众民主权利，加快全市民主法治化进程。推动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在眉山落地生根，把依法治市各项工作落到实处，构建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良序。用好国家赋予市级立法权，提高社会治理能力和水平。

第一节 强化党内法治

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人大、政府、政协、司法机关各司其职，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和社会组织广泛参与的工作机制。建立完善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制度和责任追究纠错机制。将党风廉政建设纳入法治化轨道，严格依纪依法规范执纪行为。着力提高党员干部法治思维和依法办事能力，把遵守法律、依法办事作为考察干部重要内容。加强党对立法工作的领导，确保市级立法权正确行使。

第二节 建成法治政府

加快转变政府职能，进一步完善行政权力、政府责任、投资项目限制禁止“三张清单”制度，建立党务政务服务平台，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完善公共资源交易体制机制，大力推行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公共服务。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建立健全责任追究制度及责任倒查机制。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加快执法重心下移，推进综合执法，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规范执法裁量权。健全行政复议体制机制，切实加强行政执法监督。围绕财政资金、公共资源、公共服务、公共监管、行政权力“五大领域”，深化政务公开。

第三节 保证司法公正

落实司法体制和工作机制改革部署，完善确保依法独立公正行

使审判权、检察权制度。优化司法职权配置。健全案件全程监控和质量管理机制，完善冤假错案防范纠正问责机制。明确各类司法人员工作职责、流程和标准，实行办案质量终身负责制和错案责任倒查问责制。规范查封、扣押、冻结、处理涉案财物司法程序，强化执行征信建设，切实解决执行难问题。深入推进审判公开、检务公开、警务公开，构建阳光司法机制。加大对社会弱势群体和特殊人群的司法救济，加强民生领域法律服务，建设综合性网上法律服务平台。

第四节 推进全民守法

全面实施“七五”普法规划。完善法治宣传教育机制，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健全媒体公益普法制度，探索建立专兼职普法宣传队伍。大力开展宪法宣传教育，落实宪法宣誓制度。分层分类推进“法律七进”，大力开展“订单式”普法，广泛组织法治文艺演出，加强新媒体、新技术应用，着力提升普法实效。深入挖掘东坡文化中的法治内涵，加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鼓励法治文化作品的创作与推广。深入开展多层次多领域的法治示范创建活动，发挥市民公约、乡规民约、行业规章、团体章程等社会规范的积极作用，强化规则意识，倡导契约精神，遵循公序良俗，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

第二十八章 创新社会治理方式

建立健全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社会治理体制，推进社会治理精细化，构建全民共建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第一节 推进网格化服务和管理

深化网格化服务管理，健全完善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体制机制，

全面落实党政主体责任。结合智慧城市建设和基层平安建设，加快网格化信息综合平台建设提档升级和与警务综合运用平台的对接共享，进一步整合信息资源，健全联动机制，推进网格化服务管理信息化建设与其他业务工作的深度融合。加强网格员队伍建设，充分发挥网格员发现矛盾、解决问题、服务民生、参与流动人口、特殊人群服务管理和群防群治的履职能力，着力协调解决人民群众合理合法的利益诉求。

第二节 提高基层治理服务能力

畅通民主渠道，健全基层选举、议事、公开、述职、问责等机制。健全党组织领导的基层群众自治机制，开展形式多样的基层民主协商，推进基层协商制度化，建立健全居民、村民监督机制，促进群众在城乡社区治理、基层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中依法实现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监督。加强基层政权机关和群众自治组织建设，坚持和完善政务公开、村务公开、厂务公开。健全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制度，充分发挥工商联和社会各界人士参政议政和工会、共青团、妇联、残联等群团组织的作用，保证人民依法行使民主权利。

坚持基层自治，充分发挥村（居）规民约引导、约束村（居）民社会行为，协调社会关系的作用，通过创新机制和平台，探索村、居民自治与小区业主自治、行业自治相结合的具体方式，增强社会自我调节能力。整合和发挥党员志愿服务队、基层便民专业化服务队、村（社区）网格员服务队和社会志愿者服务队“四支队伍”作用，做好基层社情民意收集、矛盾纠纷调处、社会治安防控、特殊人群管理、民生事项服务等工作，做实社会治理的“细胞工程”。探索村（社区）资源、资产、资金依法管理新途径。

第三节 引导社会组织参与管理

建立政社分开、权责明确、依法自主的现代社会组织体制，激发社会活力，引导各类社会组织和广大群众积极有序地参与社会管理。支持工会、共青团、妇联、工商联等人民团体参与社会治理。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购买服务，重点培育和优先发展行业协会商会类、科技类、公益慈善类、城乡社区服务类社会组织，鼓励民办机构进入社区服务运营领域，支持以专业社工机构为主体的社会组织积极参与社会服务。

第四节 健全社会矛盾多元化解机制

健全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扎实推进“维稳跟着项目走”工作机制建设，提高依法决策、科学决策和民主决策水平，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社会矛盾。建立舆情汇集、分析、引导机制和社会矛盾纠纷排查、法治化解决机制，健全重大群体性、突发性社会事件的预警应急机制。继续完善“诉非衔接”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整合法律、专业、民间调解力量，建立乡镇（街道）第三方调解中心和法律顾问制度，筑牢基层维稳第一道防线。坚持以“四个当天、四个同时、四个方法”为主要内容的“三个四”长效机制，及时就地妥善化解“初信初访初投”。加强群众信访工作法治化建设，全面实行涉法涉诉信访依法终结制度，引导群众依法理性表达诉求，逐步完善利益表达机制、协商沟通机制和救济救助机制。建立健全劳动关系协调协商机制，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第五节 加快诚信社会建设

加快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围绕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等重点领域，大力推进全市诚信教育与诚信文化建设，引领社会成员诚信自律，提升社会成员道德素养。完善征信系统平

台，发挥行业、地方、市场的力量和作用，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信息系统建设，完善信用信息的记录、整合和应用。建立健全信用激励约束机制，培育和规范信用服务市场，推动企业和个人信用报告广泛运用。增强社会成员诚信意识，形成守信光荣、失信可耻的浓厚氛围，营造优良信用环境。

第二十九章 强化公共安全体系

树立新型安全观，健全公共安全保障体系，深化“平安眉山”建设，加强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确保人民群众安居乐业和社会安定有序。

第一节 加强安全生产

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坚持科学发展、安全发展，牢固树立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要求，加强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建设，大力推进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建设和安全生产诚信体系建设。建立和完善政府、部门、企业及社会力量共同参与的安全生产宣传联动机制，大力推进安全社区建设和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大力推进地方安全生产应急救援管理机构和保障机制建设，加强应急基地建设，不断提高乡镇（街道）和工业园区应急管理水平和能力。加大职业病卫生监督执法力度，深入开展职业病防治专项治理。强化安全科技支撑，建设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平台，提高重点行业领域安全治理能力，实现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根本好转。

第二节 保障食品药品安全

推动基层食品药品监管标准化建设，建立最严格的覆盖市、县（区）、乡镇（街道）、村（社区）的监管网络体系。建立健全部门联动、科普宣传、诚信体系、有奖举报等制度，完善食品药品安全衔接协作机制，探索建立食品药品安全社会共治机制。健全食品药

品安全诚信体系和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立食品药品企业数据库,运用诚信评价结果约束企业行为。建立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制度,完善风险监测网络,扩大监测范围、指标和样本量,实现生产、流通、消费各环节全覆盖。完善预案,提高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置能力。

第三节 确保质量安全

深入实施质量强市战略,构建政府主导、部门主抓、企业主责、社会参与的大质量工作机制;以提高质量和效益为立足点,坚持标准先行、品牌引领、以质取胜,夯实计量认证和检验检测基础,为经济转型升级提供技术支撑;以质量惠民为目标,加强质量安全监管,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施行“一岗双责”,确保特种设备安全运行,持续提升全市产业、产品、工程、服务、环境质量总体水平,推动眉山进入质量时代。

第四节 推进平安眉山建设

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健全整体联防体系,建立健全社会治安立体化防控体系,依法严密防范和惩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建立以公安牵头的公共安全综合信息平台,推广公共视频监控系统联网运用,以公安的图像综合应用平台为依托,整合天网、道路交通、停车场、广场以及村(社区)、小区、院落等各类公共安全视频资源。加快推广实施“雪亮”工程和智慧小区建设,充分利用现有网络资源有效整合各类资源和力量,搭建群众参与治安防控新平台。深入开展社会治安重点整治,依法严密防范的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依法完善户籍、身份证管理,推行居住证制度、房屋租赁登记备案制度,健全流动人口动态管理工作网络。严格推行实名制制度,全面落实手机、网络用户、寄递物流、旅馆酒店、出租房屋、金融部门、网吧和娱乐服务重点行业实名登记制度。推进特殊人群管理体制改革的,全面提升特殊人群服务管理水平。建立移动通信热点采集

系统，塑造信息网络时代公安防范打击新模式。依法加大网络管理力度，完善互联网管理体制，严格管理网络空间，有效引导网络舆情。构建网信、公安、国安、电信及涉事地方和单位信息共享机制，建立全市统一的网络舆情监测平台，增加对网络和信息安全保护手段、装备的投入，保障网络和信息安全。

第五节 强化应急保障能力建设

全面建成统一领导、综合协调、运转高效的应急指挥体系和分类管理、分级负责、属地为主的应急处置机制。加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扩大应急预案覆盖面，强化重点行业、重大节庆活动、体育赛事的应急预案制定和演练。加快推进市、县（区）两级政府应急指挥平台建设，实现省、市、县（区）三级应急指挥平台互联互通。强化突发事件信息的统一归口管理，严格按照突发事件信息报送规定及时准确报送信息。推进基层应急管理规范化建设，全面加强监测预警能力、隐患排查整改、应急救援队伍、应急保障等方面建设。加强重点企业、街道、乡村、学校和医院等单位应急技能培训，提高基层干部、群众参与应急处置救援和自救互救能力。

第六节 加强国防动员能力建设

坚持国防建设与经济协调发展，着力推进国防后备力量建设，重视国家安全、保密和人防（民防）工程建设，加强人民武装动员、国民经济与装备动员、人民防空动员、交通战备动员和信息动员建设，提高国防动员能力。建立应战应急一体化联动机制，推进国防动员与应急管理体系之间的有效衔接，发挥国防动员体系在应战和应对突发事件中的作用。加强国防动员教育，增强全民国防意识。贯彻落实退伍军人安置政策，加强退伍军人培训和就业安置工作。重视支持驻眉部队建设，广泛开展拥军优属、拥政爱民活动，争创双拥模范城市，巩固和发展军政军民团结。

专栏 20 眉山市“十三五”时期社会治理重点工程

民主法治建设工程：基础民主示范工程、依法治市“八大体系”建设工程、“法律十进”活动工程、群众性法治文化建设工程、诚信教育和诚信文化建设工程、社会信用信息系统建设工程。

创新社会治理工程：网格化信息系统工程、基础治理示范工程、社会治理“细胞工程”、社会组织培育发展工程、社会服务管理网络工程、“大调解”六化建设工程。

公共安全保障工程：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网络工程、食品药品安全诚信企业数据库、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置能力建设、质量技术监督检测基地（二期）项目工程、网络舆情监测平台建设、应急指挥平台建设、应急技能培训工程、信息技侦建设、网络安全工程建设；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系统工程、虚拟社会动态管控系统工程、社会治安立体防控系统电子围栏系统工程、眉山市数据处理分析中心项目。

第三十章 加强政策措施引导

第一节 促进投资消费稳定增长

发挥投资和消费对经济增长的支撑作用，保持投资和消费持续稳定增长。加强与国家和省级有关部门的衔接，积极争取国省投资。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优化投资结构，加大民生、生态、城镇化、重大基础设施、战略性新兴产业等重点领域投资力度，增加有效投资。积极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切实放宽民间投资准入条件，推进民间投资稳定增长。着力扩大居民消费，引导消费向智能、绿色、健康、安全方向转变，推动消费结构升级。

第二节 完善政策支撑体系

加强与国家和省出台的西部大开发、全面改革创新、生态文明建设、扶贫开发等重大政策的对接和协调，用好、用足、用活政策。制定完善产业指导和扶持政策，引导和扶持企业加快技术改造和技术进步，完善落后产能退出机制，加快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围绕新型城镇化、居民创新创业、人才引进培养等关键领域和重点环节，在完善现有政策的基础上，制定出台符合发展趋势的新政策。

第三节 合理有效使用财政资金

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大民生和生态建设等领域支出，压缩行政经费和三公经费支出。优化预算编制，探索建立中期滚动预算制度，动态优化资金安排。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设立专项引导资金，吸引社会资金参与基础设施建设，提供公共服务，减轻财政压力。加大项目资金整合，挖掘盘活用好财政存量资金，建立健全财政资金后使用评价制度，最大限度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第三十一章 强化重大项目支撑

第一节 科学谋划重大项目

实施重大项目带动战略，以增量投资促进结构调整。主动加强与国家和省有关部门沟通衔接，谋划符合国家政策要求、投资规模大、投资强度高的优质项目。加强项目前期工作，对项目进行充分考察论证，提高项目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水平。健全项目储备库，重点围绕总投资超过2万亿元共1300余个储备规划项目，将项目具体落实到年度计划实施，形成竣工一批、启动一批、储备一批的滚动机制。

第二节 推进重点项目实施

把重点项目列入各级政府重要议程，强化层级互动，集中力量保障重点项目实施，依法依规推进建设。统筹协调规划设计、用地审查、环境影响评价、资金筹措、项目审批核准等前期工作，加快重点项目建设。建立健全投资项目管理制度和协调推进制度，进一步完善项目推进工作机制，全力协调解决好要素保障，确保项目实施效果。

第三节 加强项目管理

强化项目建设全过程管理，严格建设程序。落实项目建设各项

监管制度，确保安全生产，保障工程质量，保证建设工期，降低工程成本，提高投资效益。优化建设环境，继续实行重点项目建设工作责任制度，落实征地拆迁责任主体，实施考评和奖惩激励制度，排除影响项目建设进度的各种障碍。

第三十二章 完善规划实施机制

完善规划体系，做深做实专项规划，加强各类规划的衔接协调，强化规划目标考核评估，加强规划实施情况的监督，确保规划目标和任务顺利完成。

第一节 健全规划体系

推进规划体制改革，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纲要为统领，以专项规划、城乡规划和土地利用规划为支撑，形成各类规划定位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规划体系。年度计划要充分体现总体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年度计划报告要分析总体规划年度实施进展情况。市级各单位（部门）要围绕科技创新、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工业发展、服务业发展、文化发展、环境保护等，编制实施一批“十三五”重点专项规划和一般专项规划，形成对总规划的有力支撑。

第二节 加强规划衔接

遵循下级规划服从上级规划，专项规划服从总体规划，专项规划之间不得相互矛盾的原则，市级专项规划、县（区）规划应与全市总体规划进行衔接，县（区）规划与市级专项规划，以及市级专项规划之间也要搞好衔接。未经衔接的规划，不得报请批准并公布实施。做好城乡规划、土地利用规划等规划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之间的衔接，积极探索“多规合一”，确保总体要求一致，空间配置和时序安排协调有序。

第三节 完善目标考核

围绕规划提出的主要指标、重大项目、重大改革和政策等，明确规划实施责任。对预期性指标和产业发展、结构调整等任务，主要依靠市场主体的自主行为实现。对于约束性指标和公共服务领域的任务，要纳入部门、地方绩效评价考核体系，明确工作责任和进度。根据不同区域的主体功能，分类设置政府考核目标。督促相关部门切实落实规划提出的任务，保障规划目标顺利实现。

第四节 动员社会力量

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团结一切社会力量，形成推动改革发展的强大合力。充分发扬民主，提高宣传和组织群众能力，加强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和涉及群众切身利益问题的协商。创新群众工作体制机制和方式方法，注重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的作用。不断巩固发展军政军民团结。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充分发挥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作用。

第五节 强化社会监督

对规划的组织实施情况，要自觉接受人大、政协、新闻媒体、人民群众的法律监督、民主监督、舆论监督、群众监督，人大执法检查、行政监督也要将规划的实施作为重点工作内容。切实维护规划的权威性、严肃性，有关政策制定、项目布局必须以规划为依据，对规划内容不得随意更改。

第六节 做好监测评估

做好规划实施的中期评估和实施完成后的总结评估，年度计划要反映纲要实施进展情况。发展改革部门负责规划实施情况的总体跟踪分析，市级有关部门负责对规划相关领域的实施情况进行跟踪分析。规划实施过程中环境发展重大变化，确实需要进行调整的，

要严格依照有关法定程序，由规划编制部门提出调整方案经市人民政府审定后，报市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未经法定程序，任何部门、个人、团体均无权对规划纲要进行修改，切实提高规划的权威性和有效性。

名词解释

1. 泡菜产业“六个全国第一”：全国第一个泡菜产业销售入突破百亿元的市、第一个泡菜城、第一个国家级泡菜质量安全检测中心、第一个泡菜产业技术研究院、第一个中国泡菜博物馆、第一个中国泡菜行业标准。

2. 创新“四种模式”，加快“四个转变”、实现“四有目标的统筹城乡眉山路径：“以城为主、统筹城乡，以工为主、统筹城乡，以农为主、统筹城乡，以游为主、统筹城乡”四种模式，加快农民向城镇居民、产业工人、现代农业业主、三产经营者（从业者）转变，实现“有资产、有技能、有岗位、有保障”。

3.“诉非衔接”改革试点：即诉讼与非诉讼相衔接的矛盾纠纷解决机制，也称“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2015年10月，中央深改组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的意见》，眉山改革试点经验被写进意见，上升为“中国经验”。

4.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龙鹄模式”：丹棱县龙鹄村“因地制宜、分类收集、村民自治、市场运作”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机制。

5.新型经营主体发展“521”体系：坚持鼓励与监管并重，引导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健康成长，“5”即在项目用地、金融支持、财政扶持、技术创新、人才培养等5个方面出台鼓励政策；“2”即严格落实“项目准入审查制度”、“项目全程监管制度”2条监管铁律；“1”即通过缴纳风险保证金、耕地复垦保证金建立起1套农民利益保障机制。

6.“银会对接”模式：2012年7月，市科协与邮储银行眉山分行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通过搭建协会会员与银行的合作平台，使贷款手续不断简化、额度进一步提高，贷款利率进一步下调、产品不

断创新，形成“银行+协会”合作新模式。2015年5月11日，中国科协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在京联合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正式在全国推进“银会合作”工作，眉山经验全国推广。

7.三张清单：行政权力清单、政府责任清单和投资项目限制禁止清单。

8.“三横四纵”高速公路网：是指“十二五”期间眉山已经形成高速公路网络体系；“三横”即成雅高速、遂资眉高速、蒲彭仁简高速；“四纵”即成乐高速、成赤高速、雅乐高速、蒲丹东青井高速。

9.依法治市“八大体系”：是指按照《眉山市依法治市纲要（2014—2020年）》，在全市构建“依法执政、法治政府、法治环境、全民学法、基层自治、依法经营、监督网络、舆论宣传”八大体系。

10.“维稳跟着项目走”工作体系：是指维稳工作主动服务项目建设，通过项目风险评估、矛盾化解、突发事件处置和企地平安建设有机结合，构建起“维稳跟着项目走”的工作体系。

11.虹吸现象：原指因引力和位能差造成的水单向流动的一种物理现象。现引申为城市间因发展梯度落差，导致发展要素从中小城市向中心城市单向转移的现象。

12.马太效应：主要指竞争中强者愈强、弱者愈弱的一种不均衡现象。

13.四大考验、四大危险：分别指执政考验、改革开放考验、市场经济考验、外部环境考验；精神懈怠的危险、能力不足的危险、脱离群众的危险、消极腐败的危险。

14.两城三园七片：“两城”即中国泡菜城、中国竹编艺术城；“三园”即岷江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天府花海观光农业示范园区、四川省现代粮食产业仁寿示范园区；“七片”即东坡区白马龚村产村相融示范

片、彭山区彭祖养生果蔬示范片、洪雅县止戈镇五龙产村相融新农村建设示范片、洪雅县花溪柳江产村相融新农村建设示范片、丹棱县幸福桔园产业示范片、丹棱县紫玉葡萄产业示范片、青神县甘家沟桉柑产业示范片。

15. 互联网+：简言之就是“互联网+各个行业”，是指充分发挥互联网在资源配置中的作用，通过互联网与行业的深度融合，创造出新型发展生态。

16. 一进两监管：一进，是指《关于推进行政权力集中运行的实施意见》；两监管，是指《眉山市“三张清单”制度实施监督办法》和《关于加强市场主体事中事后监管的实施意见》。

17.“一照一码”：主要指商事主体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刻章许可证、社保登记证，在商事登记部门“一表申请、一门受理、一次审核、信息互认、五证同发、档案共享”登记模式的基础上，只发放记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并赋予其相应的全部功能。这是我国商事制度领域的重大改革举措，已于2015年10月1日起将全面实行。

18. PPP 模式：即公私合作模式，是公共基础设施中的一种项目融资模式。在该模式下，鼓励私营企业、民营资本与政府进行合作，参与公共基础设施的建设。

19.“银、财、保”合作支农模式：是指彭山区在深化农村改革过程中，通过“农村产权、保证保险、特色农业保险”搭配担保，探索形成“信贷+保险”“产权+保险”“政银”等合作模式，有效破解农村融资难题。

20.文化立市“123”工程：建设一座中国历史文化名城，加快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两轮驱动，抓好文化活动开展、文化艺术创作、文

化品牌打造三项工作。

21.“三横六纵”高速公路网：是指“十三五”期间眉山规划建设形成高速公路网络体系；三横，是指成雅高速、遂资眉高速、成都经济区环线高速；六纵，是指成乐高速、乐雅高速、成赤高速、仁沐新高速、蒲丹东青井高速、仁寿至宜宾高速。

22.“三横九纵”铁路网：是指“十三五”期间眉山规划建设的铁路网络体系；三横，是指川藏铁路成康段、成都都市圈环线铁路、连沱燕铁路；九纵，是指雅眉乐铁路、蒲丹洪市域铁路、成昆铁路、成昆铁路复线、成绵乐铁路客运专线、天府新区轨道快线 TF6 线、天府新区轨道快线 K2(TF5)线、天府新区轨道快线 K3 (TFI)线、成都天府国际机场经仁寿至自贡城际铁路。

23.“两横七纵一联”一级快速公路网：“两横”即环天府新区快速通道、仁洪快速通道；“七纵”即工业大道、滨江大道、岷东大道、天府仁寿大道、红星路南延线快速通道、站华路南延线快速通道、仁简快速通道；“一联”即眉彭大道；所有道路均为一级快速公路。

24.“一江两堰四湖”：“一江”指岷江；“两堰”指蟆颐堰和通济堰；“四湖”指中心城区周边四湖。

25.中心城区东南西北“四湖”：东湖，岷东新区富牛镇穆家沟水库；南湖，东坡湖退水口疏浚连通工程，恢复和新增 0.7 平方公里天然水域。西湖，东坡区象耳镇和白马镇新扩建天然水域 2 平方公里；北湖，东坡区太和镇岷江人工湿地 10 平方公里。

26.“376”招商战略：“3”是指“由量向质、由项目招商向产业招商、由一般化招商向专业化招商”转变；“7”是指“电子信息、新能源、新材料、精细化工、机械装备、农副产品精深加工、现代服务业”产业；“6”是指“以企招商、园区招商、驻外招商、一把手招商、节会招商、

全员招商”方式。

27.“1593”扶贫攻坚：中共眉山市委《关于决战“1593”扶贫攻坚确保实现“两个率先”的决定》提出的，一个目标、“五个一批”减贫行动、“九大领域”脱贫工程、三大保障。

28.“22345”创新创业攻坚：中共眉山市委《关于实施“22345”创新创业攻坚全面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决定》提出的，实现两大目标、培育两大主体、构建三大体系、实施四大行动、落实五大政策。

29. 两个率先：2013年4月1日，省委书记王东明同志莅眉调研，提出“两个率先”新要求，即眉山要在全省率先实现次级突破、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30.非禁即入：凡法律、行政法规未禁止企业或个人经营的行业 and 项目，都允许其经营。

31.先照后证：即从事后置许可经营项目的市场主体，先向工商部门申请办理营业执照，再到许可审批部门办理许可审批手续。

32.三证合一：就是将企业依次申请的工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为一证，提高市场准入效率。

33.公交 NFC 系统：近距离无线通讯技术在公共交通上的应用。

34.公交 APP 系统：APP 即 application 的英文简称，指手机软件。公交 APP 系统指手机软件在公共交通上的应用。

35.智慧云亭：基于“智慧城市”和“服务民众”理念，集公安执法、金融服务、便民生活服务、综合信息查询等多功能于一体的智慧民生服务综合体，为民众提供更多种多样的便捷服务。

36.省 251 行动计划：四川积极融入国家“一带一路”发展战略中提出的“251 三年行动计划”。“2”，即深度拓展 20 个重点国家；“5”，即优先抓好 50 个重大项目；“1”，即实施 100 家优势企业示范引领。

37.省 515 工程：省政府《关于促进服务外包产业加快发展的实施意见》（川府发〔2015〕30 号）文件提出，即培育 50 家省级服务外包重点企业，扶持 10 家省级服务外包重点人才培养机构，打造 5 个省级服务外包基地。

38.科技创新券：是以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支持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创新的一种手段，是推动科技服务需求方和供给方有效对接的一种途径，是针对创新资源缺乏、创新能力不足而设计发行的一种“有价证券”，由政府以无偿资助形式向企业发放，支持企业向高校科研院所购买科技服务和成果、建设研发机构购置研发设备、开展项目研发等科技创新投入，事后企业持“科技创新券”兑现。